流浪集也及走路、喝茶與睡覺

作者 / 舒國治

出版社 / 大塊文化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日期 / 2006/10/26

中文 流 /繁體 作者介 紹 舒國治 ■作者 簡介 走路、喝茶與睡覺 著 舒國治 一九五 二年生 於台北。 七十年 代以少 少幾篇 小說〈村人遇難記〉) 嶄露頭角。原有意投身電影,

商品語

作品(如

一九九八獲長榮旅行文學獎首獎之〈遙遠的公路〉可為此期間生活與創作的寫照。一九九〇年冬返台長住,自此所寫,多及地方(如〈水城台北〉),多及旅行(〈香港獨遊〉),多及小吃(〈粗疏談吃〉)等生活之散文。而其中最常著墨的題材,竟是閒晃。著有《門外漢的京都》、《理想的下午》、《讀金庸偶得》等書。 關於舒國治,中年男子,好流浪,散文絕妙,出書不多。關於作者我們知道的真的不多,只知道與他

終返寫作。一九八三至一九九〇,七年浪跡美國;

關於舒國治,中年男子,好流浪,散文絕妙,出書不多。關於作者我們知道的真的不多,只知道與他聊天時,有幾次聽他不斷讚嘆:「嗯,這厲害,這厲害……」聽著都覺得好笑,不過就是一些平常事吧。某日朋友聚會,舒國治也在其中,大家天南地北無所不談,不知怎麼談到法國,有人說起法國建築,先說羅浮宮,後來又說龐畢度中心的設計師,然後就停住了,因為怎麼都想不起設計師的名字,這時舒國治緩緩開口:「我記得其中有一個好像是叫做什麼 Renzo Piano 的……」,屋主在書架上

翻查資料,果然拼字絲毫不差。大家都忍不住讚嘆:「嗯,這厲害,這厲害……」

内容簡介

舒國治是台北城裡的奇人。

他不做朝九晚五的工作, 所以大部分的時間都在過生活。

有人稱他為「城市的晃遊者」,有人說他是在「優雅的浪遊」。

熟悉他的人都知道這位自稱為「門外漢」的作家是很有一些本事的,他特殊的觀察力,以及通透的文字描述能力,讓他的作品備受矚目。他從七十年代開始寫作,卻只完成了四本書,其他刊登在報上的文章,被許多人剪報留存,因為大家無書可尋,不剪太可惜。

他依著自己的節奏,始終自在閒適地喝茶、吃 飯、睡覺、走路。 本書蒐集舒國治十數年來刊登於各類刊物上有關流浪的散文。

- ◆ 流浪
- ②當你什麼工作皆不想做,或人生每一樁事皆 有極大的不情願,在這時刻,你毋寧去流浪。去千 山萬水的熬時度日,耗空你的身心,粗礪你的知覺, 直到你能自發的甘願的回抵原先的枯燥崗位做你 身前之事。(摘自〈流浪的藝術〉)
 - ◎人總會待在一個地方待得幾乎受不了吧。

與自己熟悉的人相處過久,或許也是一種不道 德吧。(摘自〈流浪的藝術〉)

- ◎太多的人用太多的時光去賺取他原以為很需要卻其實用不太到的錢,以致他連流浪都覺得是奢侈的事了。(摘自〈流浪的藝術〉)
- ◎最不願意流浪的人,或許是最不願意放掉東 西的人。

這就像你約有些朋友,而他永遠不會出來,相當可能他是那種他自己的事是世間最重要事之人。 (摘自〈流浪的藝術〉)

- ◎須知得道高僧亦不時尋覓三兩座安靜寺廟來移換棲身。何也?方丈一室,不宜久居;住持一職,不宜久擁;脫身也,趨幽也,甚至,避禍也。(摘自〈流浪的藝術〉)
 - ◎行李,往往是浪遊不能酣暢的最致命原因。 (摘自〈流浪的藝術〉)

◆ 走路

- ◎走路,是人在宇宙最不受任何情境韁鎖、最得自求多福、最是踽踽尊貴的表現情狀。因能走,你就是天王老子。古時行者訪道;我人能走路流浪,亦不遠矣。(摘自〈流浪的藝術〉)
- ②要平常心的對待身體各部位。譬似屁股,哪 兒都能安置;沙發可以,岩石上也可以,石階、樹 根、草坡、公園鐵凳皆可以。(摘自〈流浪的藝術〉)

◆ 喝茶

◎有時旅行的停歇時機或地點,竟常是因為 茶。未必為其美味,乃為其解渴。然而可樂、果汁、 礦泉水等亦解渴,何以只特言茶?

這便說到重點。此為茶在某一種微妙感情(家國、歷史、情思、薰陶、年齒·······)上最不能教人抵擋之力也。(摘自〈隨遇而飲〉)

- ◎每日起床,急急忙忙一泡尿。接著如何?便 是泡上一杯茶,喝將起來。此外究竟幹得啥事,則 不甚記憶。有時想想,人的一生,便在這一泡尿與 一杯茶之間度過了。(摘自〈行萬里路,飲無盡茶〉)
- ◎便因喝茶,判出了一個城市是否宜於人之移動、觀賞、停留。台北市,猶差那麼一點。五十年前的台北,水田廣佈,村意猶濃,光頭長鬚老人與裹小腳老婦猶多,那種時節,樹下稍坐,若有野茶亭,所謂「四方來客、坐片刻無分你我;兩頭是路、吃一盞各自東西」者,倒是頗適合的。(摘自〈行萬里路,飲無盡茶〉)

◎這十年茶喝得多了。比在這之前的三、四十 年多得多了。

倒不是這十年懂得品茶,實是比較懂得口渴。 (摘自〈隨遇而飲〉)

◆ 睡覺

- ◎睡覺,使眾生終究平等。又睡覺,使眾生在 那段時辰終究要平放。噫,這是何奇妙的一樁過程, 才見他起高樓,才見他樓塌了,而這一刻,也皆得 倒下睡覺。(摘自〈又說睡覺〉)
- ◎倘若睡得著、睡得暢適舒意神遊太虛、又其 實無啥人生屁事,我真樂意一輩子說睡就睡。就像 有些少年十八、九歲迷彈吉他,竟是全天候的彈, 無止無休,亦是無法無天,蹲馬桶時也抱著它彈。 吃飯也忘了,真被叫上飯桌,吃了兩口,放下筷子, 取起吉他又繼續撥弄。最後弄到大人已被煩至不 堪,幾說出「再彈,我把吉他砸爛!」(摘自〈又 說睡覺〉)

- ◎某些遺世孤立的太古村莊,小孩睡得極多極 靜,他們的臉格外平靜,是我們都市倉卒之民難以 想像之境景。豈不聞古人詩句「山靜似太古,日長 如小年」? (摘自〈睡〉)
- ◎曾經想過在小說中可用這樣一句子:「睡一個長覺,睡到錶都停了。」(摘自〈睡覺〉)
- ◎即使是大人,若能讓自己哭,當是睡眠最好的良藥。但如何能哭呢?最好是看感人的電影。(摘自〈睡覺〉)
- ◎便因熟睡,許多要緊事竟給睡過了頭,耽誤了。然世上又有哪一件事是真那麼要緊呢? (摘自〈睡覺〉)
- ◎一個十多歲的初中孩子坐在台灣夏日午後 的教室裏,室外是懶懶的炎陽與偶有的不甚甘願拂 來的南風,室內是老師的喃喃課語,此一刻也,倘 他不會昏昏欲睡,那麼他不是個健康簡單的小孩。 (摘自〈睡覺〉)

引自「又說睡

凡是睡醒的時候,我皆希望身處人群;我一生愛好熱鬧,落得常一人獨自徘徊、一人獨自吃飯。種睡醒時刻,於我最

卻此

顯無聊,從來無心做事,然又不能再睡;此一時也,待家中真不啻如坐囚牢,也正因此,甚少閒坐家中,總是往室外晃蕩。而此種晃蕩,倘在車行之中,由於拘格於座位,不能自由動這摸那,卻又不是靜止狀態,最易教人又進入睡鄉,且百試不爽,兼睡得甜深之極。及於此,可知遠距離的移動、長途車的座上,常是我最愛的家鄉。

嗟呼,此何也?此動盪不息流浪血液所驅使之 本我耶?

倘若睡得著、睡得暢適舒意神遊太虛、又其實無啥人生屁事,我真樂意一輩子說睡就睡。就像有些少年十八、九歲迷彈吉他,竟是全天候的彈,無止無休,亦是無法無天,蹲馬桶時也抱著它彈。吃飯也忘了,真被叫上飯桌,吃了兩口,放下筷子,取起吉他又繼續撥弄。最後弄到大人已被煩至不堪,幾說出「再彈,我把吉他砸爛!」

◆ 目錄

遠走高飛睡

隨遇而飲--談談喝茶

路曼曼兮心不歸——在美國公路上的荒遊 浪途我生活在臺北這村莊上

北方山水

流浪的藝術

偶遇之樂 行萬裏路, 飲無盡茶 睡覺 玩古最癡, 玩古何幸 美國公路三題 癮 十年目睹之怪現狀 紐奧良的咖啡 走路 燒餅 回家 瘋迷 臺北女子之不嫁 北京一日

不禁遠憶

臺灣人的包包

再談北方山水

美國旅行與舊車天堂

上海日記一則

臺灣所過最好的日子

騙子

又說睡覺

人海

淋雨

找尋稱意的小社會

北京買書記

美國流浪漢--說 hobo

推薦序:優雅的浪遊

2000年以《理想的下午——關於旅行,也關於晃蕩》驚豔文壇的舒國治,終於在2006年早春,推出讀者引頸企盼的第二本散文集《門外漢的京都》。舒國治的魅力,其實不在題材,而在簡靜的文字與悠閒的意趣。

他的旅遊文學屬性,原由 1997、1998 散文 連獲長榮、華航旅行文學獎而來,然而揆諸他《理 想的下午》揭櫫的「晃蕩」哲學 — — 「泛看泛聽, 淺淺而嚐,漫漫而走」,其實筆下純然是一派安住 家居,生活者的氣息,遠非天地遊人的倥傯匆忙。

你看他在千年古都尋覓兒時門巷,屋舍寂寂, 竹扉半掩,看似舊時台灣鄉下;午夜旅館看黑白老 片,猶如60年代台北氛圍重現;夜色中看長牆上 孤懸一輪明月,彷彿幼時日本劍道片中場景。簡單 來說,《門外漢的京都》猶如家鄉和異地的底片疊 合,在他鄉找到了和家相同的質素。 場景是京都,可舒國治內心還是那個《台灣 重遊》中,趿著拖鞋上夜市擺鹽酥雞攤子的中年歐 日桑,很清楚自己是個外人,一點也沒有要融入當 地文化的焦灼,反倒有著遠觀的趣味。

這樣的意識,看似遊旅四方,其實台灣在地性格濃厚。世新編導出身,曾經在八年間浪遊美國十數州的舒國治,他的旅遊好比導演到處勘景,聽聲辨位看感覺,屋瓦牆影落日天光都比旅遊指南上的景點重要得多。

你瞧他喜孜孜告訴你「京都根本是一座電影的大場景,它一直搬演著『古代』這部電影」;金閣寺別管他的人潮和什麼三島由紀夫了,「只凝視他精緻之極的松、石、島與水上的亭閣」即可。古城三百八十寺,管他收不收門票都只宜張望一下,匆匆經過。某某名剎,簡直的「全寺不值一晒」。明明是玩家也是吃家,他的「門外漢」哲學因此頗有弔詭意趣。

放下理性和資訊的焦慮(他甚且不懂日文 哩),純任感覺,個人自便,聽不聽也由你。旅館 裡的懷石料理繁複精美,吃一口讚一聲,不唯價昂, 且工程浩大,實非「尋常像我這樣的阿貓阿狗客人」 所能消受;公園旁野餐,川上鶴飛魚游,蘋果熱茶 之餘,「倘有幾片 cheese,再有一小瓶紅酒,我 真他們的想再呆上個把鐘頭」。就像在台北享用高 級握壽司後,還非得去啖一碗汕頭牛肉麵,濃重噴 香,方足饜飽。

住在京都無名小旅店,很像投宿親戚家,「店家的貓在你腳邊看著你換鞋,耳中傳來掌櫃孫女的鋼琴聲」,別有一番情趣。有些人的文字令人欽羨,但也只是欽羨而已,舒國治的文字讓人喜歡,讀者打心裡覺得和他是同類。

舒國治《門外漢的京都》,其實是從《理想的下午》〈城市的氣氛〉一文衍生出來的,無心插柳,展開了一幅淡煙疏雨,留白處處的卷軸。京都古城的旅店長牆、名川美寺,甚至閭巷間的柿果低垂,松枝斜倚,在他筆下無不風情獨具,歷歷如繪。

他捨棄厚重綿密的敘述,不貪巨幅,奉行的是「少就是多」、「小即是美」的美學。文字是文言白話的混搭風,雅俗相生,老神在在。〈倘若老來,在京都〉和《理想的下午》中的〈十全老人〉的文言氣,簡直是晚明小品《幽夢影》、《醉古堂劍掃》一路。能讓作家柯裕棻讚譽「內力深厚」、「爐火純青」,可不是太容易的事。楊牧多年前評舒國治得獎小說〈村人遇難記〉就道破天機,說他的文字「聲東擊西」,「看似淡漠鬆弛,實則充滿藝術張力」。

《門外漢的京都》中言京都老舊旅店,甬道登樓可聽木頭軋吱聲,進進出出,穿穿脫脫,「此種住店,又豈是住西洋式大飯店銅牆鐵壁甬道陰森與要洗澡只走兩步在自己房內快速沖滌便即刻完成等過度便捷似飄忽無痕啥也沒留心上所能比擬」。這種辨識度極高,誰也學不來仿不像的風格又是啥人可以比擬?

讀《門外漢的京都》,宜把前些時馬可孛羅 出版的壽岳章子《千年繁華》、《喜樂京都》翻出 重看,一個以千年古風抵拒現代文明的城市,專出 那些百年掃帚店、草鞋店、第 16 代剪刀舖、做榻 榻米的頑固老爹。庭園小石步道步步為營,藏青色 浴衣有著壓抑之美。

和果子店名「嵯峨野之月」、「葛之初花」, 女人低首穿著木屐,撐著小雨傘走過長巷。懷念兒 時舊事的壽岳章子,和步行晃蕩的外來者舒國治, 共築了牆裡牆外的人生。美國小說家愛德蒙. 懷特 (Edmund White),在《巴黎晃遊者》中說:「晃 遊者的定義就是閒暇極多的人」。班雅明更說: 晃 遊者尋找的是經驗而非知識。

浪遊達人的龜毛藝術,豈僅優雅而已。摩挲著《門外漢的京都》一書封面,彷彿聞得到杉木的冷香與質感,如果書本也有氣場,這臥遊便無疑是一場芳美的森淋浴,使人通體適暢。

舒國治的晃蕩,是城市裡恍惚的慢板,優雅 的浪遊。從容緩步,以自身經驗為中心,六經皆我 (的經驗的)註腳。 有著收入《七〇年代懺情錄》的〈台北遊藝〉 為基底,舒國治的「台北城居」系列,無疑是讀者 心中下一個值得期待的人生目標,那絕對是和朱天

心各顯神通的另一種漫遊台北的方式。

北方山水

遊山玩水,於我固為探奇,也為延時消日徜 徉不歸。愈得專心於形勢之奇風土之美,愈得流連 忘返,將人事肩擔之愧索性抛卻。

十五年前登華山,由下至上,只一條路,"上者皆所由陟,更別無路"(酈道元語),級級攀高,促人直上峰頂。即"青柯坪",亦狹窄不適盤桓,而千尺幢、百尺峽、蒼龍嶺皆是手扶鐵索速過之險徑,及抵峰頂,方得極目四望,令人心曠神怡,渭北樹、日暮雲,泛收眼下。

夜宿改自舊日石砌道觀之客棧,初秋天氣,寒不可當,倘院中賞月,如何可也?回想來路,並無村家聚落,也無曲溪回穀,有的只是石磴梯道及飛崖洞穴,於是知登華山純實崇高清旅也,斷非"言師采藥去"而你徘徊亭橋悠然林泉竟日不去的幽勝山谷也。

這種古畫中的山谷究在何處?

節寬《溪山行旅圖》的山水究在何處? 他籍 貫華原,是離西安北面不遠的耀縣,以耀州瓷名; 郭熙《林泉高致》一書謂:"關陝之十,惟墓範寬。" 或許節寬的山水正是關陝寫照。關陝風景之大者, 終南、太華也。米芾謂: "範寬勢雖雄傑, 然深暗 如暮夜晦暝", 這深暗晦暝, 想必在大山深谷極幽 處,似很符合秦嶺山脈中的終南山。而郭若虛的《圖 畫見聞志》言范寬"居山林間,常危坐終日,縱目 四顧,以求其趣。雖雪月之際,必徘徊凝覽",這 雪月徘徊,看來不易是華山。

世界山水,全有可看可歎者;然峰欲奇突、岫欲出雲、巒欲起伏、溪欲狹曲、松欲蟠蟠、橋欲 孤短、樵欲匆過、屋軒欲偏小藏山側、瀧欲細練掩 于深谷等古畫中山水,看來只能在中國求之。

十六年前因事道經河北保定去到完縣、唐縣 一段之太行山,山雖不高,層層連綿不盡,土崗濯 濯,間有樹點如畫中皴。偶有孔道,北方所謂峪也。 可惜匆匆一停,不能多探太行山水之面貌,卻也不 禁疑惑這南北綿延千里的山脈竟全是如此黃土漠 漠嗎?

應當未必。須知古代曾有一段時間,北嶽並不設在我人素知的山西渾源之恒山,而設在唐縣南邊幾十裏的曲陽,亦處太行山脈中。既為五嶽之一,必為群山環拱,豈能如今日所見之勢?並且同行土著全不提一字,想來他們也不知道。返台後讀清人李雲麟一百多年前之《遊北嶽記》,他也說由保定向西"遍詢土人及士大夫,迄無知者"。搞不好這曲陽北嶽今日已荒湮了也不一定。

但看古人備稱清幽絕勝的林慮山,位於河南 北方的林縣,亦在太行南脈,郭熙所謂"太行枕華 夏,而面目者林慮",李雲麟也遊過,他說在林慮 觀黃華瀑時,恨不得見廬山;二年後親見廬山黃崖 瀑,"尚不及黃華西簾之奇。始知黃華水簾實為北 方第一!"

這林慮山我在古人遊記中多次見到,然今日 從未聽人提起,連地圖上也不見標示,大約已不堪 如古人文中所敘之幽美矣。頗思近日一去探看。

許多古時山水,今日已見不著,如"相看兩不厭"的敬亭山,今日全非昔日謝眺、李白、王思任所見景狀。何也?江河改道、水蘊不足,戰亂砍伐、土木蕩失、人煙耕種、文明洗刷……足使幽荒不存。且看一本《水經注》,歷代無數繼注者皆說出地貌遷變之無常與倏忽也。

敬亭山如今只測得324公尺,土頹山降矣。 南麓的"雙塔寺"是惟一勝景,毫無遊人,靜可聞 針落。無殿無廡,僅孤立宋時雙塔,亦可稱奇。山 南的宣城,已無"青山横北郭,白水繞東城"之致, 乃它原來便不深蕪幽莽,維不了千年奇秀。城中心 的開元寺塔,一樓還住著人家,燒飯炒菜可聞。

也曾溯富春江而上,抵建德,再穿千島湖, 溯新安江,抵黃山腳下的深渡。這富春江兩岸草粗 樹蓊,加以水滿不顯洲汀,全不是黃公望畫中瀟散 磊遠景意。這卻又是上源水庫豐沛所造成之今古差 異了。

大體言之,昔日之勝,往往今日淡頹平曠; 而今日之奇景,常是昔日幽莽不堪攀探者。如黃山, 如雁蕩,如桂林陽朔之奇峰如亂馬。甚或如張家界、 九寨溝、神農架這等深之又深絕境。

倘要覓既非全然人跡罕至的洪荒古莽如神農架,又非平矮無奇的今日敬亭山,那樣一處山水,可以徜徉忘歸,可以盤桓經年,甚而可以終老一生,不知何處覓得?

流浪的藝術

純粹的流浪。即使有能花的錢,也不花。

享受走路。一天走十哩路,不論是森林中的小徑或是紐約摩天樓環繞下的商業大道。不讓自己輕易就走累;這指的是:姿勢端直,輕步松肩,一邊看令人激動的景,卻一邊呼吸平勻,不讓自己高興得加倍使身體累乏。並且,正確的走姿,腳不會沒事起泡。

要能簡約自己每一樣行動。不多吃,有的甚至 只吃水果及幹糧。吃飯,往往是走路生活中的一個 大休息。其余的小休息,或者是站在街角不動,三 五分鐘。或者是坐在地上。能適應這種方式的走路, 那麼扎實的旅行或流浪,才得真的實現。會走路的 旅行者,不輕易流汗("Never let them see you sweat!"),不常吵著要喝水,即使常坐地上、 臺階、板凳,褲子也不臟。常能在較累時、較需要 一個大的 break 時,剛好也正是他該吃飯的時候。 走路是所有旅行形式中最本質的一項。沙漠駝隊,也必須不時下得坐騎,牽著而行。你即使開車,進入一個小鎮,在主街及旁街上稍繞了三四條後,你仍要把車停好,下車來走。以步行的韻律來觀看市景。若只走二十分鐘,而又想把這小鎮的鎮中心弄清楚,你至少要能走橫的直的加起來約十條街,也就是說,每條街只有兩分鐘讓你瀏覽。

走路。走一陣,停下來,站定不動,抬頭看。 再退後幾步,再抬頭,這時或許看得較清楚些。有 時你必須走近幾步,踏上某個高臺,踮起腳,瞇起 眼,如此才瞧個清楚。有時必須蹲下來,用手將某 片樹葉移近來看。有時甚至必須伏倒,使你能取到 你要的攝影畫面。

流浪要用盡你能用盡的所有姿勢。

走路的停止,是為站立。什麼也不做,只是站著。往往最驚異獨絕、最壯闊奔騰、最幽清無倫的景況,教人只是兀立以對。這種流浪的藝術站立是立于天地之間。太多人終其一世不曾有此立于天地

間之感受,其實何曾難了?局促市廛多致蒙蔽而已。惟在旅途迢遙、筋骨勞頓、萬念俱簡之後于空 暗荒遼中恰能得之。

我人今日甚少兀兀的站立街頭、站立路邊、站立城市中任何一地,乃我們深受人群車陣之慣性籠罩、密不透風,致不敢孤身一人如此若無其事的站立。噫,連簡簡單單的一件站立,也竟做不到矣!此何世也,人不能站。

人能在外站得住,較之居廣廈、臥高、坐正位、 行大道豈不更飄灑快活?

古人謂貧而樂,固好;一簞食一瓢飲,固好; 然放下這些修身念頭,到外頭走走,到外頭站站, 或許于平日心念太多之人,更好。

走路,是人在宇宙最不受任何情境韁鎖、最得自求多福、最是踽踽尊貴的表現情狀。因能走,你就是天王老子。古時行者訪道;我人能走路流浪,亦不遠矣。

有了流浪心念,那麼對于這世界,不多取也不多予。清風明月,時在襟懷,常得遭逢,不必一次全收也。自己睡的空間,只像自己身體一般大,因此睡覺時的翻身,也漸練成幅度有限,最後根本沒有所謂的翻身了。

他的財產,例如他的行李,只扎成緊緊小小的 一捆;雖然他不時換幹凈衣襪,但所有的變化,所 有的魔術,只在那小小的一捆裏。

最好沒有行李。若有,也不貴重。乘火車一站 一站的玩,見這一站景色頗好,說下就下,完全不 受行李沉重所拖累。

見這一站景色好得驚世駭俗,好到教你張口咋 舌,車停時,自然而然走下車來,步上月臺,如著 魔般,而身後火車緩緩移動離站竟也渾然不覺。幾 分鐘後恍然想起行李還在座位架上。卻又何失也。 乃行李至此直是身外物、而眼前佳景又太緊要也。

于是,路上絕不添買東西。甚至相機、底片皆 不帶。 行李,往往是浪遊不能酣暢的最致命原因。譬 似遊伴常是長途程及長時間旅行的最大敵人。

乃你會心係于他。豈不聞"關心則亂"?

他也仍能讀書。事實上旅行中讀完四五本厚書的,大有人在。但高明的浪遊者,絕不沉迷于讀書。絕不因為在長途單調的火車上,在舒適的旅館床鋪上,于是大肆讀書。他只"投一瞥",對報紙、對電視、對大部頭的書籍、對字典、甚至對景物,更甚至對這個時代。總之,我們可以假設他有他自己的主體,例如他的"不斷移動"是其主體,任何事能助于此主體的,他做;而任何事不能太和主體相幹的,便不沉淪從事。例如花太長時間停在一個城市或花太多時間寫 postcard 或筆記,皆是不合的。

這種流浪,顯然,是冷的藝術。是感情之收斂; 是遠離人間煙火,是不求助于親戚、朋友,不求情 于其他路人。是寂寞一字不放在心上、文化溫馨不 看在眼裏。在這層上,我知道,我還練不出來。 對"累"的正確觀念。不該有文明後常住都市房 子裏的那種覺得凡不在室內冷氣、柔軟沙發、熱水 洗浴等便利即是累之陳腐念頭。

要令自己不懂什麼是累。要像小孩一樣從沒想過累,只在委實累到垮了便倒頭睡去的那種自然之身體及心理反應。

常常念及累之人, 旅途其實只是另一形式給他 離開都市去另找一個埋怨的機會。他還是待在家裏 好。

即使在自家都市,常常在你面前嘆累的人,遠之宜也。

要平常心的對待身體各部位。譬似屁股,哪兒都能安置;沙發可以,岩石上也可以,石階、樹根、草坡、公園鐵凳皆可以。

要在需要的時機(如累了時)去放下屁股,而不是在好的材質或幹凈的地區去放。當然更不是為 找取舒服雅致的可坐處去迢迢奔赴旅行點。 浪遊,常使人話說得少。乃全在異地。甚而是 空曠地、荒涼地。

離開家門不正是為了這個嗎?

寂寞,何其奢侈之字。即使在荒遼中,也常極 珍貴。

吃飯,最有機會傷壞旅行的灑脫韻律。例如花許多時間的吃,費很多周折去尋吃,吃到一頓令人生氣的飯(侍者的嘴臉、昂貴又難吃的飯),等等。要令充饑一事不致幹擾于你,方是坦蕩旅途。坊間有所謂的"美食之旅";美食,也算旅嗎?吃飯,原是好事;只不應在寬遠行程中求之。美食與旅行,兩者惟能選一。

當你什麼工作皆不想做,或人生每一樁事皆有極大的不情願,在這時刻,你毋寧去流浪。去千山萬水的熬時度日,耗空你的身心,粗礪你的知覺,直到你能自發的甘願的回抵原先的枯燥崗位做你身前之事。

即使你不出門流浪,在此種不情願下,勢必亦在不同工作中流浪。

人一生中難道不需要離開自己日夕相處的家園、城市、親友或國家而到遙遠的異國一段歲月嗎? 人總會待在一個地方待得幾乎受不了吧。

與自己熟悉的人相處過久,或許也是一種不道 德吧。

太多的人用太多的時光去賺取他原以為很需要卻 其實用不太到的錢,以致他連流浪都覺得是奢侈的 事了。

他們的確年輕時曾發過宏願,說出像"我再拼上三五年,有些事業基礎了,說什麼也要把自己丟到荒野中,無所事事個半年一年,好好的流浪一番"這樣的話;然十年二十年、三十年五十年轉眼過去,他們哪兒也沒去。

有時他們自己回身計算一下,原可能派用在流浪上的光陰,固然是省下來了,卻也未必替自己多做了什麼豐功偉業。唉,何惜也如此算計。正是:

未能一日寡過

恨不十年流浪

老實說,流浪亦不如何。不流浪亦很好。但看自己有無這個念頭罷了。會動這念頭,照說還是有 些機緣的。

以我觀之,流浪最大的好處是,丟開那些他平 日認為最重要的東西。好比說,他的賺錢能耐,他 的社會佔有度,他的侃侃而談(或訓話習慣),他 的聰慧、迷人、或顧盼自雄,還有,他的自卑感。

最不願意流浪的人,或許是最不願意放掉東西的人。

這就像你約有些朋友,而他永遠不會出來,相 當可能他是那種他自己的事是世間最重要事之人。

便有恁多勢利市儈,益教人更想長留浪途不返市井也。

和尚自詡得道度人,在電視上侃侃而談,聽者與講者俱夢想安坐家中參詳幾句經文、思辨些許道

理,便啥事可解,噫,何不到外間漫遊,不急于歸家,一日兩日,十日半月,半年一年,往往人生原本以為不解之難題,更易線松網懈,于焉解開。

須知得道高僧亦不時尋覓三兩座安靜寺廟來 移換棲身。何也?方丈一室,不宜久居;住持一職, 不宜久擁;脫身也,趨幽也,甚至,避禍也。

拓荒者及探險家對于荒疏的興趣,甚至對于空無的強切需求,使得他們能在極地、海上、冰原、沙漠、叢林一待就待上數月數年,並且自他們的描述與日記所證,每日的生活完全不涉繁華之事或豐盛食衣。

這顯然是另一種文明。或者說,古文明。亦即 如獅豹馬象般的動物文明,或是樹草土石的恒寂洪 荒文明。

拓荒者探險家歷經了千山萬海即使抵達了綠 洲或是泊靠港埠,竟是為了添採補給,而不是駐足 享樂、買宅居停,自此過日子。他們繼續往前尋找 新的空荒。 也可能他們身上有一種病,至少有一種癮,這種病癮逼使他們不能停在城鎮,好似城鎮的穩定生態令他們的血液運行遲緩,令他們口臭便秘,令他們常感毫無來由的疲倦。然他們一到了沙漠,一到了冰原,他的皮膚馬上有了敏銳的舒泰反應,他的眼睛濕潤,鼻腔極其通暢,再多的汗水及再寒冽的冰風只會令他精神抖擻。這種似同受苦受難而後適應而後嗜習的心身提振,致使他後日再也不能不願生活在人煙喧騰的城市。

然他們在荒涼境地究竟追求什麼?不知道。有可能是某種無邊無際的大無聊,譬如說,完全的沒有言語;或黑夜降臨後之完全無光;或某種宇宙全然歇止似的靜謐,靜到你在沙漠中可清晰聽見風吹細砂時兩粒微如層土的砂子相擊之清響。

探險式的旅行家,未必是找尋"樂土"或"香格 裏拉";然"樂土"之念仍然是探尋過程中頗令他們 期盼者。只是樂土居定下來後,稍經歲月,最終總 會變成非樂土,此為天地間無可奈何之事。

多年前在美國,聽朋友說起一則公路上的軼 事:某甲開車馳行干荒涼公路,遠遠見一人在路邊 伸拇指欲搭便車, 駛近, 看清楚是一青年, 面無表 情,似乎不存希望。某甲開得頗快,一閃即過。過 了幾分鐘,心中不忍,有點想掉頭回去將那青年載 上。然而沒很快決定,又這麼往前開了頗一段。這 件事縈在心頭又是一陣,後來實在忍不住,決定掉 頭開去找他。這已是二三十哩路外了,他開著開著, 回到了原先青年站立的地點,竟然人走了。這一下 某甲倒慌了,在附近前後又開著找了一下,再回到 青年原先所站立之地,在路邊的沙土上,看見有字,

Seashore washed by suds and foam, (海水洗岸浪飛花.)

Been here so long got to calling it home. (野荒佇久亦是家。)

Billy(比利)

是用樹枝刻畫的. 道:

這一段文字, 嗟乎, 蒼涼極矣, 我至今猶記得。 這個 Billy, 雖年輕,卻自文字中見出他多好的人 生歷練,遭遇到多好的歲月,荒野中枯等。 Been here so long got to calling it home. 即使沒坐 上便車,亦已所獲豐盈,他擁有一段最枯寂卻又是 最富感覺、最天地自在的極佳光景。

再好的地方,你仍須離開,其方法,只是走。然只要繼續走,隨時隨處總會有更好更好的地方。

待得住。只覺當下最是泰然適宜,只知此刻便 是天涯海角的終點。既不懷戀前村,亦不憂慮後店, 說什麼也要在此地賴上一陣。站著坐著,靠在樹下 癱軟著,發呆或做夢,都好。

這種地方,亦未必是天堂城市,未必是桃源美村,常只是宏敞平靜的任何境域;只因你遊得遠遊得久了,看得透看得淡了,它乍然受你降臨,竟顯得極是相得,正是無量福緣。

地點。多半人看不上眼的、引為苦荒的地方, 最是佳境。城市樓宇、暖氣毛裘眷顧于眾他;則朗 朗乾坤眷顧干獨你。

你甚至太涕零受寵于此天涼地荒,不忍獨樂, 幾欲招引他們也來同享。

然而"相逢盡道休官去, 林下何曾見一人?"

旁觀之樂, 抑是委身之樂? 全身相委, 豈非將他鄉活作己鄉? 純作壁上觀, 不免河漢輕淺。

流浪,本是堅壁清野;是以變動的空間換取眼界的開闊震蕩,以長久的時間換取終至平靜空澹的心境。故流浪久了、遠了,高山大河過了仍是平略的小鎮或山村,眼睛漸如垂簾,看壯麗與看淺平,皆是一樣。這時的旅行,只是移動而已。至此境地,哪裏皆是好的,哪裏都能待得,也哪裏都可隨時離開,無所謂必須留戀之鄉矣。

通常長一點的時間(如三個月或半年)或遠一點的途程(如幾千裏)比較能達臻此種狀態;而盡可能往荒蕪空漠之地而行或盡量吃住簡單甚至困

厄,也能在短時間及小行程中獲得此種效果。這也 是何以要少花錢少吃佳肴館子少住舒服旅店的真 義所在。

前說的"即使有能花的錢也不花",便是勸人抛 開錢之好處、方便處;惟有專注當下的荒涼境、逆 境,人不久獲取之豐厚美感才得成形。倘若一看不 妙,便當下想起使動金錢之力量,便太多事看似迎 刃而解,卻人生尚有何意思?

事實上,一早便擁有太多錢的小孩或家庭,原本過的常是最不堪的概念生活。而他猶暗地裏沾沾自喜,謂"我能如何如何",實則錢能帶給他的,較之剝奪掉的,少了不知千千萬萬倍。

然則又有幾個有錢人會如此想?我若有錢,或 許便沒能力如此想矣。故我真慶幸尚可不必受錢之 莫名自天降落而造成對我之擺布。

有一種地方,現在看不到了,然它的光影,它 的氣味,它的朦朧模樣,不時閃晃在你的憶海裏, 片片段段,每一片每一段往往相距極遠,竟又全是 你人生的寶藏,令你每一次飄落居停,皆感滿盈愉悅,但又微微的悵惘。

以是人要再踏上路途,去淋沐新的情景,也去勾撞原遇的遠鄉。

偶遇之樂

十五年前游西安,西行法門寺途中,見一高 塔, 頗顯古意, 遂囑車夫向塔處開, 到了一問, 村 叫武塔村(屬武功縣), 塔叫武塔(正名是"報本 塔"),建于宋代。這塔古,村子也古,走在村街 上, 竟有難以言說的唐宋氣象。當日正好有廟會, 見有一、二十個老太婆魚貫往一方向走, 頭上蓋一 方帕(當地習俗), 腳上還裹著小腳: 我本不覺稀 奇, 年少時臺北也司空見慣, 隨口和一中年村人搭 談: "這些老太太年紀很老了吧。"沒想他答道: "哦,很老嘍,六十多了。"嚇我一跳,原來這些 老太太才六十多歲, 那豈非三、四十年代還在裹 腳?

這武塔村並不在荒僻遠鄉,人卻仍是古代神情,與現代無干,實是思古的最佳場景;又這塔已顯殘頹,然宋制可見,又與古村老民同在一處,這

種實存的呼應,端的是小雁塔、大雁塔那樣孤隔的 名跡勝點所不堪有的妙趣。

西安向稱古城,卻城中毫無古意生活,且不 說古街古巷古宅子幾乎已看不到。但由武塔村一例 看來, 西安邊郊實可四處一探: 譬如東行, 方過灞 橋不久,見一十矮聚落,下車去看,竟是一片十牆 處處的小村。牆土年深月久, 頂上有苔, 深淺不一, 化湮開來, 使牆頭及牆面俱極有看頭, 較之京都龍 安寺枯山水庭後那一面寶惜有加的牆還更勝趣。當 然此處沒人來遊,只見一兩頭黑牛拴著,五六個村 童嬉著。詢村童此是何地,道"邵平店"。這幾年 遍杳我有的《两安市地圖冊》及《陝两省地圖冊》. 全不見錄繪。這說的是旅途中的不期之遇,當時固 是驚喜. 後年禰感珍貴。 這一類的偶遇, 也必不 少, 但要能在心中擱放個幾年而還想對人提起者方 是最難得的。 十一年前由南京往安徽宣城,途經 採石磯, 既是名地, 且停車稍遊。先看了太白樓, 再到長江邊登眺, 匆匆逛完, 要往公園大門回走, 忽然聽到太白樓旁的一所寺廟內傳出唱經聲,發自 一人,聲至清越,腔韻極美,想是古調。然而是什麼人所唱?那時天色漸昏,也沒回頭追究,便登車離開了。

幾天後在涇縣,看著水西的大觀塔,忽然憶 起十來年前在美國某華文報紙上所讀小說《受 戒》,署名汪曾祺,當時不知是誰,只覺江南旖旎 一片, 印象深刻; 並聯想起"和尚唱經"情節, 繼 而再想安徽古時多寺多塔. 即民國年間蕪湖的老太 太每年卦九華山燒香亦有幾步一拜這麼幾百里地 拜上山的, 故而這採石公園的唱經聲頗能透出原本 佛事蘊厚的地方淵源也說不定。念及此,倒有些後 悔當日沒登臺進殿,一探所以。聽這音色嘹亮. 想 唱經的和尚年紀應在六十以下:倘幼年出家,"文 革"時佛教斷斬,不知做些什麼……不禁遐想。

同一年冬天,游桂林,正值該冬雨水豐沛, 某日遊灕江,煙山寒水,景致絕變;船上服務人員 說當日之景,數年也未必一遇。我們冒雨在頂層看 臺上賞景,抵陽朔後被招待在碼頭旁的"甲天下" 咖啡館喝咖啡,也喝臺灣來的凍頂茶,這麼慢斟慢 酌、邊跳江景、也藉此等候鞋襪的晾乾、突然耳中 傳進幽幽的胡琴聲, 倒是與雨中的江水很合, 想店 家蠻會選唱片的;再一聽,不對,擴音器裏原就有 音樂,這胡琴聲並非來自唱片,便連忙套上鞋子, 向外去尋, 原來店外大街上有一瞎子在拉二胡。琴 音幽幽怨怨, 很像是劉天華的曲子, 不知道我將講 的會否太誇張,他拉得比太多的唱片要有感覺。甚 至我可以說乃平生聽過最好的二胡。或許是那天的 情境: 冬天雨中, 大街上沒有閒雜遊人: 那天的空 氣, 那天的我等游江完後的倦累及懶慢, 這些皆可 能是聽琴曲的絕好時機: 然我細看他偏著頭白顧嗚 鳴拉著, 他亦是陶然於此刻的細膩音符中。 這瞎眼 人穿著解放裝, 戴著帽子, 年歲不甚老, 五十許人, 像是苦難年代的平凡卻有感覺的人. 很可能琴藝便 是學自苦難年代。

次年,我又去陽朔,也是冬天。在陽朔旁的福利小鎮閒步老街,於一片片老門板密閉中聽到不甚清晰的絲竹聲。午後沉靜處聽來,何啻天籟?於是一戶戶貼近去覓,終在某一家門前找到,便站在

門外聽。一兩分鐘後,實在忍不住了,便拍門。咿 啞一聲, 老婦開門。我說我聽到音樂, 很感趣味, 故冒昧……她忙說請進請進。進去一看,這是後 門, 裏頭正是人家廚房, 有兩個老頭坐在矮凳上, 一操胡琴,一撫三弦;另有一個對著揚琴高坐,牆 上一面小黑板記有簡譜, 室内幽暗。我這麼看了一 眼,好一處角落天堂。他們請我坐,我說馬上要與 同伴會合,不坐了。他們說喝杯茶吧,我說不喝了 謝謝。他們說要不要也演奏一下,我說謝謝我不 會。接著告以來自臺灣. 門外聽這樂曲很感興味. 故拍門探看, 過些時日或許好好的來再聆聽。他們 說歡迎歡迎。問他們這是何樣音樂?同以"廣西文

偶遇之至樂也。雖僅三、兩分鐘,至珍也。 這情節已略有章回小說之古況了。我走時,他們幾 人送至門口,神情至為誠懇,真古時田園也。

場"。

玩古最癡, 玩古何幸

20040607

年前於中壢雲南聚落嘗小吃,見一人家門聯, 「四季有花春富貴;一生無事小神仙」,讀之佇步, 悠然神往。噫,一生無事,千萬人中,得一人乎?

人一生奔忙何者?來來往往,汲汲營營,不可稍停。但有一歇腳處,即樹下石旁,便感無限清涼, 真不願立然就道,心忖:再賴一會兒多好。多半之 人不久又登途,續往前行。此中若有於其人生一瞬稍作停思者,不免興出好些個零瑣念頭。 便這等零瑣雜念,積存胸中,時深月久,揮發成某種從事,其中一項,謂之玩古。

條忽已是二十一世紀,國人積前數十年勤奮業作,社會稱富,好古者更加樂於擁物。三五月夜,良朋來家,出酒治菜,把杯言歡。大暢酣飽,隨又上茶,茶過數盅,延至另室,開箱取物,展看己所珍藏,摩弄研討,斷朝代,道興廢,真樂之至矣。 大凡人之沉浸古器,隱隱然有其先天前世召喚

之不得不之勢,一旦觸探,便深牽繫入之。如言天性,不待學而知、知而喜、喜而癡迷也。好古,亦隱有拋斬世腥棄絕繁華之志,偶於几前摩賞,但覺古硯解語、梅瓶知心也。 社會既富,億俗之人蒐買古物不免以之妝點家

廳,以之炫誇朋友,以之應酬賓客,甚而以之儲值 保財也。清雅之人博看詳討,為蒐得一器,愛不釋 手,兩破天青,邢越汝定,雖由人造,終成天物, 常自詡為解人,大有人生得一知己足矣之慨。以古 器映照自家品味,而自己原是此器之知音,便他人

蓄此,亦是不得正主。其癡概有如此。 俗雅二者之玩古, 相異固如是: 然愛其斑斕錦 鏽、年浸月淬之古氣舊趣美致,則其一也。 玩古最賴有癡。癡者原不乏, 苛惡社會桎枷了 他: 癡者原多有. 窮狠世界障蔽了他。癡者固有. 於玩古最 見其極: 嘗見有人每於靜夜, 心神俱閒, 取古器於櫥籠,一一陳列几榻,展之觀之不足,繼 以手握之, 指甲輕摳之, 放大鏡窺覘之, 張口呵潤 之;隨又重新排陣,如校閱兵士,看一回,歎讚一 回; 燃香菸吸吐, 神往也; 取檳榔嚼咬, 發高昂情 也; 斟茶湯漱吞, 解渴熱也; 更有篩烈酒下喉, 盡 酣肆之心也;播放搖滾音樂,振其波盪不盡淋漓快 意也。當此一刻,顧盼生姿,游心太玄,塵土肚腸 為之浣盡。所列諸器, 其年代固稱宋元明清, 然於 他,不過與古人通聲氣耳。此以一人與諸器訂交, 但求遨遊古人大塊也。遇閱古甚廣者,可徹夜談; 若對傖父,何妨珍祕不出。其癡也如此。 人之大患, 在於有我; 上天有好生之德, 遂發 派我人奔忙庸碌於外間萬務,使之得一忘我。世務

紛紜,人之心神終要覓一棲息處,否之空空渺渺,

最是難堪,大有不可如何之日深嘆。當此時者,最 宜也玩古。佳友往還,古籍映求,須得有他;長日 清談,寒宵兀坐,亦賴有他。賞心也,瀹性也。而 玩古者,最宜也喪志。不喪志,何知有志?有志而 不偶喪,不可確此志之當否固立。

值此腥風穢雨濁世,則癡人愈發要癡,愈發 要抱殘守缺。不癡若何,莫非有益。有益復何?終 做了無益之事。

十年目睹之怪現狀

原刊兩千年二月二十四日中時人間副刊

- ○被捕的嫌犯懂得以衣、以手遮面。
- 〇高中生書包之好以鄙俗書法繡寫漏野古體 詩句或武俠意象。不自禁以荒蕪的現在來追溯不存 在的古代。
- 〇棗紅色的鐵皮屋頂無所不在。隱隱有要成 為日後的惟一屋頂材質之勢。

- ○「美×美」這種台式自創的修改版野意三 明治及快速形成米漿、奶茶的早餐店竟然大行其 道。
 - 〇砂石車,不知何故,極易輾死人。
 - ○凡公園必修一段「健康步道」。
- ○泡沫紅茶店或35元咖啡店常聚集著邊打牌 邊等取及等送簽證的旅行社小弟。
- ○國片工業完全萎縮,好萊塢片與日產荒誕 話題片則大受歡迎。不啻是整個世界追求同質性之 一斑。
- ○台灣是全世界唱盤放棄最快、最全面的地 區。
- 〇也是飼料雞、飼料蝦、飼料虱目魚及飼料 胖小孩急起直追最有成效的國家。
- 〇中學小學門口在放學時等著成群的爸媽、 爺爺奶奶與菲傭,以及他們的各式交通工具。

- ○檳榔西施、公路奇景。
- ○書的封面喜登作者封面。且常是穿戴鮮亮、 刻意打理過的儀態。
- 〇有一段時間,安非他命突的一下增多;而 又有一段時間,咖啡店突然瘋狂般的連鎖開了起 來。
 - ○寫真集,女藝人的副產品。真者,肉也。
- 〇青少年不帶表情的說出一句「是哦」,做 為無可無不可的接腔。
- 〇也愛每兩三句話就加一句「對啊」,如同 斷句。且是自說自話,並非接腔。
- 〇佛教事業之大興大盛。且各派俱皆是新派。 電視上各有節目,各派講道各成其理。
- 〇星座之談趣於茶餘飯後,論析於書籍電視, 幾成全民的命理常識。

- 〇紅葡萄酒披靡全台,致增多了一些詞語, 「滿順的」「口感不錯」云云。
- 〇「休閒」一詞,受人無處不用,「休閒用品」、「休閒服」、「看起來很休閒」。
- ○素食自助餐館與人行地下道播放的新派庸俗版佛教音樂。有時將「南無阿彌陀佛」六字反覆 輪唱。夠猛。
- 〇有一陣子,「狗不理」包子店突的一下開了多家,又有一陣子輪到鍋貼店。近一陣子,「快可利」式的快速飲料店(以機器封閉軟蓋)狂開了起來。
- 〇有一陣子盛行水晶調修磁場治病,有一陣 子流行收藏台灣民藝家具。
- 〇「旅行」,成為出版的一種門類。報紙及 電視談到旅行,如同是一時尚。
- 〇儘管快速食物極多,泡麵之奇高消耗量仍 屹立不搖。

- ○減肥行業猛然勃興。往往取代房地產在報 上大登廣告,而成後起之王。
- 〇綜藝節目匠心巧思,又臻高峰。主持人妙 語如珠,即瞎掰亦常致天成之趣,已是語言閒口節 目之高度成熟,賀一航、胡瓜、陶晶瑩、吳宗憲、 許效舜各擅其勝,各領風騷一時。
- ○連續劇又復受人喜好。往往愈是陳腔濫調、 舊戲重製、愈有圍觀之眾,如武俠小說之改編又改 編者,如包責天本事等。
- ○福州胡椒餅與所謂的「傻瓜乾麵」又復興 了。
- 〇佛經重刊及講道書籍散放公用電話機上, 隨人取閱。
- 〇男扮女裝,所謂反串秀,頗成氣候,無人 視為忤,可稱如魚得水。

〇咖啡店、西餐廳的廁所裝設一種定時會噴 射化學芳香劑的機制,甚至戲院有的也如此。委實 恐怖。計程車也如此。

- 〇言情小說又復甦了, 且多是少女作家。
- ○年輕人常見抱狗逛街者。
 - 〇青少年自殺頗多。
 - ○警察以警槍自殺亦頗有。
 - ○到處見有計程車停下睡覺者。
- 〇政治人物的傳記,出版既多且快。喜常出 以秘辛體。
 - ○收音機節目又復甦。
 - ○連鎖書店開之又開。
- ○原本台北已是世界近視眼的首都,是補習班的首都,是摩托車的首都,是瓷磚牆面的首都,是牙醫診所的首都;如今更是 KTV 的首都,保麗龍首都,免洗筷首都,亦是便利商店密度最高,吃

便當的人口密度最高、冷氣機開啟時間最長,又是 泰緬餐廳突然登陸最快,拉麵、bagel 突然登陸最 快的城市。

紐奧良的咖啡

組奧良(New Orleans),美國南方最具風華的名城,法蘭克•諾瑞斯(Frank Norris,美國自然主義小說家)聲稱的美國僅有的三大城(其餘二大自是紐約與三藩市)之一;是偉大的密西西比河的出海口,是法國人與西班牙人共同生育下來、再由美國奶水喂大的孩子。它雖身處南方沼澤濕熱低地,幾百年來一徑閃著澄澄金光,不理蟲蟻、不避蔓藤,高立其上。

組奧良這南方花都,自有其成名之處,像馬迪葛拉(Mardi Gras,懺悔的星期二) 嘉年華會的化妝遊行,可使整條運河街(Canal Street,傳統認為全美國最寬的一條路) 萬人空巷。像克裏奧耳(Creole)菜肴,令 足停憩,或留影志念。是的,它是昔日所謂的"尋 樂城" (g a y c i t y),總讓人追求那好時 光(qood time)。且撇開它永不止歇的 爵十樂、格局小巧的旅館、路上的書家與陽踏舞者 等早已為人耳熟能詳的諸多好處,不妨只談談紐奧 良最平實、最起碼的日常享受——咖啡。 喝咖啡最負盛名的代表區,當是臨著密西西 比河濱的"法國市場"(French Mark e t)。當年由中南美洲進口的咖啡豆在紐奧良港 口卸貨後,便運來此地批發或零售。資料顯示紐奧 良人每天喝四杯咖啡,是全美平均飲用量的兩倍。 紐奧良人喝咖啡, 還講究佐食, 通常是甜點。自十 九世紀中葉以來,咖啡佐食也有不同的流行。 以下這一張簡表,可以看出佐食的變化: 1856年——各式糕餅 1880年——麵包加奶油

1885年——薄脆餅(wafer),或

1884年——重肉與青豆

各地的美食家垂涎不止。像城中的古墓園、鑄鐵雕 花小陽臺、曲幽的後院天井,在在令人流連,或駐 像咖啡小蛋糕之類的東西 1916年——三塊卷紋油煎餅(thre e crullers) 1923年——三塊無紋炸圈餅(thre e doughnuts) 今天——三塊方形貝涅炸餅(three b eignets), 上灑糖粉 在"法國市場"的頭端,有一家開了一百多 年的"世界咖啡館",總是座無虛席。一杯咖啡售 七十五分(此一九八四年"世界博覽會"時之價), 咖啡送到,即須付錢,帳單在這裏是不用的。"世 界咖啡館"也不用菜單,只在牆上掛一小牌,上面 只寫著三道食物:咖啡、牛奶、貝涅炸餅。"世界" 的咖啡, 是所謂的 cafe au lait (咖啡 加牛奶),咖啡豆焙得比較黑,再混以菊苣(ch i c o r y)粉,使之極濃極烈,燒好以後,一半 熱咖啡,再加上一半熱牛奶(注意,不是奶油)。 這裏的貝涅炸餅(beignet,如同方形的d oughnut)是熱的,上面滿布糖粉,往往我 們在埋頭進食一陣後再抬起頭,常見鄰座有三兩人 嘴上抹抹。"世界"是二十四小時營業的,有一點 像臺北永和的豆漿店;我們每次在"法國胡同"(F rench Quarter)飲酒至夜深,總會 在回家前去咖啡館逗留一下, 算是吃宵夜。 這種生 活巾很像從前在紐約的格林尼治村聽完爵十樂後 乘計程車至唐人街的"新樂記酒家"吃黑蜆煲作為 臨睡前的宵夜點心。談到這裏,總不禁為自己過了 多年夜貓子生活有些微感傷; 良夜不用來早早安 歇,是有些暴殄天物的意味。無論如何, 紐奧良的 夜晚是多彩多姿的,讓人不忍離異。 除"世界"外,另有一家原在"法國胡同" 名聞遐邇的老店"Morning Call", 上世紀三十年代兩個小說家福克納與休伍 安德森 (Sherwood Anderson)常一早 在此不期而遇,喝上一杯咖啡,講個幾句話,兩人 再各自回返公寓,繼續寫自己的小說。"Morn ing Call"好些年前搬到郊區Metai r i e, 坐落於一個購物中心裏, 位址是3325 Severn。這兩家老店仍舊賣的是cafe

唇上或鬍鬚上沾著白雪花,這時才很警惕地在自己

當然是觀光重點,初抵紐奧良的遊客,不能不嘗嘗 這"咖啡加牛奶"。但紐奧良的在地居民,若要上 咖啡店,往往會選"法國胡同"裏Chartre s街625號的小店"La Marquise", 有很好的蛋糕及croissant。或是到up town靠近Tulane大學的兩家"P. J' s"咖啡店, 那裏地方寬敞, 可以看書做功課, 咖 啡也是特調的,有雅皮的味況。至於靠近市立公園 (City Park)的Mid City區,也 有一家雅皮風格的咖啡店,叫"True Bre w",也是看書的好地方。 一個丰姿綽約的不夜城, 必須要有一些金黃 色質地的某種東西,才能助其散發溫暖渾醉的永恆 光芒。在紐奧良,咖啡是不能不提的。一八八四年 的《史筆一描》書上寫著: "賣咖啡的小販,他們 的白襯衫就像大理石桌面一樣的潔白, 他們的鈕扣 就像瓷杯瓷碟一樣的光亮。"湯瑪士·剛(Tho mas Gunn)在一八六三年寫道: "咖啡從

au lait, 佐食的甜點仍然是beigne t(長方形的doughnut)。上述兩個店, 裏華麗地流灑下來。"詹姆斯 西布裏(James Sibley)在一九二三年寫道: "穿著夜 禮服的小甜妞與穿著工裝褲的小販相偕而行,還有 寡婦們,吃蛋糕的,賭錢的,初初步出閨房的小女郎,計程車司機,以及從世界各角落來的觀光客,

大夥龍蛇混雜地處在一起。咖啡、炸圈餅與羅曼中.

全部只要一毛錢。"

精雕的錫罐子裏取出,再由令人炫惑的黃銅水龍頭

走路

20050405

天地之間,其惟走路乎。

能夠走路,是世上最美之事。何處皆能去得,何樣景致皆能明晰見得。當心中有些微煩悶,腹中有少許不化,放步去走,十分鐘二十分鐘,便漸有些抛去。若再往下而走,愈走愈到了另一境地,終至不惟心中煩悶已除,甚連美景亦一一奔來眼簾。若能自平地走到高山,自年輕 走到年老,自東方走到西方,則是何等樣的福分!其間看得的時代興亡人事代謝可有多大的變化。

低頭想事而走,豈不可惜? 再重要的事,亦不應過度思慮,至少別在走路時悶著頭去想。走路便該觀看風景;路人的奔碌,牆頭的垂花,巷子的

曲歪,陽臺的曬衣,風刮掉某人的帽子在地上滾跑, 兩輛車面對面的突然「軋」的一聲煞住,全可是走 路時的風景;更別說山上奇峰的聳立、雨後的野瀑、 山腰槎出的虯樹等原本恒存於各地的絕景。

人能生得兩腿,不只為了從甲地趕往乙地, 更是為了途中。

途中風景之佳與不佳,便道出了人命運之好

與不好。好比張三一輩子皆看得好景,而李四一輩子皆在惡景中度過。人之境遇確有如此。你欲看得好風景,便須有選擇這途中的自由。原本人皆有的,只是太多人為了錢或其他一些東西把這自由給交換掉了。 即此一點,我亦是近年才得知。雖我年輕時

即此一點,我亦是近年才得知。雖我年輕時也愛多走胡走,卻只是糊塗無意識的走;及近中年,雖已不願將「途中」去換錢,卻也是不經意撞上的。更有一點,橫豎已沒有換錢的籌碼,亦不勞規劃了,索性好好找些路景來下腳,就像找些新鮮蔬菜好好下飯一樣。

倘人連路也不願走,可知他有多高身段,有 多高之傲慢。固然我人常說的「懶得走」似乎在於 這一懶字,實則此懶字包含了多少的內心不情願,而這隱蘊在內的長期不情願,便是阻礙快樂之最最大病。

欲使這逐日加深的病消除,便該當下開步來 走,走往欲去的佳處,走往欲去的美地;如不知何 方為佳美,便說什麼也要去尋出問出空想出,而後 走向它。

處,不是也。運動固於人有益,卻何須我倡?又運動種類極多,備言走路之佳完全沒必要。 言走路,是言其趣味,非為言其鍛鍊也。倘 走路沒趣,何必硬走。

看官莫以為我提倡走路是強調其運動之好

我能莫名其妙走了那麼多年路,乃它猶好玩也,非我有過人堅忍力也。我今走路,已是遊藝,為了起床後出外逢撞新奇也,為了出外覓佳食也,為了出外採看可能錯過的風景也。乃走路實是一天中做得最多、可能獲樂最多、又幾乎不能不做之一樁活動。除了睡覺及坐下,我都在走路。 走路此一遊戲,亦不需玩伴;與打麻將、下

棋、打球皆不同(雖我也愛有玩伴之戲)。一人獨

走,眼睛在忙,全不寂寞也。走路亦不受制於天光, 白天黑夜各有千秋。有的城市白天太熱太吵,夜行 便是。

走路甚至不受制於氣候。下雨天我更常為淋雨而出門。家雖有傘,實少取用。

放眼看去,何處不是走路的人? 然又有多少

•

是好好的在走路?有的低頭彎背直往前奔,跌跌撞撞,有的東搖西晃像其踩地土不是受制自己而是在受制於風浪的危舟甲板。太多太多的年輕女孩其踢踩高跟鞋之不情願,如同有無盡止的埋怨。前人說的「路上只兩種人,一種為名,一種為利。」或正是指走相不怡不悅的路人。「渾渾噩噩」一詞莫非最能言傳大夥的走姿。 固然人的步姿亦不免得自父母的遺傳,此由

站立。我人今日甚少兀兀的站立街頭、站立 路邊、站立城市中任何一地,乃我們早深受人群車 陣之慣性籠罩、密不透風,致不敢孤身一人

許多人的父母相參可見; 然自己矢意要直腰開步,

當亦能走出海闊天空的好步子。

>如此若無其事的站立。噫,連簡簡單單的一件站立,也竟做不到矣!此何世也,人不能站。

書中所謂的頂天立地,其不就是一個站立?

故無論在空曠處或在人群市街,皆可站立也。 惟有站立之餘裕,人便是立於天地之間,人便是天 寬地闊,無處不能容我。

人能在外站得住,較之居廣廈、臥高榻、坐正位、行大道豈不更飄灑快活?

古人謂貧而樂,固好;一簞食一瓢飲,固好; 然放下這些修身念頭,到外頭走走,到外頭站站, 或許於平日心念太多之人,更好。

我一直在尋找適宜走路之城市。

中國今日的城市,皆未必宜於走路。太大的,不好走;太小的,沒啥路好走。倒是鄉下頗有好路走,桂林、陽朔之間的大埠,小山如筍,平地拔起,如大盆景,在你身邊一樁樁流過,竟如移動之屏風。每行數十步,景致一變。每幾分鐘,已換過多少奇幻畫面。而這樣的佳路,人可以走上好幾小時猶得不盡,還沒提途中的樵夫只不過是點綴而已呢。

香港,太擠,走起來倍是辛苦。

歐洲城市,當然最宜步行;雖然大多數人仍借助於汽車或地鐵,把走路降至最低。

京都西郊的嵐山,自天龍寺至大覺寺,其間 不但可經過野宮神社、常寂光寺、祇王寺、化野念 佛寺等勝地,並且沿途村意田色時在眼簾,這五、 七小時的閒蕩,人怎麼捨得不步行?

安徽的黃山,亦應緩緩步爬,盡可能不乘纜車。否則不惟略過太多佳景,更且因一轉瞬已在峰頂,誤以為好景大可以快速獲得又快速瞻仰隨後快速離去者也。此是人生最可嘆惜之誤解。

我因太沒出息,終於只能走路。

常常不知哪兒可去、不知啥事可幹、大有不可如何之日,噫,天涯蒼茫,我發現那當兒我皆在 走路。

或許正因為有路可走,什麼一籌莫展啦一事無成啦等等難堪,便自然顯得不甚嚴重了。

不知是否因為坐不住家,故動不動就出門; 出門了,接下來又如何呢?沒什麼一定得去之所, 便只能一步步往前走路。有時選一大略方位

而去,有時想一定點而去,但實在沒有必需 之要,抵那廂,往往待停不了多久,這麼一來,又 需繼續再走,終弄到走煩了,方才回家。

處不良域所,我人能做的,只有走開。枯立 候車,愈來愈不確定車是否來,不妨起步而走。在 家中愈看原本的良人愈顯出不良,也只有走開。

多年前在美國,聽朋友說起一則公路上的軼 事: 某甲開車馳行於荒涼公路, 遠遠見一人在路邊 伸拇指欲搭便車, 駛近, 看清楚是一青年, 面無表 情,似乎不存希望。某甲開得頗快,一閃即過。過 了幾分鐘,心中不忍,有點想掉頭回去將那青年載 上。然而沒很快決定,又這麼往前開了頗一段。這 件事縈在心頭又是一陣,後來實在忍不住,決定掉 頭開去找他。這已是二、三十哩路外了, 他開著開 著,回到了原先青年站立的地點,竟然人走了。這 一下某甲倒慌了, 在附近前後又開著找了一下, 再 回到青年原先所站立之地,在路邊的沙土上,看見 有字,是用樹枝刻畫的,道:

Seashore washed by suds and foam, (海水洗岸浪飛花)

Been here so long got to calling it home. (野荒佇久亦是家)

這一段文字,嗟乎,蒼涼極矣,我至今猶記得。這個 Billy,雖年輕,卻自文字中見出他多好

Billy

的人生歷練,遭遇到多好的歲月,荒野中枯等。 Been here so long got to calling it home.即使 沒坐上便車,亦已所獲豐盈,他擁有一段最枯寂卻 又是最富感覺、最天地自在的極佳光景。 再好的地方,你仍須離開,其方法,只是走。 然只要繼續走,隨時隨處總會有更好更好的地方。

走路,亦可令人漸漸遠離原先的處境。走遠了,往往予人異地的感覺。異地是走路的絕佳結果。若你自知恰巧生於不甚佳良的國家、居住在不甚優好的城鄉,當更可體會異地之需要,當更有隱隱欲動、往外吸取佳氣之不時望想。這就像小孩子為什麼有時愈玩愈遠、愈遠愈險、愈 險愈探、愈探愈心中起怕卻禁不住直欲前走一般。走到了平日不大

亮,教人心中原有的一逕 鎖系頓時忽懈了。這是 分神之大用。此種至異地而達臻遺忘原有處境的功 效,尚包括身骨鬆軟了,眼光祥和了,肚子不脹氣 了,甚至大便的顏 色也變得健康了。我常有這種 感覺,在異地。

經過之地, 常有采風觀土的新奇之趣, 教人眼睛一

幾乎想說,若不是因為燒餅及其他三兩樣東 西,我是可以住在外國的。

這說的是"黃橋燒餅"。圓形,皮沾芝麻, 內裹蔥花油酥。味道很近"蟹殼黃",但沒蟹殼黃 那麼酥膩,個子也比蟹殼黃略大而扁。

多半中國孩子皆熟悉這感覺:一口咬下,飽 脹的芝麻在齒碾下迸焦裂脆,香氣彌溢口涎,混嚼 著蔥花的清沖氣與層層面酥的油潤軟溫,何等神 仙。

寒冬濛濛之早點渴望,必也燒餅乎!它的香、脆、外酥內潤,其色金黃,其形圓滿,含蔥如翠,若加上瓊汁奶白的一碗豆漿,其非早點之神品!然又人人得而吃之,不論老小,不論皇帝叫花子。吃完了,落在盤裏的芝麻,還用手指一粒粒燃起來吃,不肯棄。

老諺語: "吃燒餅, 賠唾沫。"不知是否喻"你還嫌呢!"

燒餅,我幾乎想說它是中國的"國點"。有啥東西能像它這樣老人和小孩都愛吃的?它又是一件窮東西,真合中國這繁華的窮國家。看它的形體,圓的;看它的顏色,金黃的,不像白米飯如此純白無雜味,太高潔了;也不像綠色蔬菜,太清素了;而紅色果子太甜豔。它又不是非得在桌上吃的食物,可揣在懷裏走長程,南船北馬,餓了,取出冷吃,也真好。

而燒餅之最最中國,在它的半南不北,既南 且北。不像羊肉的土漠之北、油茶的瘴癘西南,那 種地域風色鮮明。燒餅實是最宜之南北小吃。

現在燒餅攤少了。四十多年前臺北竹林路口 (更近永和路)的燒餅曾是多麼興旺。金山南路一 段一五三巷("阿才的店"巷子)巷口的燒餅攤, 如今不做了。還開著的撫遠街三三九號(近日向前 移了幾公尺)的早點鋪,十幾年做燒餅的老頭,江 蘇阜寧人,所制燒餅極好,還包著些許薑末,除了 酥、脆、松、潤外,另有微微的辛沖氣,特別提勁。 據說這老頭回大陸去了。現在做的是年輕人, 味道 嘛——對付著吃吧。

也不過幾年工夫,臺北的燒餅景竟有恁大變化。

燒餅之式微,在於老人的凋零。燒餅之式微, 也在於社會之富裕;做燒餅是一椿苦差使,伸手進 泥爐,一塊塊往火熱壁上貼,整個臺灣幾人願做?

黃橋,屬江蘇泰興縣,在揚州以東、江陰以 北,不知是怎樣一個所在,竟以燒餅馳名?相信揚 名之地必是南京、上海這類通都大邑,而不是本方 本土一如嘉興南湖水菱外人必須至當地方能買 得。亦是說,大都市的燒餅鋪多是由黃橋人起開 的,一如溫州餛飩?

近讀鹽城人沈琢之(沈亞東)文集。沈於民國十八年(一九二九)任泰興縣公安局黃橋第一分局長,書中所憶,雖不及燒餅,然敘黃橋面積之廣闊、市井之富庶、旅社之華麗、澡堂之宏敞等,堪稱甲于全江蘇省;至若飲食,沈氏只提二事:一、

此地嗜吃河豚;二、黄橋之醋極佳,沈謂"遠非人 所稱道之鎮江醋所可及。即山西陳醋,亦不是過 也"。

揚州大少爺,鎮江小老闆;這兩地近代以精 麗吃食名,然江北又散佚著粗放的田農生計,似這 種兼粗兼細的城鄉之間,不免產生有趣之吃。好多 年前讀儀征包明叔《抗日時期東南敵後》書中引諺 "窮宜陵、富丁溝、小小樊川賽揚州",他日若游 蘇北,這丁溝、樊川、揚州倒是很想一去。

六十年代胡耐安《遯園雜憶》書中有《王橋燒餅》一文,這"王橋"是在南京,民國二十一年至二十五年間,位於國府路靠近東方中學。這燒餅的味道,胡氏盛讚不在話下,但最有趣者,是它的貴。一角錢買兩枚。若是夾火腿為肴,則一角五分錢一枚。以抗戰前物價言,一斤豬肉不過兩角,上夫子廟"六朝居"喝早茶,不過三角錢。可見七八十年前就有商家懂得把平民化的東西因手藝佳良而高價販賣。

一九九七年中秋在玄武湖舟上賞月,次日匆 匆在南京稍做遊覽,竟忘了考察燒餅。整個江蘇省 理應有很多燒餅店才是,得俟以另日,不知值得各

城各鎮的來它一趟燒餅之旅否?

臺北女子之不嫁

我坐在咖啡館裏,常常發現不少熟面孔,時間久了,仍然不認識他們,但他們的行為習慣卻逐漸看熟了。

其中不少是女士。她們穿著頗富時代感,卻 不故作新潮:有的長相漂亮,卻不刻意張揚她的艷 麗一如明星或模特兒:她們中不少人抽菸,似乎是 很能享受光陰在煙氣繚繞之際懸浮出的空檔. 特別 是當她讀了一陣面前的翻譯小說後。咖啡館進門處 放的《破周報》與藝文訊息她們並不陌生,卻不必 每次進店取看。自她們的背包、背包帶上掛的附飾、 選買的手機等用物或可度測其人生取向,以及其人 生的迷茫處:而她接聽手機的內容, 也約略诱出她 在這都市中的文化層面,例如她聽一些王菲看很多 日劇也看不少藝術電影,而口頭襌中也偶爾帶一兩 個無傷大雅的髒字,以求達臻對某些社會人世情態 發作她個人意見之酣暢。她們皆很有自我, 但當三 四人相聚也並不至搶著發言,稱得上頗融人人群。 她們確實很安於在此社會中,即使有時獨自一人對 著電腦凝神。

她們皆可以有男朋友,也多半有,但不怎麼 同坐在這家咖啡店。有時男朋友來了,也坐在她旁 邊或她的女友、同學之間,卻仍不怎麼見出這男士 於她的任何主導性。反正,他只是稱謂上叫做「男 朋友」。能在這稱謂上待多長久,看他的造化。

這樣的女孩子,十年前即已極多,率性灑落、 自在自主:事實上台灣一向多得是這樣的好命女權 女性。而十年後,咖啡館依然見到她們,依然年輕, 二十五歲的如今只是三十五歲;依然更世故率性 了,三十歲的如今四十歲了。她們仍然沒結婚。

這樣的女子,台北極多。咖啡館只是最粗略的一個觀看站:捷運車廂、辦公室、報社出版社的編輯部、廣告公司的企劃部、唱片公司的宣傳、小劇場、獨立製片的:更是無所不見。她們愈不需服膺絕對的價值,就愈有更大的可能不必結婚。倒不

是她們長得不甚漂亮以致沒嫁成;事實上相貌平庸的往往最早結成婚,且去菜場一逛便知,而林青霞則嫁人嫁得多晚。而菜場婦女與林青霞皆正好不是此處討論「不嫁的女子」的主客觀現狀,她們兩者皆猶在傳統的範疇內,猶頗單純,一如大陸中型以下城鄉婦女之情況。

今日台北女子則早已太過自由、太過天寬地 闊,以致不免迷茫。且看那些太過小家碧玉的嬌弱 小女,要以媽媽看女婿的眼光來找男朋友的,當然 不是這裏說的範圍。而大家族大財團之兒女聯姻, 亦不是。比較不囿於社會條件(台灣無階級、無貧 富懸殊,這一層之民最屬大宗)的自由之眾方有人 海茫茫之嘆。

也於是念了大學的,已可能不利於早結成婚; 念了研究所,更增困難;出國再念兩年書的,更難。 讀過現代小說,看過幾百部藝術電影,加深了心靈 世界的天地後,對於一加一等於二的現實世界顯然 呈現不同的計較。 以上泛泛的說了一個通象,實則每一個體有 其獨特例子;而其最本質的課題終究是:男主角在 哪裏?

女子的視野越開闊,則台北的好男孩愈發顯得模糊。而與甲女最冤家相逢的乙男尚未出現前,她的心中其實很篤定的知道她不忙著找次檔的。乃她對自己很自知。她會說:「拜託,他是那種會為了五塊錢而改訂另一份報紙的人,別鬧了。」而她心中仰慕的社會賢俊,真也只是仰慕,未必妄想有朝一日他離了婚我便以身相許。台北的文明狀態原就很好。看官若在許多公司行號曾經看過不少女職員望看她主管的眼神,當可知悉我所謂的這種仰慕。

亦有感到實在年歲漸大、光陰不待的女子, 看看找不到良人了,但說什麼也要趁生理猶允許之 時懷孕生小孩,便借種生子,好歹也至少令自己做 得成媽媽,發作得成對兒女的深深母愛。這樣的沒 有父親之小家庭近日頗多,亦頗和樂。朋友間見到 這小孩,更是會特別與他講話與他玩,逗他哄他, 算是善盡自己的社會責任。更有趣的,通常這樣的 小孩 男孩或女孩,尤其是女孩 皆極會講話,甚 至用詞的語氣比電視劇中的還更有表情。可知媽媽 對他的呵護之深。

文化水平較高、自主之念較多、都會生活浸潤較豐的女性,即使後來結成婚了,其實和丈夫也是各管各的生活、工作。往往忙的時候互相碰不在一起,閒的時候也各找各的哥兒們、姊妹淘談心玩樂;周末丈夫打電話給她,她說:「我正和 Peggy、Rita、心怡她們在喝紅酒、抽大麻 拇,大概總要弄到天亮吧。」她們的狀態,其實和婚前一般自由。而她們的獨力面對人生與時而有的亙古寂寞,也並不因家中多了個男人而有何不同。深夜回家照樣叫無線電計程車,照樣不煩勞丈夫來接。

台北的父母只要更開明(不時時刺探兒女,不 夜夜在家等門),社會更寬容(原已極寬懷,即同性 戀在台灣便最自在不受歧視),精神文明更富足(令 年輕人自小便可在太多場域徜徉其心靈而不需像 五十年前祖母要忙著幫人洗衣服補貼家用或汲汲 時勢使然。如此一來,台北應該是愈發進步了,的 確也是:然而文明的後遺症有時硬是有其荒謬性, 除非改變文明的現狀:故有些女子最終近平只能與 外國人論及婚嫁,其而有嫁到北京或成都的,也皆

成了, 亦常圓滿。倘她們仍坐在咖啡館, 日復一日

於組織家庭之迫切也)等,則不管女子美不美,她 皆有更大可能結不成婚。此為自由予人之飄忽也。

享受著也耗使著無盡的社會一逕釋給的自在,或許 她們仍會是那麼的可愛有風格,那麼的是她們姊妹 淘最好的同伴, 那麽的是台北怡然有致之城市佳 景, 卻又不免略顯哀愁的教人擔心下一個十年仍會

在咖啡館瞥見她們孤單的身影。

刊二00三年九月號《印刻》

不禁遠憶

時日隔久了,地域隔遠了,有時反只想起某 事的瑣節之趣之美而淡忘了它主旨的形格勢禁。我 有這個毛病。或許我奔來走去,總把地方弄遠;而無一事停駐很長,總像令年月相距頗久。

若問我現在最懷念什麼,我會說,最憶當兵。每天跟著規定做,皆必有可做之事,什麼事,不重要;不停地做,才重要。天一亮便起來,晚上準時睡覺,每一天都見得著日與夜。每一天都是同樣一天。雖然天天皆很像,皆同樣是沒有可以寫下的日記。

每個白天都在流汗,即使不是酷暑;每個夜 晚都需蓋棉被,即使是酷暑。人一日待在野外,寓 目的都是樹、是草、是土崗、是荒莽,耳聽的是植 物摩擦聲、鳥聲、蟲聲,有時還有風聲;沒想它是 什麼鳥語草鳴,只純是聲響。看不到什麼報紙,聽 不到什麼電視聲。睡覺多打鼾,鄰床打得愈響,你 愈睡得熟。而睡眠成為常態又當然的享受後,往往 連白天任一空隙也不禁隨時隨地睡著,且深熟流 涎, 譬似有睡到如有偷到一樣愉樂。從來接不到電 話,也忘了有這件東西。也忘了有書這回事。太多 事是忘抛了的。口袋裏不必放東西:沒有鑰匙,沒 有卡片,甚至也可以不放錢。有的,只是你這個人。 你似負有很重責職,實則你不自我擁有,各物忘拋, 何等的輕鬆無憂。

凡坐下,常坐石塊或草地,沒考慮褲子會否 髒。凡大便,皆與同袍共蹲,不必想羞掩禮遮,而 屁股常受和風吹拂。由於每一刻皆排得緊密,當忽 然靜定下來,竟是那麼的完滿空無,瞥見牆上的壁 虎會盯著看。偶涉眼的一段書報會專注異常,每一 字句竟有特殊領會。而熨一件襯衫會何等的慢條斯 理、一趟來一趟去的反復熨, 熨至至貼。須知當兵 時擦皮鞋會擦得極亮,且是沒天沒地的埋頭在擦, 像是服藥後的 h i q h。也像是一種六神無主,而 又是六神只守一主。

休假出營,頓覺外間世界是如此新奇,每樣事物皆極耐駐足,皆極可欣賞。登上國光號自南部返臺北,車行如此寧靜,教人有想不完的事可以構想、奇想、遠想,窗外風景如此欣喜如此清美,像是不曾見過它們如此存在過。而四、五小時後車抵

臺北, 你原本歸心似箭, 此刻竟要怪它何以駛得這樣急快。

這或許是太久遠的事情了。

這一段的久遠,恰好是時代的質地也有大規模的變動。眼下憶起的當兵,往往是身體反應激強的一面;凡喝水,都像是渴極了之後在喝。凡吃飯,皆像是餓了幾天幾夜。並且每頓菜肴,皆非自己預知者;他喂你什麼,你就吃什麼。他是誰?他,一襲當年令你頗受格禁、百般逃避的象徵集合而今日時逝境遷人事遠隔後全然已不理會其厭惡的模糊氣團矣。

臺灣人的包包

【聯合報/2008.11.11】

咖啡館窗外急乎乎地跑過一個女孩,啪的一下掉了包包,裡頭東西滾了一地。坐在靠窗那三桌的幾個客人盯著那一地的原本隱藏於暗黑之中的私人物品,眼神中滿是驚奇。或許是這個包包竟可以裝得下這麼多東西。也或許是:她居然如此有創意,會把漫畫、小型玩具布熊、小包米果等也塞在除了原就必須放的錢包、證件、鑰匙、手機、口紅、太陽眼鏡、礦泉水、小包紙巾等以外極為擁擠的空間裡!

太多的自我 太多的夢

如今,許多人真還不能不帶著一個包包。因為這包包能供給他太多的自我,或太多的夢。譬似朋友甲近日迷上了牛角,出門皆帶著它,一坐定,便自包包中取出,這裡刮刮,那裡摩摩。時而刮著頭皮,旁邊的人登時感到不適;又時而翻起赤腳,在腳上截壓,更是教旁人啼笑皆非。

至若某乙,包包中常有兩顆核桃,用來在手掌中盤玩,活絡指腕的筋肉,如同練功的器械。

這類養生保健之物,尚有一些瓶瓶罐罐。像有人在包包裡總備有一、兩瓶科學中藥,如六味地黃丸(用以滋陰)啦,如烏貝散(用以治胃酸逆流)啦。他如維他命B啦、阿斯匹靈啦、青汁(蔬菜粉)啦、酵素啦、Wakamoto啦等等,利於隨時開啟服用,早受人習於置包包中。

環保筷,亦是重點。為了這雙筷子,必須準備一包包。主要在臺灣,外食很頻。對付外食,需備筷子外,尚有衛生紙,因要擦擦弄弄的。水亦其一,因吃完膩物要漱漱蕩蕩的。

另有飯後聖品,如口香糖,可以嚼嚼咬咬, 排解無聊什麼的。如酸梅、山楂片、八仙果等解膩 物,亦如零食,甚至是茶食,便因有礦泉水,諸多 小食皆能圍繞水而得以暢順入口。

适才提到的養生,實則太多人為了貫徹行走 中養生,包包中常置山藥粉、薏仁粉,以便隨時服 食,和胃健脾。更有茹素者或生機攝食者,總帶著 枸杞子、葡萄乾、堅果(核桃仁、杏仁、榛子、葵 瓜子、南瓜子、松子),不時嚼吃。

血糖偏低者, 則備些糖果或巧克力。

有一朋友,愛在包中放杠子頭,主要愛其堅 硬有嚼趣,也以之止饑,同時實踐少吃多餐。

吃完了,有人自包包中取出牙籤,剔起牙缝來,這時,快樂似神仙。後來牙線棒發明了,更周備矣,剔得一乾二淨。近年美國更有 Brushpicks,是一種帶三支刷毛的牙籤,清牙縫更乾淨了。

包包本適合用來裝工具。愛喝紅酒的,在包中不忘備開瓶器。有些喜歡設計的,總帶著皮尺,這裡量量,那裡丈丈。有人愛帶著指甲剪,大約不能忍受指甲稍稍長長。

據說治安不是太好的時節或地區, 瓦斯噴槍也受人擱放在包包裡。

時時在浪途 常在客地

精神食糧亦是要物。有人常放一本英文字典,想到什麼便翻查一下。翻譯機亦同此功能。

不少人在公車或捷運上,對著一本佛經埋首 專神,有時還手數佛珠。當此一刻,這幾頁經文最 是教人定心。

近時亦有人在包包中帶著文學書的,似備在咖啡館或火車上讀用的。往往是長篇小說,又往往是翻譯的,像宮部美幸的《模仿犯》這種大部頭亦有。由此更見臺灣缺長篇小說,或說缺長篇小說家。

竊想,六十、七十年代,大夥的包包不放太 多東西,亦不可能有前述的那一類新式東西。近時 的包包中既萬物齊備,則臺灣人像是時時都在浪 途,常常皆在客地,必須常自行囊中取出東西來消 使。此真好現象也,臺灣人可不用凡事皆只在家中 享受矣。而愛戶外或樂意在外間停頓久長些,俱是 現代優良國民之最重要表現也。

再談北方山水

在荒曠處找山水,是為遊賞北方山水之宜。北境地土迢遼,行路多賴車馬,不靠舟楫。明人袁小修《游居柿錄》中所記種種縱一葦之所如,隨蕩隨泊,以舟作屋,則是"南船"之玩法了。今人遊武夷山,以小舟慢劃九曲溪,抬頭轉脖張口盯看奇景羅列,與時更換天然屏風,可謂目不暇接之極例;好則好矣,卻有一點滿桌山珍海味要在一頓飯裏吃完之憾。

過於緊密的經驗,即使絕佳,令人往往刻記不 住。逃難中一碗綠豆稀飯常更久存念中。

唐人張文成小說《遊仙窟》,場景在今甘肅近 青海的積石山,黃河走經。今天遊人學者會去的 "炳靈寺石窟",周圍形勢,當得仿佛。只是今人 多以快艇疾行于劉家峽水庫,波濤激濺下抵達,這 種自海上望見陡崖石刻,備感驚奇,然途程也稍便 捷了些。《遊仙窟》開卷謂"嗟運命之迍邅,歎鄉關之眇邈……日晚途遙,馬疲人乏……向上則有青壁萬尋,直下則有碧潭千仞",顯然是風塵僕僕的陸路荒行後所見。

積石山在蘭州西南,往河西走廊、往絲路而去 的遊人,常因徑奔西北而略過不去。今日群山荒 涼,卻又水深岩峭,洵是千秋奇景。山后有山,正 發人無限遙想也。

在荒曠空枯上行旅,常能獲得一襲漸近絕景前

的隔,如張文成所謂"張騫古跡,千萬裏之波濤; 夏禹遺蹤,二千年之磴"。而日晚途遙,常是感懷 奇景的微妙時刻。長程跋涉,步步攀爬,到了高處, 最是令人各念俱湧,甚至慷慨欲悲,陳子昂的"念 天地之悠悠,獨愴然而涕下"是。 然要有天地悠悠之感,風景應不宜過於燦麗。

最好不要"如人山陰道上"。
西安是遊人多去之城,外地觀光客在三五天內

遍遊了兵馬俑、華清池、法門寺及城內大小雁塔、 清真寺、碑林等,不知何所收得?其實關中山水也 有可流連者。于右任二十年代初所寫詩中,多記耀

縣五臺山(藥王山、山有五台, 曰端應台、起雲台、 升仙台、顯雲台、齊天臺)及淳化縣的方裏鎮等處 遊蹤,看來是當地人眼界裏的"自家山水",或許 值得一探。 干右任是陜西三原人, 距西安北邊一小 時車程, 隴海鐵路通車後, 主幹不經, 益增其幽也 說不定。更北的耀縣及淳化, 自然不易有外方遊客。 北京西郊亦多名山,昔人好稱"西山八大 處",今日不甚顯名,遊人只知去八達嶺長城。西 山之勝, 在平淡、在不遠、在不高, 也在攀登。不 攀登,不得感受其簡淡中多致之勝。兩年前在上海 福佑路古董地攤見一迭二十年代商務印書館出版 的大開本攝影風景,其中一本西山風景多見奇石 鬆, 天成布列, 如戶外大園林, 閱後頗心羨之。當 時逛得匆匆,不暇思及購買,想來可惜。 清人龔自珍《說京師翠微山》一文,講這座西 郊名山,"不居正北居西北,為傘蓋不為枕障 也。……不孤巉, 近人情也。……與西山亦離亦合, 不欲為主峰,又恥附西山也。 ……名之曰翠微, 亦典雅,亦諧於俗,不以僻儉名其平生也。"想來 這山是不錯的。山要諧俗,中國山原本都做得到;

只是文人把它寫高寫清了,仙人將之修真煉異了, 鶴猿將之飛絕棲靈了。看來翠微山端的是北京好後 山,駱駝祥子的遠親還能住在那兒,曹雪芹的足跡 或許還留在那兒,今日老百姓仍隨意爬爬,卻又沒 有北京城內名勝隨時聽到的呱噪,誠是郊遊的佳 處。

臺灣所過最好的日子

【2008/12/03 聯合報】

你若問台灣有些深有見地的家庭主婦(或主 夫):「在台灣生活,你最希望住在什 樣的環境 裡? | 她答:「最希望我們家那幾個小鬼能一天到晚 在巷子裡玩,在地上爬,有其他家庭的小孩玩在一 塊,要打滾就打滾,要吼叫就吼叫,到回家時永遠 玩得一身汗,而我完全不需擔憂危險或什 的。」

放學走田埂 巷子内玩耍

有的答:「我希望小孩子上學放學可以走田埂, 一路上伴著蝴蝶、蜻蜓飛舞而行。常常手上還揮著 一根竹竿,這裡拍拍那裡打打,像是赴學途中便是 快樂的大自然之旅。」

某一主婦則說:「我希望後院可以曬衣服。更 偉大的是,能在烈日下曬棉被。那些飽吸陽光的棉 質衣物,釋放出一襲植物真實的本色香氣。晚上蓋 在那樣的被子裡睡覺,連夢也變美了。」

更有人說,只想住在簡簡陋陋的平房裡。有一小院,院裡有棵樹,樹上結果子,要不就開花(像有些晚上開,香氣襲得路過之人心神蕩漾)。

又有說,平房最了不起處,在牆。牆外,常是「外面的世界」。你永遠在牆內遐想與度測;有人拍球,你會猜想是小明嗎?有人吹口哨,你也凝神揣測,會是某個哥兒們的暗號嗎?至若牆外放鞭

阡陌,所形構出的群落,才得蘊涵出溫暖的人煙氣息。於是小孩在巷內爬地、打滾才會不危險,甚至深夜偶傳賣餛飩的敲梆子聲、賣麵茶的汽笛聲或「燒肉粽」的叫喚聲才會真的悠悠出現。 這樣的住居形式到底是什 ? 豈不像是五十年前台灣設置的眷村。也或者說八十年前上海的里

然而牆要建在巷弄阡陌之中。也即,牆與牆要 能夾成巷弄,而巷與巷要能一條接著一條;如此的

炮, 你真想探頭去看一看是怎 回事。

求是清苦簡陋。

生活簡單些 浪漫多一些 倘不能實踐這「清苦簡陋」,則前說的許多浪 漫、許多嚮往則無法久存。

弄住宅。最要者, 巷弄阡陌的住居聚落, 其先天要

且舉一例,如果今日將「中興新村」這一類的 群落完全清空,租給一、兩百個家庭度暑假或寒假, 一租便需租兩個月。父母親白天出外或什 ,小孩 便在巷中或村外田野嬉玩。中午吃飯了,叫孩子回

家;晚上吃飯了,再叫孩子回家。其間爸媽要買菜、做飯,偶要洗衣、晾在陽光下。說到洗衣,搞不好

是在河邊洗,尤其是洗大張的被單,還拿木棒來搥。 說到燒飯,或許用的是在來米(用越光米或池上米 便沒法感受那種生活了),吃進肚子,不久便又餓 了。更好的是,洗澡必須以大壺燒開水,燒開後, **拎著傾在澡盆裡邊擦邊抹的把身體總算洗淨。這樣** 用諸多手續才將一事做成的所謂「費工夫」,才令 生活诱出真切的一面。而巷口的麵攤、和書店才會 因此教人無限憧憬。而村中廣場偶爾夜晚拉布幕放 電影或白天偶有外地來的賣藝者(如跑旱船等), 才顯得多 今人珍惜享受。 更重要的, 是家中沒裝潢。只有幾把藤椅、數 張板凳。也不官有電視機、遊戲機。於是全家人更 將心思放在最基本重要的家庭生活上。吃飯便吃

要去公共洗衣台,用洗衣板手搓的來洗。更好的,

張板凳。也不宜有電視機、遊戲機。於是全家人更 將心思放在最基本重要的家庭生活上。吃飯便吃 飯,吃完飯,小孩作功課用的仍是那張飯桌。等一 會兒下棋,還是那張桌。星期天打麻將,仍是同一 張桌子。 即使有這樣的屋子、這樣的村落,放眼望去,

有人過這樣的日子嗎?有一成語,家徒四壁;今日若有人能過得這般日子,必定是神仙聖賢之流了。

(本文作者為作家)

又說睡覺

20061015

熟睡如同行氣,故最不顧被打斷,乃氣猶未行 至完盡過癮之境也。並且此時之心思活動亦不願被 打斷,乃此所謂夢者正堆砌劇情至愈高愈奇之佳 境,正求峰迴路轉,又攀一險,再至豁然光朗,高潮迭起,不可預料。

凡是睡醒的時候,我皆希望身處人群;我一生愛好熱鬧,卻落得常一人獨自徘徊、一人獨自吃飯。此種睡醒時刻,於我最顯無聊,從來無心做事,然又不能再睡;此一時也,待家中真不啻如坐囚牢,也正因此,甚少閒坐家中,總是往室外晃蕩。而此種晃蕩,倘在車行之中,由於拘格於座位,不能自由動這摸那,卻又不是靜止狀態,最易教人又進入睡鄉,且百試不爽,兼睡得甜深之極。及於此,可知遠距離的移動、長途車的座上,常是我最愛的家鄉。

嗟呼,此何也?此動盪不息流浪血液所驅使之 本我耶?

倘若睡得著、睡得暢適舒意神遊太虛、又其實無啥人生屁事,我真樂意一輩子說睡就睡。就像有些少年十八、九歲迷彈吉他,竟是全天候的彈,無止無休,亦是無法無天,蹲馬桶時也抱著它彈。吃

飯也忘了,真被叫上飯桌,吃了兩口,放下筷子, 取起吉他又繼續撥弄。最後弄到大人已被煩至不 堪,幾說出「再彈,我把吉他砸爛! |

倘今日睡至下午才起,弄到夜裏十二點,人還不睏,卻不免為了社會時間之規律而思是否該上床休息,這於我,是登天難。主要沒有睏意,猶想再消受良夜,此時要他硬躺在床上,並使他一下子就睡成,人能如此者,莫非鐵石心腸?

便是這應睡時還不睏、還不願睡,而應起床時 永遠還起不來這一節,致我做不成規範的工作,也 致我幾十年來之蹉跎便如平常一日之虛度。思來真 可心驚,卻又真是如此。這幾乎都像夢了。

昔人有一詩:

無事常靜臥,臥起日當午;人活七十年,君才 三十五。

此詩或可解成: 貪睡致使比別人少掉了一半人 生。尤其解自善珍光陰者。 但若我解,豈不是將常人那紛紛擾擾的辛苦三十五年,我一概在睡夢中將之避去? 他們所多獲的三十五年歷練或成就,正是我冰封掉的、冬眠掉的、沒有長大的、三十五年。我即使童騃,又何失也。

且看邯鄲「呂祖祠 | 楹聯:

睡至二三更時 凡功名皆成幻境

想到一百年後 無少長都是古人

睡覺,使眾生終究平等。又睡覺,使眾生在那 段時辰終究要平放。噫,這是何奇妙的一樁過程, 才見他起高樓,才見他樓塌了,而這一刻,也皆得 倒下睡覺。

便因睡,沒什麼你高我低的;便因睡,沒什麼你貴我賤的;便因睡,沒什麼你優我劣你富我貧你好我不好等等諸多狗屁。

能睡之人,教人何等羨慕! 隨時能入天下至甜至香睡鄉之人,何等有福也。即此想起一則「善睡者」的笑話:

一客登門,聞知主人正睡,便在廳坐等。坐著 坐著,悠悠睡去。移時主人醒,至廳尋客,見客睡 得香甜,不忍叫醒,便在廳側一榻也睡。俄而客醒, 見主人甜睡,不忍叫醒,惟有回座再睡,以待主人 醒。便如此,主醒見客睡,客醒見主睡,兩人始終 不得醒著相見,終於日落西山,客見主仍未醒,乃 返家,既已天黑,索性在自家床上放倒形體大睡。 及主人醒,見客已去,左右無事,回房躺下,同樣 亦入睡鄉矣。

突想到曾在哪兒看到一副對聯:客來主不顧, 應恐是廢人。誠然。

這則笑話,中文英文兩種版本我皆讀過,可知此「善睡」故事,中西皆宜。此故事透出兩件情節:一者,主客二人俱散漫,生活悠然之至也。二者,他們所處的時代與地方,必是泰然適然到令人瞌睡連連,如中國的明、清,或美國的南方(如《亂世佳人》之莊園年月)。

及後又偶讀陸放翁詩,「相對蒲團睡味長,主 人與客兩相忘。須與客去主人覺,一半西窗無夕 陽」,噫,此詩所敘,其不就是笑話本事?竟然兩 者所見略同。

又這兩則東西,皆指出一件趣事,便是下午總教人昏昏欲睡。下午,何奇妙的一段光陰也。

莫非人不能忍受太長時間都是清醒狀態,於是造物者發明了睡眠這件辦法?君不見兩個好友講話,甲對乙道:「你一定要永遠那麼清醒嗎?你就不能有喝醉的一刻嗎?哪怕是一次也好。」

可見昏睡或是沉醉,正是彌補人清醒時之能量 耗損。也可知宇宙事態之必具兩儀。

據說,人在熟睡時,身體的裡裡外外、五臟六腑皆在一絲絲的修復。口內因火氣而生的?或潰瘍平復了,腰椎的痠痛也不痛了,肚子也不脹氣了。而那些白天的打太極拳吃生機飲食、腳底按摩等保養動作,其潛意識之逐漸累積,往往更在睡眠中把

療病的效果流貫到更深之處,像是大小周天的行氣,一圈接著一圈,直將病灶打通。

正因熟睡如同行氣,故最不顧被打斷,乃氣猶 未行至完盡過癮之境也。並且此時之心思活動亦不 願被打斷,乃此所謂夢者正堆砌劇情至愈高愈奇之 佳境,正求峰迴路轉,又攀一險,再至豁然光朗, 高潮迭起,不可預料。

夢,使得睡覺一事不只是休息身體,而更增多 了心靈的旅程。所謂神遊太虛是也。便因夢,小孩 子靠近眠床,總被教育是去尋找一片愉快的好夢; 而監獄裡的囚犯,身體雖不自由,晚上的夢卻是不 被禁錮的。

長年失眠的人——像有人二十年皆沒能睡成什麼覺。是的,真有這樣的人——你看他的臉,像 是罩著一層霧。

那些長時間、常年無法睡覺的人,有時真希望 碰上武俠小說中會點穴的高手,幫自己點上一個睡 穴,這一下睡下去,一睡睡個五天五夜什麼的。 要不就是請催眠師把自己催眠催成睡著,並且好幾天別叫起來。

失眠者在中夜靜靜幽幽的躺著,周遭或極其寂悄或微有聲響,而所有的人似皆進入混沌之鄉,而自己卻怎麼也無法入睡,這是何等痛苦,又是何等之孤獨。有不少方子,教導人漸漸睡成,如洗熱水腳,謂放鬆腳部、溫暖足心能使人想睡。又如喝溫牛奶,謂牛奶中含有被稱為左旋色氨酸

(L-typetophan)的氨基酸,與可在大腦自然形成的血清素 (serotonin)有關。

血清素較豐盈,人一鬆懈,便可入睡鄉。而時間夠長的深睡、甜睡、或甚至只是昏睡,也實是在睡醒時導致大腦血清素豐滿的主要原因。而大腦血清素愈豐滿之人,則人的情緒愈傾向快樂、正面與高昂。而人愈易快樂高昂,往往夜晚愈易深睡。

當然前說的洗腳法、熱牛奶法,與西方人古時的「數羊法」等,對真正的長期失眠患者,只有偶而一兩次之效。

不知道是否有一種療法,便是「不治療」。我在想,根本令那個人抛掉憂鬱、焦慮、沮喪等字眼;最好是把他丟到一塊完全沒有這些字眼的土地上,如貴州之類地方。必須教他同不懂這些字眼的人群生活在一起,這才有用。

失眠者最大的癥結,在於他一直繫於「現場」。 要不失眠,最有用之方法便是:離開現場。人常在 憂慮的現場,常在戮力賺錢的現場,常在等待陞遷 等待加薪等待結束婚姻等待贍養費等待遺產…… 等等的現場,此類種種愈發不堪的現場,以致使人 不快樂;你必須離開它,便一切病痛皆沒了。失眠 最是如此。例如人去當兵,便天天睡得極好,乃徹 底離開了原先世俗社會的那個現場。

人之不快樂或人之不健康,便常在於對先前狀 況之無法改變。而改變它,何難也,不如就離開。

譬似失眠,有人便吃安眠藥,這是一種「改變」 之方,但僅有一時小用,終會更糟。 但離開,說來容易,又幾人能做到?事實上, 最容易之事,最是少人做到。

佛門說的捨俗,便是如此。所謂,……一般言之,你愈在好的境地,愈能睡成好覺。此種好的境地,如你人在幼年。此種好的境地,如你居於比較用勞力而不是用嘴巴發一兩聲使喚便能獲得溫飽的地方。此種好的境地,如活在——比較不便利、崎嶇、頻於跋涉、無現代化之凡事需身體力行方能完成的粗簡年代。

最要者,乃你必須極想睡覺。要像嬰兒被一點聲音驚動,卻玄然又極度強烈的再轉身返回熟睡的深鄉。何也?他像在海上緊抓浮木般求生似的亟亟欲睡也。

而今文明之人的無法入睡或睡後無法深熟,或不能久睡,便是已然少了「亟亟想睡」之根源。亦即其身心之不健康在於登往健康這就好像人之不想吃飯或人之食不知味的那種雖不甚明顯卻早已是深病的狀態一般。

然則這「極想睡覺」何等不易!須知你問他,他會說:「我當然想啊。我怎麼會不想睡覺呢?」 只是這乃他嘴上說的想,他的行為卻並不構成這樁「極想」。

他的行為是既想讀書、又想看電視、又想接電話、更想明後天約某兩三人見面商量事情、也同時想下個月應該到哪個地方出差或度假,並且,還想睡覺。於是,由此看來,他實在不算「極想睡覺」,只算:在兼做各事之餘也希望順便獲得一睡而已。

通常,睡不到好覺的人,往往是一心多用之人。 或是自詡能貪多又嚼得爛之人。然而年積月累,人 的思慮終至太過雜纏,此時頓然想教自己簡之、少 之,以求好睡,卻已然做不到矣。

人一生中有幾萬日,有時想:可否好好睡他個 三天?但用在好睡眠的三天,究在何時呢?

要令每一季說什麼也要空出這樣的三天,只是為了睡覺。

放下所有的要事,不去憂慮股票,不管老闆或 員工,不接任何電話,只是準備好好睡覺。白天的 走路、吃飯、散步、運動、看書、看電影……全為 了晚上的睡覺。

要全然不用心,只是一直耗用體力,為了換取 夜裡最深最沉的睡眠。

捨的是名貴手錶、提包,捨的是金銀財寶,捨 的是頭銜、名氣,此類東西愈是少,便更多受人天 供養,更多霑自然佳氣。像禪家說的「春聽鶯啼鳥 語,妙樂天機;夏聞禪噪高林,豈知炎熱;秋睹清 風明月,星燦光耀;冬觀雪嶺山川,蒲團暖坐。」

假如家裡不好睡(如隔壁在裝修房子、在大施工程),便換個地方去睡。假如近日家中人太多太吵,或雜物太擠,或一成不變的生活已太久太久令人都心神不寧、睡不成眠了,便旅行到異地去睡。

例如到京都去睡。我根本就講過這樣的話:「我 去京都為了睡覺!」我也會說:「我去黃山為了睡 覺。」確實如此,只是我去黃山、京都,並不是白 天睡覺, 白天仍在玩, 睡覺是在晚上。欲睡好覺, 白天一定要勞累。

且看那些睡不得好覺的人,多半是不樂意勞累 之人。

甘於勞累, 常是有福。

然則人是怎麼開始不甘勞累呢?動物便皆甘 於勞累,小孩便皆時時在勞時時在動時時不知何為 累!

啊,是了,必定是人之成長,人之社會化以後逐漸洗腦洗出來的累積之念。

近年台北有了捷運,有時上車後不久,便睏了,搖搖晃晃,眼都睜不開了。明明三站之後便要下車,但實在撐不住,唉,心一橫,就睡吧。便這麼一睡 睡到底站淡水,不出月台,再原車坐回。

這種道途中不經意得來的短暫睡眠,有時花錢 也買不到。雖然耗使掉了個把小時,又有何損? 一個朋友某次說了他的夢:每天在連扭掉床頭燈的力氣皆沒有的情形下矇然睡去。

身邊小事不時也頗念及,不知適合寫成文章 否。

我常在雨中走路,而沒有打傘。近年臺北的 雨較小了,二、三十年前常見的傾盆大雨如今少見 了。

我不大打傘,倒不是懷念年少時的傾盆大雨之酣暢,而是根本覺得一來淋點小雨沒啥不舒服;二來帶傘常干擾大步暢行,麻煩,常沒用幾分鐘雨已失去蹤影;三來,也是最主要的,是我沒養成那種「下雨怎能不打傘」的根深蒂固之約定俗成過日子觀念。

後來又有說什麼酸雨淋不得之類的。當然, 以肉身闖入污染,我也實有不願,但仍還是用「管 他的」之慣勢投入我們早就活慣了的味精、灰塵、 噪音等無所不在的環境中,依舊不打傘。

至於那些原就永遠打傘者,即使下的不是酸雨,他還是照樣打著。你相不相信?這個世界的狀況是,多半的人壓根沒有想,就把傘打了起來。

我不知何時覺得,為什麼人要刻意避開淋雨?

小雨時,淋著多麼舒服,避著不淋,多可惜。 大雨,固令人全身尷尬,然身體有大鬱結、心理有 大愁悶者,偶得痛快一淋,最是有沖刷滌蕩之無比 功效。

然人之不淋雨,看來皆不是不同意我前面說的,看來也不是想過後認為淋雨沒必要,實是遵從一種「文明趨向」後之不需考量便必定跟做之「大夥如此我便如此」的隨宜性。什麼「感冒」云云、「酸雨導致落發」云云常是隨手拈來的良好人云亦云理由。三十年前臺灣尚不興說酸雨時,他還不是堅不淋雨。

一個不願淋雨的城市或國家,應該就是一個 心靈上不甚暢快、身體上不甚透達的地域。譬似一 個幾乎從不淋雨的小孩其童年少年之成長是很不 健康的。 了水滴飛濺到衣服下襬,也像弄濕了鞋、濺泥在襪上),懂得在地底沿行,這固然避了水擾,然而地 鐵站內的室悶空氣卻多所接收了。說到空氣,有的 人根本沒有這感覺。乃視為當然。每次在路面經過 地鐵站的出口,便已受襲到一股暖烘烘、悶燥燥、 帶點化學工業味的氣體,令我不甚適暢,但似乎大

如今有了捷運,有人為了避開雨之干擾(除

曾經想過在一篇小說中如此安排: 男主人翁和女主人翁坐在店裏聊得愉快又相知,當出店門時,下雨了,男的說:「我可以不打傘,你要不要在這裏站一下,我去買把傘?」女的說:「不,我也不打傘的。」(男的一聽,刹那間,竟像是遇到了知音一般的心中震動。)

多人不怎麽有異感。

找尋稱意的小社會

人從自己的空間出來,到外頭張望別人,是 生存的需要。小自一個面攤或一棵大樹下三張板 凳,大到一整個城市的各處廣場皆如,隨時有園遊 會,都可以撫慰人的寂寞,但何樣尺寸最稱己意, 也惟有各人自己揣摩了

這一現象背後,可能隱藏著政策資金護盤和更加複雜的因素……

40 多年前,我家巷子底有個面攤,主人是個退伍軍人,攤子旁懸掛著一面小黑板,他無事時便會以粉筆寫些警句,我最早看到"君子坦蕩蕩,小人長戚戚"的名句便是在那面小黑板上。

兩塊錢一碗陽春麵,能獲得熱骨頭湯混合著麵湯兩者的香味,更有一種"外食"打破每日家中飯桌的沉悶享樂感,於我,這碗面已然太滿足了。但我觀察,有不少大人來此不是吃面,是來聊上幾句。是啊,他們見著燈光,見著面鍋的沸騰水氣,

便自然往這兒靠近;既來了,便同老闆講幾句話。 有的說: "我最喜歡吃你下的面,尤其是下得比較 生時,更好吃。"有的說別的,與麵條不相干。我 發現這樣的人還不少,有的站著說,有的索性拉了 凳子坐下。那是在上世紀80年代,人人沒事,我 們那條巷子大夥皆夜不閉戶,這麼一個小小面攤, 也竟成了絕佳的沙龍。

一個社會愈閑,愈有頗多的人每天必去同樣的地方。如北京有些公園,每天總有很多的人,一 天中最長的時間就耗在那兒。成都的茶館亦是如 此。

近日有人開始談論退休後的每日生活。其中 說及每日下午應在何處坐坐、應與哪些朋友碰碰。 這是多麼大的一個課題! 就說上海好了, 恁大的都 市, 但該去哪裡呢? 我回答不出。

所謂稱意的小社會,是你在那裡吃飯、喝茶、 交際、娛樂等皆感到很優遊自在。但真說到自在, 更牽涉到人,也就是朋友。或者說,要生活在你所 喜歡相處的人眾之旁。要常常可以碰上或遭遇令你愉悅、產生趣味,或使你放鬆、使你簡略、教你閒散的人或事態。人便是要往那類情境靠近,有時甚至要開創那種情境。

我小時常夢想,所有的孩子們暑假皆自省城 返回家鄉,大夥住在大房子裡,一個大家庭,吃飯 時每人陸續地自樓上或後院深處的房間走下來,聚 於一堂. 鬧哄哄地吃。 不遠處的客廳與花園還偶傳 來唱京戲的聲音。不管是下午或是半夜,永遠有點 心吃,你想吃綠豆湯或是冰西瓜或是餛飩或是粽子 或是油餅,隨時皆有。此種大家庭的人氣,永遠在 你身旁不遠處, 你絕對不會寂寞。你依然可以窩在 自己的房間幾十個小時不出來, 只為了埋頭讀你那 讀了一半的《紅樓夢》,你依然樂意獨處,乃你知 道人群的溫熱原來就在幾步路之外。還有,你樂意 有熱鬧感, 但你希望它是一種太平美樂時代之気 圍,你並不渴求與人無休止的交接,但不像你居住 在苦寒荒凉的美國,只要見有一人遠遠騎馬而來, 說什麼也不想放他走。

人從自己的空間出來,到外頭張望別人,是 生存的需要。小自一個面攤或一棵大樹下三張板 凳,大到一整個城市的各處廣場皆如,隨時有園遊 會,都可以撫慰人的寂寞,但何樣尺寸最稱己意,

巾惟有各人自己揣摩了。

舒國治著



附錄

台北游藝

舒國治

1

七〇年代,乍聽起來像是昨天,然冷酷去算,可真已飄過十幾二十個寒暑。倘不究數目字,我還

是我,應該還是昨天那個少年;一涉數字,匆匆已成中年,唉,日月擲人何急也。

1971 年,我 19 歲,一直到七〇年代結束這十年間,我人生中的 20 初期到 20 末期,皆在其中度過。

我很想叫七〇年代為「我們的年代」。所謂「我們」,是那些我清楚看到的與我年齡相仿的同輩並同他們在整個 10 年裡那種過日子調調。

我所看到的七〇時代,是一個很「台灣」的年 代,卻一點也不本土。所謂「台灣」,乃在它已逐 漸離開四〇、五〇年代的半日據、半閩南、半外省 所綜合遺留之平寧質樸風貌, 開始走進一種俗劣品 味卻又頗具自我奢華如美耐板家具、床頭沙發墊、 計程車内布滿小閃燈的社會景狀, 市鎮上到處散發 著一種創發自臺島的自由語言,如售屋公司採「樣 品屋)預售法即是。是一個對自由之呼吸極度需索, 卻又一時之間尚未覓得適官形式的兵荒馬亂世代。 譬之於電影,彼時流行[三廳|電影,多由二林(林

青霞、林鳳嬌)、二秦(秦漢、秦祥林)擔綱,是 一段國片尷尬至極的年代。譬之流行歌曲, 亦是不 痛不癢, 卻又黏涾浴、膩兮兮的一種避秦曲調。再 譬之於都市隨處放眼所見,是林安泰古厝會被拆 遷,卻新蓋之樓毫無美感也毫不現代的那種我所稱 的「不本土」。都市中充斥著「西餐廳」, 而這種 「西丨,既不美國,也不英法德義,是一種台灣天 才自創的「两」。台灣用自己認定的方式看两方. 何等狂放,又何等有趣。在七〇年代後期,開始流 行一種「金 X X I 、「金 X X I 的「金 I 字招牌 西餐廳及咖啡廳,迷信因此而能賺金,而這種店裡 的女服務生穿著「洣嬉」(maxi)長裙。可見經 營者對「高級 |

其實有一套系統之設計。無怪乎到了八〇年代,所有的理髮廳(他們叫「理容院」)會設計成凡爾賽宮的衣帽間一般。這是臺灣必然傾向,它獨特的生命力經過四〇、五〇、六〇等年代的咀嚼、醞釀,就自然會是七〇年代那個模樣,像有一種男襯衫,看起來像絲質,穿起來

會透明,讓人看到肉,不少人(尤其是在外跑跑的)喜歡穿它,或許視之為高級。這種種環繞我周遭的事物,今日談來有趣、當年何等鄙夷,構成那個多采多姿的七〇年代。

它又是一個剛離開落童、將准入青年成人因而 充滿了征服超越之念、自許極高意志極強的弱冠之 十的時代。是五〇年代出生、六〇年代受小學、初 中、高中教育,一逕順著體制不敢須與離經叛道、 而一准人七〇年代的大學生活便早已迫不及待要 大口吸准自由空氣的眾家兒郎一展心中宿願的黃 金時光。便有這向上向前之念,幾個大學生,邱高、 胡德寧、李復民、在 1972 年夏天、結伴攀登奇 萊川, 竟造成失蹤的悲劇, 也淡淡描上一抹七〇年 代初期台灣不自禁攜帶的青春悲情。只有我們當時 20 左右真正過那時日子的這些孩子才得體會那份 慘綠淒美。而「山難」二字,是七〇年代的字眼。

它又是一個政治上事體頻繁的時代。從七〇年 代初的雷震出獄、保釣運動、我國退出聯合國、我 國與日本斷交,到七〇年代末的中美斷交、美麗島 事件等,真是風起雲湧,然我卻沒啥概念,政治上 完全童騃,更無所謂社會覺悟,一來或許有一些「管 他娘嫁給誰 | 的味道, 一來也早就懵懂浪漫活在藝 術幻想的內心拘窄天地中而無意他顧。那時正值西 方國家嬉皮遺緒尚在台灣漫散流逸,空氣中有股莫 名的慌亂卻仍蒼翠可喜的激列豪情。人們急躁的穿 上喇叭褲,女孩子登上「矮子樂」(也可叫「恨天 高丨) 那種麵包鞋,甚至連走路的姿勢,也是七〇 年代的步法,一種要急著走入激昂、自由的步法。 然而這股屬於七〇年代的熱情,或者說,魯莽,即 使在當時也很今我們受不了。像那時我們在麻將桌 上,同學的老妹不斷的在客廳放 Tie a Yellow Ribbon 以及 Killing Me Softly with His Song 這兩首歌並演練舞步,放完又放,反覆不已。沒錯, 七〇年們的確是那 奔放、天真,但同時你極有可 能很快就擋不住。

是的,七〇年代是慌亂的年代,而在這慌亂的 初期,我們就已經跟著清浪跟著漩渦這 捲了進 去。須知打從七〇年代一開始,台北市警察局便天 天在路上搜捕他們所謂的「長髮嬉皮」、「奇裝異 服 | 的青年男女, 那時真是風聲鶴唳, 煞有介事; 其實今日想來,這些是什 個雞毛蒜皮。也可見那 是個多 純樸的時代,警察可以扮演家長的角色! 而不像美國電影中的警察必須隨時面臨和匪徒開 槍的危險。也於是台北市那時真是一個戲劇的大舞 台, 警察的槍像是道具(在八〇年代初李師科搶警 察槍之前,他們佩的槍真的是道具),而大夥一本 正經在過的日子可能是虛幻。自六〇年代一直醞釀 過來的劇情,端的要在七〇年代就開在南京東路四 段的「天一假髮」,直到七〇年代還有女生為了去 跳舞只好找上一項,作為遮蓋「清湯掛麵」之—— 之「道具丨。

那時,在六〇年代底,有一些高中孩子,即使他自小學、初中,甚至到高一高二皆十分心神收攝的完成了中規中矩的學業,卻在高三前後,不知怎被窗外的時代空氣吹薰得有點按捺不定,終於在自由中國學子最重要的人生一役——大專聯考——敗了下來。

聯考之失利, 在那個時代——那個重視功名的 時代——是頗嚴重的一回事。於是沒唸到好學校的 學子, 有不少開始了他自暴自棄或索性如魚得水的 優游歲月。不管他到了台中的逢甲學院, 或到了基 隆的海洋學院, 或到了溝子口的世界新專, 或到了 台中的中山醫專, 他開始新的一種暫離學業主流而 旁涉一些游藝雜流之事。有的拘上了吉他, 整日彈 整日唱。有的拿起了球桿, 在紅黃藍白黑諸色球中 彎腰下 side, 享受那《て的一聲下袋的快樂。有 的摸上了麻將,讓自己的智慧不再只放在書上,也 可專注於吃 7 條碰東風,爾虞我詐的無休競逐上。 這些東西自幾十幾百年前就有, 然沒有像存在於七 〇年代那 緊密貼合。這些東西是那時的自由,而 以一種稍且禁制的格式提供出來。因此你得到它, 是異常刺激的。

通常,早上第一堂課一上完,大夥才算一天開始似的。有的站了起來,伸個懶腰。有時有一個人拿起了香煙,而另一個人看到了,向他要;隨即遠處突又東一個說:「耶,耶,這也一根。」突又西一個說:「還有這裡,還有這裡。」這個「散煙童子」馬上說:「沒有了,沒有了。」那時我還沒學抽煙。而那些抽煙者,很多還是不買煙的,人家抽他才陪著跟一支。

那時,我們班上的組成分子很怪。有不少提了塑膠製、輕簡公事包來,像是在做業務。有的戴一副廉價的太陽眼鏡。這些穿著,不知怎 稱叫,假如我稱它七〇年代初彰化式的穿法,不知你是否更容易了解?另還有一共同特點,似乎年紀都略大。與其說是一班級,不如說是一小社會。現在來想:這聯招之分發,有其極有趣的「命運」意味,是一個大輪盤,而我們那一班人就這 被轉在一起。若每人只得選一個科系去報考,斷不是這樣的組成。

那個學校,我們原該在那學電影的,總之陰錯 陽差,不知是沒啥好學的,抑或是老師學養不甚容 易滲入學子心意,還或是時代已然亂哄哄的令人不 愛專守課堂,甚或是整個校舍就像是一座廢墟,你 壓根只能從這堵牆跨過那堵牆,無由稍停能愈早離 開就愈早離開?

那時我們中午常到學校旁山坡上一所民家去匆匆的打個四圈麻將,每人攤五元頭錢,算是給阿巴桑的場租。有時再加 5 元,請她炒麵加個蛋,賭局卻只不過是 50 元 1 餐的 13 張「逛花園」。這所民家,依山而建,在緊張的牌戰中偶一抬頭望向窗口山樹,似乎這葉子就特別的綠,而鳥聲也變得特別的清脆。

這中午休息時間,有 2 小時長,我們為了不要面對這段空檔,開始了這段山家麻將的頹廢生活。從課堂上的賭 (有時情勢緊迫,甚至只能用翻書來比大小)到課外的圍桌而賭,顯示了某種意思,那便是對多出的時間或是說青春,想去損壞。若不去損壞,那種東西對你的一絲絲召喚,令你羞慚、受不了。所以埋頭在麻將後的日子,就不去「大春農園」那個後院田籬圍繞,飲料冰果中必放自產蜂

蜜的那家絕好「沙龍」談電影了。那時坐在樹影圍 繞的桌旁,喝著蜂蜜柳丁汁,受拂著山村的暑風, 那是多 的「本土」情質,但那是七〇年代,我們 完全沒有那份念頭,我們只在聊電影、音樂那些純 然抽離出來的可資迷幻、可資逃避的東西。

有時下了課,我們也會在馬路上逛,一段一段 的走下去。不時會發現最後的徘徊點總是中山北 路。或許那時的中山北路其街勢比較端整有氣派, 其樹影店面比較具模樣。走走人行道,也走走騎樓。 常常是我們三個同學,余為彥、向子龍、我。有時 半夜了還沒有回家的念頭,那時剛開始有 24 小時 餐館、最後、我們進了一家「安樂園」的廣東飲茶 茶樓。大約是凌晨 1、2 點,極大的餐廳中,遠遠 的只坐了一個人。我們點了最便官的東西,坐著, 不久,我們發現那個唯一的客人,是野馬合唱團的 Johnny 詹, 詹秀雄。再坐了一下, 委實無聊, 便 過去打招呼,他竟客氣激我們同坐。原來他 3 點 要去華視錄影, 所以先在此吃點消夜。接著聊了起 來,聊的又是音樂、電影。愈談愈進入情況、喋喋 不休,直到 1 小時後 Johnny 離開。那些半夜的服務人員,看著原本兩桌的陌生客人,後來聚成一桌講個沒完,時間是半夜 3 點,台北市真的到處是瘋子!

或許那時我們所有的快樂,全不是這個都市或 這個國家已在供應之事物。這造成我們要漸漸進入 地下,要去自行探覓,好像非不那樣就不爽似的。 在找唱片上,向子龍可以去晴光市場,甚至基隆、 或上揚,為了找到 Tim Buckley 的 Happy,我 曾 Sad。在找書上,在舊書攤找三〇年代文學早 就不是新聞,我曾去到中研院找一位陳三井先生向 他買過期的《歐洲雜誌》,去到政大找一位尉天驄 先生有意買過期《筆匯》。而這位尉先生, 那時應 算中年了人吧,竟然穿馬靴。即使在台大校園逛書 展,也會一眼瞄到那本學生自印的《中國文學研 究》。

英文的電影書,那時中山北路的西書店居然會翻印《Four Screenplays of Ingmar Bergman》以及一本叫《Behind the Screen》的書。

有一次在美國學校旁的一家西書舊書店逛,找到一兩本《Film Quarterly》雜誌,很是難得。老闆看我找電影書,就問:「有一個李道明你認識不認識?」

1972、1973 年間, 余為彥認識的一個女孩子 說美國學校某個晚上有部布紹爾的電影。於是我們 立刻在小圈圈中互相通知。 結果到了十林美國學校 門口,黑暗中站了一票人,張毅、邱銘誠、張乙宸、 王大 鵬、王俠軍等,來了一缸子。試想,布紐爾 耶,是台灣根本不可能看到的世界一流大師耶,怎 能不迢迢前往? 結果是在一間像小閱覽室之類的 地方放,似平大部分是我們的人,十六糎黑白,片 名是「The Young and the Damned」, 1950 年 在墨西哥拍成。故事講的是一群遊蕩惡少一步步把 一個瞎子終於整死的經過。那時我們已看過他在台 公映過的「青樓怨婦」, 自然更想一窺他的昔年名 作。

這種找出昔年舊片之舉,使得林賽. 安德森導演的「超級的男性」(This Sporting Life)、維

尼奧尼的「慾海含羞花」等片相繼被人訪獲,一步 步帶動了往後幾年的「試片間文化」。後來索性連 一些不可能上片的商業冷門電影,也只好以試片間 作為與台北一小撮電影分子相見的機會, 像馬 丁. 中柯西西的「最後華爾滋」、勞勃. 阿圖曼的 「納許維爾」、史蘭辛傑的「蝗蟲之日」、Dalton Trumbo 的[Johnny Got His Gun | 以及喬治. 盧 卡斯的「American Graffiti」等是。那時(約 1976、 1977年)常在試片室出沒的,有劉森堯、黃建業、 李幼新、王墨林、李明宗等人。馮光遠、鄭在東那 時也是台映常客,只是我們沒有同場碰上。有一個 人,個子高高的,也偶爾來看,從他沉默的樣子透 出的一股氣氛猜度, 他應該是某一類同行。這個人 叫金十傑, 果然他是個表演者, 有一種演員對旁觀 者怎 看他的自覺。那時他還沒弄蘭陵劇坊,還在 耕莘劇團中。還有一個人,是個老頭子,他竟然常 跑來看試片。直到今天我還弄不清楚會有這樣一個

斯康堤的「戰國佳人」(Senso)等片都一時之間 出了十。這也造成像柏格曼的「處女之泉」、安東 常客。他之讓我印象深刻,是買了一本 1977 年 的《生活筆記》(我拿去試片室兜售的),並

對我所寫「人名索引」中 Buster Keaton 的譯名有意見,他說大陸上以前是用巴士開敦,而不是巴斯特基頓。其實他所說的,我早知道,只是不想把瑪琳妮狄崔希譯成瑪琳黛德麗罷了。而他這幾句話,透露出他對藝術片——或者說好電影——在七〇年代坊間的不足是或許微有憾意的。當然我沒和他多談,若是談上了,很可能他會把在大陸上昔年看過的「一江春水向東流」、什 孫瑜、費穆的向你傾洩過來也說不定。要知道這種見過名山大川,有識之士的老必昂在那個時代是很多的。

台映之類的試片室,湧進了各處來的電影青年,久而久之,我們不禁要想,這是什 一個都市?這的確是一個什 也沒有的地方。於是,還滿有一點過癮的味道,也就是說,你好像活在一部科幻影片的場景裡,你沒什 事好做,只好抽根香煙。就這 著。

既然那是一個渴望在夾縫中獲得難能之物而 興奮的半地下之竊喜歲月,故而看電影我們連美軍 顧問團也不放過,余為彥和我看過十三航空隊(基 隆路,現在的舟山路)裡的「移民」(The Emigrants),瑞典片,Jan Troell 所導的。是邊 坐在西餐桌上吃 Pizza 邊看往銀幕的那種。至於 到天母團區看[Next Stop, Greenwich Village], 到中山北路團區看「計程車司機」、「教父第二集」 等種種活動. 也暗示了一項危機, 便是對美國事態 過多傾注。譬似[美國 |成了另一項台北一無所有、 設施醜惡下所抽析出來的趣樂玩意。

但即使如此,整個七〇年代,由於又聽搖滾樂又看電影,弄到自然而然被迫使對「美國」這樣東西很不陌生。即如美新處的圖書、耕莘文教院的英文藏書,我們也常去借閱(因為有些合乎我們的「秘笈」意識)。至於「美國」這樣東西究竟是個什 東西,七〇年代我一點也沒想過,直到八〇年代後期我在美國,那時我想我才知道。

七〇年代我們對於相關的游藝消息, 奇怪, 是 異常靈诵的。台大門口新開的唱片行一張翻版唱片 只要 8 塊 5 毛, 我們很快就會受到益。郊外小戲 院上映波蘭導演 Jerzy Skolimowsky 的 「 浴池冤 魂」(Deep End), 我們會知道。所以 1972 年 初冬, 政大的電影社團邀請導演徐進良去演講, 那 天晚上我們幾個也出現在那裡。結果現場並沒有放 映那部有名的「大寂之劍」。而媒體提說「大」片 得威尼斯影展獎項云云,也總是語焉不詳。許多年 後,我們碰過不少批喜好電影的人,談問之下,沒 有人看過這部名片。當晚主持活動的,有兩個人, 一個叫衛民;另一個則個子不高,神情嚴肅,衣著 其而更顯嚴謹, 戴著很有品味的鏡框眼鏡, 兩眼睜 得很是專注,讓人約可看出這年輕人對人生的規畫 必然很具定奪。原來這人是香港僑生,叫羅維明。

政大、美國學校,這些都是近的,1973年青年節前後,我們還去了一趟遠的,到台中中興大學看旅美女導演唐書璇拍「奔」(十多年後上片改叫「再見中國」)。唐書璇以「董夫人」一片讓我們

得知其名,如同以「大寂之劍」的徐進良一樣。七 〇年代這種事情很有一些,也頗讓人帶勁。有時想 想,那個年代之有趣,必須自然有很多的浮躁才成。

總的來說,七〇年代是相當好的看電影年代,除了前面提的那 多地點,尚有美新處林肯中心(看得到奧遜?威爾斯的「偉哉安伯生家族」),尚有中央日報旁的德國文化中心(看得到荷索的「生命的訊息」、「天譴」)。

甚至到七〇年代末期,臺灣竟有了一所「電影圖書館」,這真的不簡單,有不少好片子得以在此放映,雖然你看到精彩處不能「雀躍」,否則會撞到天花板。八〇年代以後,不僅很多去處再也不存在,並且要看較特殊的片子必須委屈看錄影帶。

3

另一方面,作為一個台北學子,六〇年代習自 課堂上、伴隨著民族情感的「教我如何不想她」、

「握別」(長亭外、古道邊……)、「玫瑰三願」, 甚至在電視上聽到抗戰記錄片時配樂所用上的[長 城謠 | 不禁熱淚盈眶的這類曲子, 到七〇年代似乎 不宜再現身,至少七〇年代對這些端莊曲調來講, 委實是太輕薄了。事實上,我們在六〇年代底已做 好了俗化的準備, 先從「學生之音」這種西洋熱門 歌曲開始。及至七〇年代,我們這一群時代的孩子 不約而同會對事態去有意區別,也於是會有意告別 七〇年代 Bobby Goldsboro 的濫情(像 Andy Williams 更是不屑去提了),而追求 The Grateful Dead 式的病態。是離開 Brothers Four 的乾淨無趣而設法貼近 Creedence Clearwater Revival 的那種鬍子上環沾著蕃茄醬帶點骯髒卻 極盡酣暢的放肆。幾乎人人夢想會彈一手好吉他。 而吉他不是用來彈藝術歌曲,是用來彈 Stairway to Heaven。同學姜家龍是如此,他用的方式,是 一遍又一遍的放唱片。有時候一次可以連放 40 多 遍,終於用土法摸出每一個琴音。而七〇年代真是 太多人如此, 關在房間裡反覆的聽自己偏愛的歌, 就這樣,用想像力來同搖滾音樂交談。而每一次 的交談可以不同,多半時候你未必找得到字句,但 你仍

M 可以描述它,或是意象它。用什 ,用感 覺。不錯,七〇年代是感覺的電光石火的年代,它 隨時在激爆、隨時在流閃,是感覺高昂至極的年代。 那時依然還不是語言的時代,可能民國以來一直到 今天都還未必是語言的時代,但七〇年代不在乎, 仍以其草創的方法來表達。而聽搖滾樂的人硬是有 辦法來比喻種種感受。我們很喜歡「意識流」這個 字眼. 雖然沒有看過「優力西斯」這部意識流經典, 但總是模糊的覺得這個字說出了我們的很多經驗。 大約是 1973 年的冬天,向子龍決定把多年聽搖 滾樂之心得,對世人(十要是台北的)做一樁提出。 這便成了第一次的「搖滾大餐」。 會場借用「幼獅 文化中心」(萬國戲院斜對過)。向子龍和他中學 同學陳廷鏡、中視的張照堂一起編印了一冊《搖滾 大餐 menu》, 粉紅色有點瑩光感的封面(現在想 來這色彩設計滿正的,這本東西雖僅單薄數頁,台 灣搖滾史上,若還擁有者,絕對值得珍藏),內容 不外是他們選出要播放的歌手及合唱團之背景介 紹。播放音樂同時,張照堂放映了一些 16 釐米的 短片。那是高昂的一次晚會,但那種高昂猶中規中 矩,我印象裡建中的學生頗來了一些。因這次大餐, 我們認識了一個文化學院英文系的學生, 叫戴國 光,山東人,壯壯的。他愛聽的團是 Emerson, Lake and Palmer 及 YES, 比之於向子龍稍早時 的排行 1.Donovan 2.Cat Stevens 3.Bob Dylan 顯得是音效性較為重的。然而大家仍舊談得很暢 闊,尤以戴國光正在練彈 Jethro Tull 的「Thick as a Brick | 的吉他曲,而這張唱片恰好是向子龍 最鍾意的。

接著幾次聯絡,馬上變得很熟,其中包括常去一家開在中山北路的「哥倫比亞」咖啡廳(它的煙灰缸是木頭挖空做成),也見到了戴國光的兩個歌手朋友,羅曉義(愛唱 DO McClean 及陶之誠(常唱 Bob Dylan)。大概是那年的聖誕節,我們一票同學到戴國光民生社區的家去打麻將,那是我平生遇過的最寒冷的一個聖誕節。

我們在牌桌上連打了 2 天還不知是 3 天,愈打愈冷,又睏。那種睏,打牌的人自很熟悉,是下家一拿牌你已開始打瞌睡。那種冷,是所有窗戶緊閉、每人外套都穿上,卻還是凍得發抖。牌打到中途,突然有一個青年由樓下上來、抬著一輛像是 10 檔變速的自行車,模樣像是很寶貝那部車子,逕自

走進一個房間。

又過了幾個星期,我們聽說那輛自行車被偷了,戴國光的哥哥似乎滿難過的。而那時我們聽到他的名字叫戴華光。直到幾年後又在報上看到這個名字,居然和叛亂字眼連在一起,才回想起當年短暫的見過一眼。

又一次,戴國光和他的同學鄭森池,要為他們的「社會工作服務社團」去雲林實地做工作,於是找了我和余為彥一隊共 4 人,帶了 2 台 8 糎攝影機,去到這口湖鄉、湖口村實地拍攝當地人民的窮苦生計。那時村民最流行對我們講的一句話是:「你沒把我攝到!」因他們堅信被攝到的家庭會優

先受到公家濟助。回到台北後,他們文化學院這社

團還為此辦了一場演唱會,大約可藉此募些款項, 原先說好要在現場放映這部我們拍完的黑白記錄 片,後來不知是否因為要避免暴顯貧窮而取消了。

1974 年春天, 黃春明要拍「大甲媽祖回娘家」 記錄片, 找張照堂攝影, 余為彥和我又被拉去邊玩 邊幫些小忙。到了北港, 趁一空檔, 我們提議驅車 去看一眼幾個月前的拍片舊地湖口村, 結果四人到 那一看, 似沒啥變化。回到台北後幾個月, 聽說那 村子真的大興土木, 很有些改善了。

再說回音樂,那時大家都滿注意演唱會的,有兩個兄弟,段鍾沂、段鍾潭,河南人,他們有意辦一份青年人看的搖滾刊物,結果就先編了一份一張頭的雜誌,名字叫「滾石」,他們在某個演唱會(不知是中山堂還是實踐堂)大門外發送,以徵求訂戶。結果,剛好碰上了七〇年代中期,訂戶的劃撥如雪片般飛來,雖然每戶訂費不過幾百元,卻頓時收進了好像是 6 位數字。這樣一來,段家二兄弟,除了忙著辦雜誌,同時與人合作在台大對面開了「滾石餐廳」(張博雲牙科旁邊)。「滾石餐廳」沒能

做成功,但《滾石雜誌》轉到了金山街繼續辦。虧得這兩兄弟 2 毛、3 毛硬撐著辦下去,後來還發展唱片業務,一步步闖出了一片局面。這是當年在七〇年代堅持著自己的興趣,終至在八〇、九〇年代成為成功企業的絕好例子。

也就在「滾石餐廳」的同一時期,向子龍(那時已辦過第二次「搖滾大餐」,在武昌街精工藝廊)和余為彥及 4、5 個股東也恰好開了那有名的「稻草人」,位置相距「滾石」不過幾十步路遠。時間是 1975 年秋天。

談「稻草人」之前,且來談談那開得更早的「艾迪亞」(Idea House)。

1973 年夏天,我們上成功嶺受訓,我被分到第9連。操練極嚴;但究竟多嚴,卻因沒法與別連比較,所以不知道。直到有一天,蔣經國、謝東閔、于豪章等來了好些個大官到我們連上吃午飯,才知道我這一連是真的「魔鬼連」。那時姜家龍、余為彥所在的隔壁第8連,據說很輕鬆,常常幾

他也彈得很好,並且會吹 Blues 口琴。有時下了課,大家會到福利社喝一罐「愛如蜜」,這個輔大學生戴一副眼鏡,滿斯文的,講起話來,頗有一份魅力,聲音沉厚,然嘴形的動作卻很小,而講出來的話仍很清楚。那時覺得印象深刻,過不久才知道是他小時講很多英文之故。這個年輕人叫賴聲川。他後來組了一個團,叫 North Country Street Band,另外成員是陳嘉隆、林明敏,在「艾迪亞」演唱。

個人圍在一起彈吉他。其中有一個輔大的學生, 吉

當時「艾迪亞」是台北很主要的一個民歌現場,歌手先後有 You & Me(雷壬鯤、邵孔川),有Trinity(湯宇方、張大修、劉紹樑),有胡因子(那時還不叫胡茵夢),有胡德偉、有楊祖。「艾迪亞」所在的地點,是在忠孝東路「頂好」旁邊,算是現在所稱的東區正中心。

「稻草人」這個名字,其來由當然和 1973 年的一部電影 Scarecrow(台灣譯名是「流浪奇男子」)有關。剛開幕的那幾個晚上,當然,一沿前

例,有些 16 糎米影片及幻燈片伴同著精選過的音樂一起播放。那面紅磚砌成的裸牆掛著張照堂他姑婆多皺紋的臉之大照片。

除了放唱片之外, 後來也有歌手現場演唱。像 康福國(喜唱 Nei Young,往往唱到後來,總要 激動落淚)、陳榮貴(常唱 Jim Croce、The Grateful Dead 等)、沈呂遂(常唱 Harry Chapin)、美國人 Bill Savage(常唱 Mississippi.John Hurt 那類的藍調)、劉建國 與阿村(擅長好幾家的雙重唱)等等。但真正生意 鼎盛,有時甚至座無虛席的節目,是周六夜晚的 Bluegrass 團體,由彈 Banjo 的 Roger,拉小 提琴的周嘉倫、一個日本人及另一個記不得誰共同 組成。這個「青草」鄉村音樂當年吸引極多的老外 在周六於此共聚一堂,熱鬧非凡,啤酒一瓶接一瓶 的開, 算當年「稻草人」的主要收入來源。 直到有 一個周六晚上, 那天我沒去, 事後聽說有附近太保 在店裡滋事,把一個華裔美國人的手指割了幾根。 據說後來在桌子底下找同二、三根急急到醫院接了 回去,只有一根找不到。這事發生後「稻草人」的生意冷了下去。

這指的是晚上的節目。白天原本就很冷淡。那 時有一個年輕學生,看來不像台北孩子,不時在下 午一個人坐著喝杯咖啡,靜靜聽著音樂。每當一張 唱片快放完, 而服務人員無心顧及時, 他會很客氣 的向櫃台問「介不介意我幫你換面?」就這樣,他 就一張一張自己選著聽。而他選的,竟然滿有認識 的。這個年輕人, 叫李春發, 高雄人, 七〇年代初 期就跑到台北唸高中, 在台大時, 似乎不大留在教 室裡,試片室的電影也看,地下版的金庸武俠也看, 總之屬於七〇年代的癮頭他似乎不滿 20 歲便已 盡得個中三昧了。

為了提振「稻草人」的生意,向子龍想了一個點子,就寫信給正在金門當兵的余為彥,說他有意去恆春找陳達來店駐唱。結果余為彥還沒回信,陳達已經坐在台北唱開了。那時陳達晚上就睡在「稻草人」的音響室裡。有時他會環顧四面的牆,喃喃開罵,原來他會看見一個個的小人在四牆游動,他

說是前同居人的兒子「江尚」作的怪,這種事只一下下就又好了。接著他會請人去樓下買一包檳榔,放在一個隨身帶的小臼裡,以鐵叉器搗成泥漿,再放進口裡吃。半夜裡他爬起來要去小便,必須從這一端走到窄長的另一端,中間有高階低階,有時有人還沒睡,會體貼的扶他一把,有一次陳達說了:「你們隨時有人跟著我、照顧我,這是真好。但是有一個地方,我要去時,你們是不能跟來的。」知道他說的是什一地方嗎?查某間。

陳達還有一句妙語:「你們這裡的小姐對我真 好,但我更想在晚上讚美你們。」頗有詩歌意趣。

陳達在台北待了幾十天,將回南部前,「稻草 人」與「滾石」合辦了一個慶生會,在青島東路的 紡織大樓,場面滿風光的。

1977 年有一個在淡江唸建築的陳元璋,買了「稻草人」其中幾個人的股。他的幾個同學,像林洲民、吳永毅等常在他淡水租的學生宿舍(他們稱為「動物園」)過著高談闊論的嬉皮式歲月。而林

洲民等人早就很迷電影,有一次,台北一個才剛立 志做畫家的年輕人鄭在東到淡水他們租的房子裡 去拍 8 厘米片子,鏡頭擺好了,恰好有一個胖胖 的人站在那裡擋住了畫面,鄭在東就說:「胖子, 讓一下。」這一聲「胖子」讓林洲民等人有點不好 意思,因為這胖子是他們的客人,並且才從遠地回 國。

原來這胖胖的人,叫李雙澤。他那時已跑過好 些國家,對西洋國家在各處呈現的影響已然很有看 法。他會拿著一個可口可樂瓶上台,講一段話,總 是類似像「我們不應該需要這種東西」此類觀念。 我在「稻草人」聽他唱過 Bob Dylan 的一首歌 「You Ain't Going Nowhere」。

有一天,我在「稻草人」看到陳元璋頭低低的, 眼睛有點紅紅的。後來他說才從海邊回來,李雙澤 為救一個老外淹死了。他又說那個老外很恭敬的向 李的母親致歉,李的媽媽打他一個耳光。 後來「稻草人」頂掉了,最早的一、二成員跑去十林開了家「異鄉人」,也沒熬上多久就歇了。

4

約在 1973、1974 年間,我開始隱隱想要創作。未必有什 形式,只是想表達。或許最粗糙的想講話。或想寫一點片斷文字。這是很奇怪的,並且非我自己所能料及。我僅僅能感覺有一種東西漸漸湧過來,愈來愈近,也愈來愈強,它可能是人的年智將要進入某種開蒙,也可能是多年悠閒的晃來蕩去的少年滾地草(tumbleweed)竟至滾成一大球紮、孕育完成想要爆發似的。

還有一點我是確定的,便是從空虛、劣俗、全 然無美的七〇年代台北實態中激發出不滿及憤恨 後產生的強烈表達自我之意慾。而這一點,直到今 天,我依然認為是台灣提供給我(或我的同代諸幸) 最最寶貴的一項泉源。

古今有多少藝術是創發自對美的感詠,而台灣 的七〇年代所激發於我者,卻是相反的,是不美。 七〇年代既是 bad taste (俗劣品味) 湧現到最最 高潮的時代,對我及一些同儕無疑提供了極為珍貴 的意義,也就是,它考驗你對這段人生、社會其各 式品味之抉擇。而你一日選取了你所傾向的品及 味,往往其所成形的生活調調便從此跟你到今天也 未可知。好像說我們在七〇年代矢意去找棉布或卡 其的衣褲以表達我們對「龍」(混紡)之反對,直 到九〇年代還沒法脫下來。而我們反感於一種 [現 代唐裝 1. 沒想到不少穿那種裝束的人恰好不是我 們認識的。

說來殘酷,七〇年代的各事綜集起來的「癮頭」,還真毒性深濃的延漫至今日猶令許多人戒之不去。甚至不感覺它與今日情調有啥不合。因此,我很願稱這票強烈襲有七〇年代生活調調之人為「七〇年代人」。而這些生活調調,雖然各人不一,

總是那些個不甚實際卻又令人若即若離的或許專志又或許喪志之事。

要是在九〇年代的現在去看那些「七〇年代 人」,很可以發現他們一個共同特色:從他們的現 身可看出他們生活配備上的簡陋。做戲劇的金士 傑、王墨林是這樣子。在美國做郵差的姜家龍、在 台北公園路燈處做公務員的李明宗也是那副模樣。 天天在寫「給我報報」的馮光遠及很久才籌拍一部 電影的余為彥,並同不定期撰寫影評的李幼新以及 一年開一次畫展的鄭在東,也全部不約而同的是那 副簡陋的生活裝束。

當然,這是七〇年代其本身之空無所激盪到人身上的不自禁結果。並且,也是七〇年代諸君在那時容許無盡的放縱性靈之後所累得之內在滿足,而造就出今日這份安於簡陋的生活模樣。

七〇年代,我懷念它。那 3000 多個日子, 我覺得都沒有冤枉。但說懷念,似又不對,它根本 就是我的昨天嘛。

香港的茶餐廳與冰室

【舒國治】

「茶餐廳」之香港獨產,乃香港是英國殖民地; 英人有下午茶之尚……勞動階層也沿襲英人慣例, 發展成自己粗簡版本的嘆下午茶,終於構形為這種 看似中西食物兼具、實則原本西多中少的「茶餐廳」……

香港的「茶餐廳」,近十多年台灣聊它的人多了,幾乎人人皆會說「鴛鴦」(奶茶加咖啡)如何如何獨絕之類。

香港的生活風情,大多源自廣州,如茶樓、酒樓等,但有一樣,是香港獨產,便是「茶餐廳」。

「茶餐廳」之香港獨產,乃香港是英國殖民地; 英人有下午茶之尚,故香港昔年的「三行」(泥水 行、土木行、油漆行)這類勞動階層也沿襲英人慣 例,發展成自己粗簡版本的嘆下午茶,終於構形為 這種看似中西食物兼具、實則原本西多中少(且看 它的餐具多是刀叉、少用筷子)的「茶餐廳」。這 在廣州是沒有的。

香港的工人,敲敲打打,到了下午三四點鐘, 英國雇主要喝下午茶了,他亦不便敲敲打打,只好 也休息一下,吃一個雞尾包,喝一杯茶什麼的。今 日仍能見著茶餐廳門口坐著猶打著赤膊、抽著紅萬 寶路菸、喝著奶茶吃點心的香港工人,這是他們的 典型 hang-out。

所吃之物,像雞尾包(如我們的奶酥麵包)或 菠蘿包,概為西式,至少是出於烤箱者,不會有蓮 蓉包、馬來糕這種中式且出自蒸籠之物。並且甜物 較多,乃西人之甜食糕點原就較豐亦較嗜。所喝的 茶,亦是西式,如紅茶;不會有中國茶如普洱、水 仙、肉桂、香片等。何也,便因這原是要弄成合於 西俗之形式也。也於是即使後來添加了公仔麵(泡麵)這一項目,也絕只用叉子吃,不見有給筷子的。由於供給叉子已成必習,造成有人(不只是小孩)吃雞尾包亦是一叉子叉下,提著雞尾包一口一口的吃,並不會用刀子切成小片來吃,甚而也忘了用手抓著吃。

且說另一種小店,叫「冰室」,所供的食與飲,在今天已然有如「茶餐廳」,然而已顯凋零。你在中環或尖沙咀這類炫亮之區不易見著,在陳舊灰暗的老商區的後巷背街倒可偶一見之,有懷舊癖者正好可藉此尋幽搜古一番。

冰室,則是廣州先有,再傳入香港的。算是「先 省後港」。省港省港,兩字並稱,「省」乃省,指 廣州,非指「廣東省」也。又有「省港澳」三字同 稱的,便是廣州、香港、澳門三地。例如有些老字 號商家會言「省港澳皆有分店」便是。

有人度測「冰室」之雅謂,或來自梁任公的「飲冰室」齋號。

舊時廣州會有冰室,無他,氣候炎熱也。一如台灣昔年的冰果店或冰果室是。然即使台灣一九五〇、六〇年代隨處見之的冰果店,如電影《牯嶺街少年殺人事件》中少年混跡的場所,今日亦罕見矣;像台大附近的「台一」等店算是少有的碩果僅存者。至若彰化員林公園裡的那家極富六 G 年代韻氛的冰果室,八年前遊經猶見,今日不知如何?

連台灣的冰果店都會式微,香港這種寸土寸金之地焉能不零落?

總之,在流行時期(五○、六 G 年代)的冰室,所供應的典型食品有: 檀島←啡(廣東話這一 ←字,實有法文 caf 晹的 ca 之發音神韻),西冷紅茶(西冷即錫蘭),荷蘭←咕(可可),香濃華田,衛爾牛茶(衛爾牛精所泡出者),西洋菜蜜(由西洋菜提煉出來的蜜精),滾水鮮蛋(有人特起了個渾名叫「和尚跳海」,活神至絕)······等等。

當然,它也可以賣三文治、多士、蛋撻等點心, 以及紅豆冰、西米露、荔枝冰、紅毛丹冰等南洋式 冰品。然而,曾幾何時它和「茶餐廳」竟然所賣的 沒啥兩樣了。

但有些人硬是為了發思古之幽情,見到「冰室」或「冰廳」字樣的店,便要一進,溫一溫舊夢。

冰室,恰好僅存活於老舊區,外地人若想一探 舊區舊吃食,不妨逛逛以下的「冰室」。

筲箕灣的「昌記冰室」(東大街 3 號 D)、「南龍冰室」(金華街)

華富的「華富冰室」(華富勒陞咫中3-4號)

深水←的「大利冰室」(北河街 32 號)、「華南冰室」(桂林街 87 號)

黄大仙的「祥記冰廳」(銀鳳街 23 號 D)、「泉成冰室」(黄大仙廉價樓南座 25 號)

旺角的「生力冰廳」(快富街 28 號 A)

新蒲崗的「東方冰室」(崇齡街)

東頭 22 座的「錦華冰室」、「中民冰室」 東頭村道 118 號的「義興冰廳」粉嶺聯和墟的

「合興冰室」、「海記冰室」(聯興街)及「發記

冰室」(聯盛街 28 號)■

【2005/05/08 聯合報】

老人公寓規畫之要

【聯合報/◎舒國治】

老人使用其人生空間,最有統一性,亦最有規律性。且他的日常行徑,經過一輩子的錘煉,早已 是化繁為簡······

老人公寓,或曰老人社區、老人村、老人山莊, 大約也會是往後三、五十年最亟需規畫、建造的社 會最重要聚落。

它不管是依山而建建成山村或是傍海而蓋蓋 成海灘 resort,不管是設立在擁擠都市中,以電梯 攀爬至二、三十樓或是置放在原野新地上造出新鎮 容納數萬人,園區中有影院有巴士接駁來往等,皆 是可行的'老人公寓'版本。 主要老人使用其人生空間,最有統一性,亦最有規律性。且他的日常行徑,經過一輩子的錘煉,早已是化繁為簡,故而他需要的繁瑣器材最少,事態亦最簡少;相對之下,他的光陰擁獲度,自就最豐飽。

將無數有這種共同性的老人聚居起來,令他們的吃飯、打牌、下棋、觀影、聆戲等皆有集聚場所,而把這些生活事態規畫得極富人性,便是老人生活的無上福音。

老人的一天最是充實。一大早有一大早的事要 忙著去做,像打拳,像跳舞,像找與他同年齡的其 他老年人群,聚一聚,湊一湊。中午的那頓午飯也 絕對不會誤掉,吃完不久,馬上忙著去做中午最必 要的一件事,午睡。

午睡醒後的下午,是一天中最安靜、最寬裕的 時光,人可以慢吞吞的,甚至可以呆兮兮的,像是 只為了等待晚飯前的那短暫的黃昏。 這黃昏的消使方式,最典型也最普遍的,是散步。散步,單看這二字,已知是一天中最教人嚮往的美妙活動,更別說是在黃昏時分的那段好光景中了。

散步的終點,便是吃晚飯的食堂。晚飯的菜,不同於早飯中飯,比較有黑夜的意味;這致使有的老人早自備好了要喝的酒,在飯桌上多盤桓幾許詠歎神馳的時間。

理想的老人村,最好各國人皆有一些。吃飯時, 也偶有西洋菜、東洋菜、遊牧菜、海島菜。棋牌室 中,可見白人黃人對弈。影院中放映歐洲老片,至 感動處,某一隅有人飲泣。原來勾起了他故鄉的傷 心事。

理想的老人村,有許多的'兄弟村';凡值春秋佳日,在江南水鄉(如蘇州)的甲村有二百人,可去華北(如北戴河)的乙村旅遊三星期,而乙村也恰好有二百人到廣西桂林的丙村去旅遊,而丙村的二百人正要去甲村,如此每村皆將出遊的二百人

的房間空出,令遠方的遊客可住可吃,與到附近遊覽或探訪親友。

這種 time share 的建村觀念,其實早有,但如何調度人群、如何分派房間與器物,在於一個'簡'字。也就是甲村的張三夫婦住到了乙村的李四夫婦的家中,這兩家的坪數一般大倒還容易;但若要張三習慣李四的器物,如棉被、椅凳、碗盤等,則必須在設計初始便弄成差異性不大,則大夥雖在異地用別家人的東西,不會感到不適。

老人村的尺寸究竟該多大,八百戶或三千戶或 一萬戶?皆可能。主要為了聚集想過日子過得輕鬆 的中年老年人。他們想進食堂時看到令他們驚喜的 菜:'哇,今天包餃子啊!'他們說:'我們早上 的太極老師,是全國一等一的高手。'或他們村子 的退休外語教師特別多,大夥學外語極是方便。

主要誰能把優質的住戶找進來,令其他的村民 愈過愈美好,是老人公寓最首要的考量。

油餅與漢堡

◎舒國治

油餅

平江不肖生(向愷然)寫於一九二六年的《江

某個武技大師門下,然這大師向不授徒。少年後來 打聽得大師深居家中,極少出門,唯有每日巷中叫 賣油餅時必開門出來買。這地方的油餅是用米磨粉 做的, 少年便潛心學做油餅, 做得極好, 每日在他 家門外叫賣,老師傅日復一日的吃下來,吃上了癮, 終於拗不過他,授以紹學。 油餅,何迷人之物也。澱粉之物與油相煎,竟 有美味如此。 四十年前東門町「民生醫院」(約當今日「國 際西點麵包店「位置)門口的油餅攤最今我難忘。 他把和了蔥的麵糰一條條圈繞起來, 使成 [油旋], 先下油鍋去煎,黃熟後夾起立放鐵網上瀝油,再鉗

湖奇俠傳》,其中講述到一個少年矢志要學驚人武功(大約為報父仇之類),他一心想拜湖南某地的

花蓮的一家早點店(德安一街 59 號)所賣蔥油餅,像是煎花捲,作球塊狀,也頗好吃。這店的工作人員與進出客人,皆成五族共和式,有閩南、

到其下的桶型泥壁烘爐裡去烤。吃起來外脆內潤, 並且層層蔥香,小時候看完醫生打完針能吃到這張

油餅, 剛才那一番煎熬也不枉了。

外省、客家及原住民。這種球塊狀的蔥油餅,恰好 天母忠誠路(一段129號)那家開開歇歇、強調無 味精無豬油的蔥油餅,也有此款。前幾年羅斯福路 三段近師大路保固大廈的原「大陸牛肉麵」,其中 所賣一項「洛陽餅」,也是這一模樣,但開沒幾天 又收了。

仁愛路圓環邊窄巷內的「秦記」(四維路六巷 18 弄 2 號),是許多嗜餅老饕的私房小店,去買前 總宜先打電話訂,以免向隅。他的蔥油餅很特別, 不是放在鍋中油煎,而是放在泥爐的鑄鐵蓋上乾 烙。於是酥酥脆脆的當下誘人感,表面上不及油鍋 煎出的餅來得香,卻有另一份雋永的發自麵之本色 的滋味。有人一、二十個的買回去,冷吃、隔日吃、 做成炒餅吃、擱在肉湯裡吃,全都適宜,並且沒有 出自油鍋所煎者的那股油厂幺氣。

「秦記」的乾烙,火必須慢,看來不大能達成 量產的效率。東區竟有這樣古風小店,也不枉台北 了。 那些在美國住過幾年並吃過一、兩百個漢堡的 人,多年後在荒野中、叢林裡、或是海上迷失了幾 十天,什麼也沒得吃,已幾乎是個野人,最後抵達 一處人煙所在,吃的第一口食物,若是漢堡,即使 不是他幼時的家鄉風物,可能仍因那曾經熟悉味道 之乍然湧於口鼻,而禁不住流下了眼淚。

漢堡,稱不上什麼珍稀美味;然中規中矩的漢堡,實亦是樸質的碎牛肉食物,也可入口。甚至,好吃得叫人驚嘆。

中規中矩的漢堡,指的不是速食店裡賣的那種。比較像 John Sayles 在一九八〇年以六萬美金拍成的那部 16 釐米電影《希考克斯七君子之歸來》(The Return of the Secaucus Seven)中那幾個六〇年代青年多年後重又團聚時自己在院子裡烤的漢堡。他們先將碎牛肉雙手圈合成球,再壓成扁平,放在爐架上烤。

但據內行的漢堡烹調者說,愈少捏拍它,愈是 正宗的。並且,不宜妄加調味料,更不該擱任何粉 劑。 說出來不怕看官笑,不能避免的有一、二十個來自 麥當勞。我的發現是,在許多中小型城鎮的周末夜, 青少年遊車河(cruising)後會到某個孤立的漢堡 店買東西吃,若這家店看來有些歲月,再望進去見 廚子有些年紀又狀至專注,倘女侍皆是老的,那這 裡的漢堡值得試一個。

我恰巧也吃過一、兩百個漢堡, 在美國。其中,

再喝一瓶 root beer, 便最合了。

另有一些過日子情韻紮實的老城鎮,新穎風尚的高級美食未必出色,往往漢堡會極厲害,如紐奧良(我說「高級美食未必出色」,希望它不會生氣)。在「法國胡同」(French Quarter)東緣 Esplanade上的 Part of Call 這家酒吧叫一客漢堡,避開盤裡跟著來的烤馬鈴薯(乃吃它便太多。不吃它,若猶不飽,再叫一漢堡),大口咬下,汁多肉香洋蔥沖(唸四聲),過癮也。好的漢堡,常常也出在酒吧裡。

京都六顯

◎舒國治

小景

在京都最過癮者,是那些無所不在的小景。如 深巷的明滅燈火,映照在灑了水的光潔石砌小路 上。

這些小景還包含小道具,如他們對竹子的精巧利用,竹藝散布在各處生活中;筷子、籠子、花器、簾子、屏風、犬矢來,與木頭相間錯的做成凳子、欄干、籬笆、扶手、窗條、門框……等等,太多太多。由竹子工藝便看出日本人的生活隨處皆是美感,皆是腳踏實地的在——過日子。

京都的包裝。食物的擺設,以及甘味之陳設,甚至包裝成禮物的巧形,令人佩服。用竹葉包東西,包成蚱蜢之形。

便是要觀看這些隨處皆有驚喜的小景小物,方可略悉京都人生活的神髓。然而稍悉之後,便要跳出;否則便開始進入京都人繁文縟節的那一階段,成為了門內漢所關注的一套,而做不成了門外漢。這於風土民情之深入固有助益,卻於飄逸的賞玩與清寂的品味便導致了干擾。

而「飄逸的賞玩與清寂的品味」原是我遊京都的目的。故我從來不曾在任何人形店前佇足,從不參觀「友禪染」,從不細細審看「西陣織」,從不跟著人去看藝妓變身,亦不想去各處參加「體驗」。清水寺前賣「清水燒」之店恁多,我亦很想隨手挑一二碗碟,然一注眼,幾個鐘頭皆耗下去了,卻所見仍全是俗物,唉,何必呢?根本應該隨意掃目,只五分鐘,若有佳件便有,沒有,便五個鐘頭也不會有。

故京都之遊覽,我總算掌握到要訣,便是切不可埋首低徊於某樣細膩事物。即使觀看櫥窗,也不

品.又走。到了「分銅屋」前,也只瞄一下足袋, 不停留。經過「柚味噌八百三」,也只看一眼,繼 續走。 日本人的鞋子

看一眼日本的鞋店——任何商舖的鞋店,或小

可為一二佳美物品凝神。見「鳩居堂」. 只能看一 眼和紙,便走。又見「彩雲堂」,再瞟一眼美術用

桑所穿而已。

百省公司的鞋架——便深刻看到了日本人對於裝 扮之某種自然而然的「制約」。也就是,他們的鞋 子太保守太規矩了。譬似站在鞋群前準備買鞋之人 是旁邊陪著他的工作主管,要盯著他買制服一般的 選購鞋子。 這些鞋子,皮鞋或家居簡易皮鞋,尤其是女鞋,

事實上, 穿在真人腳上的鞋子, 不乏極有風格 之例,但鞋店的架上,抱歉,委實呈現一種保守的 壓抑氣息,每個鞋店皆然。

十分的退縮、十分的不求有個性。不僅是中年阿巴

京都的手袋

在太多有個性的櫥窗裡,常會看到三兩個像是 由藝術家或業餘的藝匠做好再拿來這裡寄賣的手 袋。

為什麼說像寄賣?因為這些一家又一家看到的 手袋,全都不一樣,又似乎只有一款,也不像出自 哪個手袋品牌的大廠家。並且這些手袋或背包皆像 是因興趣而下手做成的,用手做成的,且只做一兩 只。故我會說藝術家或業餘興趣者所出品。

日本人很懂得裝東西、盛東西;故他們設計出來的「盛器」原就極成熟;袋子便是一例。

我這裡說的手袋或背包,指的不是純女用的皮包,亦不是登山氣味太重的背包;而是介於此二者之間、男女皆可用、又頗能裝放一些東西的「有風格的包包或袋子」。

有時候,衣服店放了三、五批手袋;每一批像 是出自不同的手藝家。有時候皮件店也放了幾個在 賣。某些比較有風格的文具用品店也放了幾個在 賣。往往一條頗 trendy 的街道上,有好多家在賣手袋; 並且每一家皆不重複。在這樣的店裡東見一只手袋西見一只手袋,不禁叫我好奇: 究竟是什麼樣的人在做這個?

當然,就是很愛做工藝的人做出來的,很簡單。 這些人在一百年前的話,或許便是做花器,要不做 織染,皆可能。

我看了不知多少個手袋,也想像了有多少個硬是自己有興趣、自發性的發出了巧思、下手去裁剪、去編構、去設計的年青人在京都周遭、低著頭在一點一滴的完成他們的作品。而京都,正是這些無盡工藝品最佳的陳列地。

京都的氣

多年來,我每次站在金閣寺或龍安寺附近,總 覺得這一片京都西北角的山勢與色調光景最是淨 透爽颯,最是亮堂堂的鮮綠,頗有陶淵明「山氣日 夕佳」的清晰感受(乍想到金閣寺內恰有一「夕佳 亭」)。我想這是「氣」的關係。不像東山,山麓好 人家菜田阡陌散步一陣。 若乘「京福電鐵」再向西,中間經過鳴潼、常 盤、車折時,光色稍灰晦,不甚悅目,然至底站[嵐 山上,出站一望,遠近山色又佳了起來。嵐山嵯峨 野,景觀變化頗大,有時一日之中,一下微雲,一 下又烈日,一下又淺雨,一下又雨霽,一下又既雨 且出太陽形成了彩虹,甚是有趣。 東山三十六峰,借景可以;貼近去看,無景也。 銀閣寺左近,走來走去,山邊人家住得甚是晦暗, 連房舍都顯殘舊了。 這些寺廟皆已貼山貼到不能再緊迫之地步,若 想往寺後爬山,應當說不可能,它只供做植被養護 樹土之區。樹與樹間的地面,多溼土也,不甚有堅 硬成阜的石崗, 其或不具任人佇停的空間。 在京都,不興爬山。倘要竟登臨之樂,至少也 要出城。鞍馬寺向上爬,也只能說有登山步道、巨

樹神木可見而已, 景致並不出色。

景雖不乏,但貼近山時,總是陰氣頗重,如法然院 到靈鑑寺一段,如圓山公園東面長樂寺附近。 金閣 寺附近便不同,此地稱「衣笠」,很想沿著山腳在 京都的山景確有此等不足。不若其水景、花景、庭景、屋舍景、街衢景、牆景、山門景、寺院景等等之精紹無可凌越。

便說北京西郊的香山之風景,京都也找不出來。更不說安徽的天柱山、浙江的雁蕩山那種鬼斧神工的山景了。

或許正因如此,日本人反求諸己,將自然中無 法擁有的,戮力表現在人文種種情境中,終而積澱 出京都這麼雅緻的一片天堂。

京都的晚上

由於日本治安太好,故京都的夜晚也往往不宜放過,頗值得秉燭一遊。

尤其是酒酣後走出小店,最宜先散步一陣,新 橋通、白川南通、花見小路一帶原本是風景秀美地, 近處又多買醉之所,在此散步本就很官。

為了享受夜景,常在出發前便選擇靠近陰曆十五的日子,為了多得皎潔月光也。記得十多年前的一個晚上,抵達京都,竟逢上中秋夜,銀光灑罩下,

大德寺旁碎石子地我沙沙走著,來到一處青年旅舍 (Youth Hostel),這種天成情景,太是教人難忘 了。即使是中秋節這種我們中國人心中的大節日, 京都依然幽清如常。

這種自月光下見得之京都,頗有小時看日本古裝片的情味,如何捨得在幾天匆匆的觀光下隨手就放過呢?

最佳的夜,在夏天。鴨川兩岸,三條四條所夾,此一大片區域,充滿了活動。賣唱者也各顯其能,來自東京的,來自九州的;唱 rock and roll 的,唱 blues 的。料理店的納涼床上,坐著飲宴的客人,夜深猶不想離去。從三條大橋走過來,再從四條大橋走過去,一晚上不知道走了多少次。這樣的年輕人太多太多。

也有坐定不走的。他們買了啤酒,坐在川邊喝。若是京都大學的學生,或許選擇鴨川較上游的位置遊憩,如京都御所東面、荒神橋附近。

很奇怪,夏夜總是與水有關。嵐山的桂川兩岸, 亦多坐遊人,聊天,乘涼,彈吉他唱歌。 京都的黎明

京都的黎明最當珍惜,看官你道為何?乃日本人不大有一早至公園打拳、作體操、練氣功、跳有氧舞這一套(與中國人相較,此可見日人之自我、制約,且每人有其相當之個人主義講求,無意與他人同搖互擺之又一斑),於是那些公園、綠地、山麓等空曠公共空間幾乎不見一人,此一刻,你可完全擁有。

倘有一個導遊,帶領七、八個風雅高十作一耥 如痴如醉的文雅之旅,或許天濛濛亮領他們來到嵯 峨野的大濹池(只能到這類地方,太早各寺院還沒 開),或許還帶著古琴的 CD,用 walk-man 裝上 兩個輕便的小喇叭,將之放出,各人在池邊各處或 散步或佇足,或倚樹或坐石,或立橋上或臥船頭, 眼前鴨雁輕游, 樹影婆娑, 耳間流蕩著〈平沙落雁〉 或〈幽蘭〉, 且看這是何等的幽幽淒淒感受。如此 徜徉一陣,當太陽昇得高了,光線開始刺眼了.便 大夥可以出發吃早點了。

黎明,原本就具有稍縱即逝的珍貴,恰好京都

的黎明更值得寶貝,乃一來無閒雜人,二來景在迷離天光下更富佳讚,三來遊人只知往古刹名寺而進,而寺院恰要八點半、九點才開,愈發令那些不花錢的角落更加受人忽略,豈不更好?

盛夏的黎明更是寶貴。一來天亮得早,黎明自 然變長;二來太陽大時,人往往常避室內,一天中 許多光陰皆不願在戶外,黎明益發寸寸是金。

言及夏天,遊賞京都固不是最佳美時節,然它的清晨(四時半至八時)與它的黃昏(六時至八時) 最是可人。再就是,它的夜晚,無盡的夜晚,不管是散步於三年阪、二年阪、寧寧之道,散步於白川、祇園,散步於嵐山、嵯峨野,或是買醉於先斗町、木屋町,皆是別的季節所無法比擬的。

杭州日記

◎舒國治

包王師傅金杯車,一隊五人,同往慈溪郊外的 天元鎮看古舊家俱。店皆極大,如巨廠,家俱分類, 疊堆得滿山滿谷,看了數家,「永淦 | 等。後在「博 古 | 挑了幾件東西, 小几也, 尚能置放於車後。繼 沿 329 國道向東,在匡堰鎮南行,經伍家板橋、妙 山,再向東至上林湖越窯遺址,村人東指西指,硬 是找不著地點,幾要返回了,在鄉下路邊撒尿,一 泡尿撒出了以下一段故事。 原來地上滿是破片, 宋 時瓷片也。這些破瓷片,鋪天蓋地,多不勝數,無 處不是。連建造新的公路其地基地鋪這些。再矢意 回頭去找,終在湖水旁孤零小店,步行進去,一步 步找到遺址之處, 門票五元, 逛了一會, 並領略了 湖光山色,安靜至極,頗好的一個下午。 返程在紹 興咸亨酒店吃飯,菜不行,酒仍佳。但觀光客滿店, 又兼紹興城完全高樓燈光化,令人嘆息。民初吳漢 民曾有詩句謂:「我有一言君信否,會稽山水勝杭 州。1 想見七、八十年前的紹興仍然極好,不想短 短幾年之間,建設得如此恐怖。前幾年見過山東濟 南之完全毀了後,如今看到紹興如此已見怪不怪。 十一月四日。中午在清河坊的「狀元館」吃麵,

早不能吃了。新的大排場店如「張生記」,也不像 好好吃一頓飯, 喳喳唬唬的。這是極特別的現象, 杭州,中國第一優美的江南麗都,卻吃得恁差!不 知是何道理? 飯後,散步上吳山,找一茶座,坐下喝茶。環 境不知何時被改造得如此之怪醜,但我們自顧自說 話,也實在沒多想吳山如今怎樣,只是把一杯茶沖 個四、五回開水,喝完續又上路。 直奔中山北路近鳳起路的 DVD 店,此店的藝 術老片很全。近有一小書店,叫「滿庭芳」,見架 上有新出「萬象」雜誌,厚厚一冊,原來是十月、 十一月兩月併成一期,其中刊了我〈庫布力克〉一 文。買一本。 中山北路這一小段,頗新穎,有品味的衣服店、 鞋店一家家的開了起來。事實上杭州極多這樣的小 街,曙光路豈不也是。但杭州這城市不知怎的硬是 看起來不怎麼「現代」。或許杭州根本不該太新穎

油甚。我們幾人每次聊起杭州的吃,總是不知上哪個館子好,甚覺苦惱。老店如「奎元館」、「知味觀」皆已不行,更有名的「樓外樓」更是像賣「團菜」,

現代化: 且看胡慶餘堂近處的大井巷那種陳舊卻有 質感的風貌便教人覺得比較合宜。又從「斷橋」近 處上山,經過「大佛寺遺址」,欲往保俶塔前,有 一排舊宅,其中一戶稱「堅鉋別墅」,那一排破敗 房舍, 便像是我心目中的杭州。更別說我一直強調 杭州沒東西吃、還不如在這裡吃一碗兩塊錢的餛飩 有時反還美味些呢。突然憶起台北泰安街、濟南路 深巷中一家餐館的對聯:「長嘆佳餚無覓處:喜知 轉入此中來」。 十一月十九日。下午雨,天空陰黑,然打定主 意想去杭州,五點鐘趕至梅龍站,不想根本沒有 17:27 分的班次,僅有19:54 之班。這一下糗了, 尚需等近3小時,天涯茫茫,四野漆黑,立交橋近 處全在施工, 地上泥濘難行。遠遠見有[錦江之星 | 旅館燈招,走近,有餐館,只好坐下,一人點了萬 年青(冷拌菜,一種野菜),10元;稻草紮肉,6 元: 黄鹿肉一盅, 10元: 一瓶古越龍山花雕, 8 元: 便這麼自斟自酌起來, 至此, 豈不也是老殘遊 記?噫,何處不能隨意而安?「一生無事小神仙」, 此境此遇,須得以無事之心處之也。

梅龍站,荒野中小站,原是最佳乘車之地,不 與雜客同會一所故也;只是今日錯過班次,竟似有 前不巴村後不巴店之感。

2004年十月31日。徽杭高速公路,只通了昱 嶺關至黃山市近處的一段。一輛車也無。來去皆然。 來時是2004年10月29日早上。返回是10月31日中午與下午。

黄山的挑夫。黄山雖有三條索道,但此索道只 裝載人,以「雲谷索道」為例,一人乘一次 65 元。 索道不載貨。故山上各種日常必需用品,一律由挑 夫自山下挑上來。每人往往以扁擔挑 180 斤(即 90 公斤),一斤酬勞據云是 2 或 3 角,真是可憐。 我們吃的雞肉、豬肉、蔬菜、水果、雞蛋,喝的礦 泉水、可樂,全在他們的擔上。這些擱在擔子上的 物品,清楚可見。甚至他們還挑煤油一類的燃油。

最令我驚訝的,是他們自山上挑床單下去,想來是在山下洗與漿。這教我不解,難不成床單還不在山上的旅館中自己洗嗎?顯然不在山上洗。或許加上挑夫的挑資,加上山下的洗資,還是比在旅館中自洗要便宜。

我不禁想:我若住三晚,應叫他不必每日換床 單,等我 check out 時再換便可。 講話的音量。與12年前一樣,山頂上所有景

點, 皆聽到全國各地的方言。並且, 很奇怪的, 各 地人到了這裡皆不能控制的將話說得很大聲。許是 **興奮**之故。

聲音中叫嚷得比較大聲的,這次我聽來的結 果,是溫州話。並且不少是女十們發出來的。

溫州人到了外地,頗有一些很能施展粗獷的群 體,這是他們的風土的關係,抑是別的原因呢?

黄山的導遊。他們領著人群,至一景點,開始 解說。往往旁邊的別團導遊也正在講解, 變得你吹 嘘你的、我吹嘘我的。由於他們慣用擴聲器,故我 很輕易便也能耳聞一些, 偶也有一、二導遊講得很

好,或許是風趣,或許是數據;但大多誠是干擾。

六十年代三題

◎舒國治

五、六十年代的交際花

她們在大江南北的重重遷徙之後,來到一個新的城市。因為某些原因,沒能寄身在一個良人身旁、

一個家庭之中、三兩個兒女的負擔裡,終於,成為一種特有階層。

她若很見過一些世面,很接受過一些新式教育,很能有一些吐屬,甚至還頗有幾分姿色、自我顧盼又頗相得,更至若她的心性開放、頗好人群熱鬧,那麼她實可以成為某種環境中相當施展得開的一位角色。

她不需長得像張仲文,也不必如白光那樣將情態施放得太過;然四十年代的水土與人情質素卻使 所有的她們原本皆具備熱烈豐潤的感情,但看她吐露在哪裡罷了。

她的旗袍的上襟,可以被她塞入一條手絹。她 的頭髮,可以分得很有角度,髮尾還許燙過,使之 頗形波韻,或還別出心裁的別上一個髮來。

若她看過不少四十年代歐美電影中婦女吸菸 動作,並引以為媚,也許她也能抽上幾根。要不, 她也很嫻熟於幫周遭的男士遞菸燃火。乃她的才氣 常包括很可體貼的款待客人朋友。

強與弱

中學時,每個班上總有一、兩個同學,個子發育得早些、氣焰比較凶悍些、對於矮小弱怯的同學也比較喜歡侵略欺凌些。恰好每個班上最弱小的同學,其最受欺凌的程度,也恰好符合那欺人者的比例。這說明了動物社會的「弱肉強食」之類的實況,即使在很算文明的小孩學校裡。

但對太多台灣成長的小孩言,這個「動物世界」 在他人生早期的經驗裡,常常是極其恐怖的。有的 小孩,幾乎每天都被打。因他生得矮小。人家之打 他,常是表現那人的權威;而他之被打,成為習常 後,他只好用自我解嘲的角度來看待,否則委實過 不下日子。

個子壯大者會欺壓弱小者,原是動物社會裡很容易被人理解之事。但「動物社會」何以成形在某些個時代,則是十分有趣之課題。戰後,是最明顯高昂的年代,於是五、六十年代的台灣最多大個子欺凌小個子實例。另就是,男女分班也造成全男生的班上由於沒有異性之柔化作用,也易突顯陽剛暴戾之氣。

有時,隔了一、兩年,這矮小的同學也發育了, 長到比較正常的個子了,兇悍高大的同學開始不欺 負他了;或許覺得這小孩離開了可任意拍打叫喚的 階段,也或許他對這新長成的個子會有點顧忌。

有一個矮小孩,後來長大得多了,發現原先高 大同學不打他了,起初感到訝異,繼而觀察高大同 學,竟然有些不習慣:高大者似乎隱隱想要發壞、 卻立刻頗知忍抑,並且常常察言觀色、體悟周遭情 勢,好像絕不可令做為一個原先的高大者的自己、 突然發難、卻竟然不能得手、這種糗情形發生。

也就是,高大者如今擔憂自己的勝算問題了。 人在封閉空間中來分出、見出強弱、大小、高下, 是很可悲的。且看一個班級,有的發育、有的尚未, 於是便有了可乘之機。

如果高強者與低弱者不需放在同一封閉空間,則無此問題。

智育問題亦如是,有的每個月月考皆已能考得 其受習程度,有的便不成;但兩者皆必須在規定的 時間內(封閉空間)比出高下,這便生出強弱之不 快意。 到了離開了「封閉空間」,如畢業,每人按自己每天的韻律、或先天的秉賦來操課,便不一定誰比誰強。至少,不見得以月考、期考來定高下。須知某人每月的進境甚少、每年的進境亦不如另一人,然合十年之累進,卻大大超越另一人的十年的綜合收穫也未可知。

武俠小說與少年之挑辟

知的遠方洞穴,讓我們一步步在昏暗中尋幽探奇, 也同時在這洞穴中逃避外頭世界那教人睜不開眼 睛的強烈陽光,這陽光照得我們小孩發慌,這陽光 照出我們功課永做不完、考試永不理想的窘境。 尋幽探奇,致武俠小說即從作者的姓名也設置 成古意盎然;故複姓甚多,什麼上官、司馬、諸葛、

武俠小說給予我們少年小子一處別於平日認

成古意盎然;故複姓甚多,什麼上官、司馬、諸葛、東方、宇文、慕容等,我們何曾在班上同學裡見過這樣的姓?這是武俠作家在台灣起名的情形,乃人在遠島更易傾向往古老偏僻處尋覓其選字之意象,此與早先大陸作家鄭證因、白羽、王度廬等情況實有不同。

不惟作者所起筆名一端, 連他的書中人物, 複

姓亦多;我早年知道的万俟、赫連、皇甫、令狐等 複姓,老實說,是拜武俠小說之賜。

一個懶人的生活及寫作

【聯合報/舒國治】2007年5月29日

懶,是我這輩子最大的缺點,也可能是這輩子 我最大的資產。因為懶,太多事皆沒想到去弄······

我原來不是想去旅行什麼的,是我大半生沒在 工作崗位上,於是東跑西蕩,弄得像都在路上,也 就好像便如同是什麼旅行了。

至於我為什麼沒上班,也可以講一講。因為爬不起來。我那時(年輕時)晚上不肯睡;晚上,多好的一個字,有好多事可以做,有好多音樂可以聽,

好多電影可以看,好多書可以讀,好多朋友可以聊 天辯論,有好多夢可以編織,於是晚上不願說睡就 睡。而早上呢,沒有一天爬得起來。即使爬得起也 不想起,因為夢還沒作完。 還有,不是不願意上班:是還不曉得什麼叫上

班。因為六、七十年代台灣的「上班」面貌,老實 說,很荒謬;且看那年代的電影中凡有拍上班的, 皆不知怎麽拍,也拍不像。何也? 乃沒人上得班也。 當然也就沒有人會演上班。及於此, 你知道台灣那 時是多好的一塊天堂, 是水泥瀝青建物下的大溪 地:人散散漫漫, 蕩來蕩去, 是很可以的。 蕩進了 辦公室, 說是上班, 也是可以的。至於上出什麼樣 的班來, 那就別管了。所以我呢, 打一開始也不大 有上班的觀念。後來,終於要上班了,也坐進辦公 室了. 我發現, 不知道幹什麼事好。再觀看別人, 好像也沒什麼不得了的公在辦。便這麼,像是把人 縣在辦公室裡等著去學會如何上班。正因為這樣, 你開始注意到台灣的辦公室空氣不夠(還說成是 「中央空調 | 云云)、屋頂太矮、地方太擠(大夥 兒相距極緊極近,每個人能有自己思想的空間

嗎?)。 我固然太懶,但即使不懶,以上的原因足可以 使我這樣的人三天兩天就放棄。

◎沒學會上班

倒不是原則上的不想上班,是還不想在那個時候上班。心想,過些日子才去開始上班。只是這過 些日子,一過便過了好多好多年。

另就是,心目中的上班,如同允諾每天奔赴做同一件事。這如何能貿然答應呢?我希望每天睜開眼睛想做什麼就做什麼。想轉搭兩趟公車去市郊看一場二輪電影便興沖沖的去。想到朋友家埋頭聽一張他新買到的搖滾唱片便興沖沖的去了。想與另外三個興致高昂的搭子一同對著桌子鏖戰方城來痛痛快快的不睡覺把這個(或兩三個)空洞夜晚熬掉,便也都滿心的去。

便是有這麼多的興致沖沖。

終至上不得班。

另者,不願貿然投身上班,有不少在於原先有

當然,每天一起床就去做自己最想做的事,看 起來應該是最快樂的了;然愈做往往會愈窄,最後 愈來愈歸結到一二項目上,便也像是不怎麼特別好 玩了,甚而倒有點像上班了。人們說武俠作家很多 原先是迷讀武俠小說者,廢寢忘食,後來逐而漸之,

十多年的學校之投身, 甚感拘鎖, 這下才剛脫韁,

焉能立刻又歸營呢?

索性自己下手來寫。喜歡唱戲的,愈唱愈迷,在機關批公文也自顧自哼著,上廁所也晃著腦袋伴隨劈里啪啦屁屎聲還哼著,終至不能不從票友而弄到了下海。 我也曾多麼喜歡打拳,然每天一早固定跑去公園打拳,如何做得到呢?

每天一起床,其實並沒奔赴自己最想做之事,只是不去做不想做的事罷了。就像一起床並不就立

刻想去刷牙洗臉一樣。若不為了與世相對,斷不願刷牙洗臉也。 懶,是我這輩子最大的缺點,也可能是這輩子

我最大的資產。因為懶,太多事皆沒想到去弄。譬似看報,我從沒有看報的習慣(當然更不可能一早

也不幾個月或幾年看一回。倘今天心血來潮看了,便看了。沒看,斷不會覺得有什麼遺漏之憾。有時,突然想查一些舊事了,到圖書館找出幾十年前的舊報紙,一看竟是埋頭不起,八小時十小時霎間飛過。這倒像是看書了。

去信箱取報紙便視為晨起之至樂)。不但不每日看,

我對當日發生的事情,奇怪,不怎麼想即刻知道。

我對眼下的真實,從不想立時抓住。我總是願意將之於置到舊一點。

但不想每天時候到了便去摸取報紙的真正理 由,我多年後慢慢想來,或許是我硬是不樂意被這 小小一事(即使其中有「好奇」的廉價因素)打壞 了我那原本最空空蕩蕩的無邊自由。

◎於自由之取用

可以那麼樣的自由嗎? 有這樣的自由的人

嗎?

我躺在床上, 蹺著腳, 眼望天花板。原本是睡

覺,但睡醒了,卻還未起床,就這麼望著天花板,若一會兒又睏了,那就繼續往下睡。反正最後還是睡,何必再費事爬起來。 出門想吃早飯,結果一出去弄到深夜才回家。接著睡覺。第二天又在外逛了一天。傍晚有一個人

打電話來,說這兩天全世界都在找我,卻打電話怎麼也找不到我。乃我沒有答錄機,也沒有手機,所以他們急得要命時,我卻一點沒感覺。 當他們講出找我的急切因由時,我聽著很不好

意思,也很心焦,當時亦深覺抱歉,差一點認為應該要裝設答錄機甚至手機了。但第二天又淡卻了這類念頭。

倒不是為了維護某份自由,不是。是根本沒去想什麼自由不自由。

每天便是吃飯睡覺。想什麼時候吃什麼時候睡,就何時吃與睡。單單安頓這吃飯睡覺,已弄得人糊裡糊塗;別的事最好少再張羅。吃飯,是在外頭;睡覺,是在深夜;辦這兩件事時皆接不到電話。這五件東之外,其他將不見東,如季起啦,如季季

這兩件事之外,其他皆不是事;如看報啦、如看電 影啦,與人相約喝茶喝咖啡喝酒啦、買東西啦,等 等等等,都是容易傷損吃飯與睡覺,故不宜太做張羅。

只有極度的空清,極度的散閒,才能獲得自由。 且是安靜的自由。

像遠足(hiking)便不行,它像是仍有進度、仍有抵達點;必須是信步而行,走到哪裡不知道,走到何時不知道,那種信步而行方能獲得高品質的自由,心靈安靜下深度滿足的自由。尋常人一輩子很有效率、很努力、很有成就的過日子者,不可能了解前述的「自由」。

像現下這一刻,深夜三點半,我剛自一書店逛完出來,肚子餓了;我想吃的早點——豆角包子與韭菜包子,再帶一碗綠豆稀飯這種北方土式口味——要到五點多才開,怎麼辦?我絕不會就近在7-Eleven買點什麼打發,我會熬到五點多然後很完備的吃上這頓早點。

太自由了。真是糟糕。我竟然不理會應該馬上 睡覺、第二天還有事等等可能的現實必須。然我硬 是如此任性。人怎麼可能那麼閒?

我對自由太習慣去取用,於是很能感受那些平

素不太接獲自由的人們彼等的生態呈現。
因為只顧自己當下心性,便太多名著因自己的

不易專注、自己的不堪管束而至讀沒幾頁便擱下了。

固然也是小時候的好動,養不成安坐書桌習慣, 聽牆外有球聲嬉鬧聲早奔出去了。

我固也能樂於偶爾少了自由,像當兵、像上班、 像催促自己趕路、像逼自己完成一篇稿子等等。然 多半時候,我算是很散漫、很懶惰、很不打掃自我 周遭的一種姑日得取自由者。

但這也未必容易。主要最難者是要有一個自由 且糊塗的家庭環境,像一對自由又糊塗的爸爸媽 媽,他們不管你,或他們不大懂得管你的必要。當 然,不是他們故意不愛管,而是他們的時代要有那 股子馬虎,他們的時代要好到、簡潔到沒什麼屁事

需要去特加戒備管理的。 這種時代不容易。有時要等很久,例如等到大 戰之後

戰之後。 這種時代大約要有一股荒蕪;在景致上,沒什

麼建設,空洞洞的,人無啥積極奔赴的價值。在人

不須顧慮伯伯叔叔等分家分產之禮法。在地緣上,微有一點僻遠,譬如在荒海野島,與禮法古制的中心遙遙相隔,許多典章不講求了,生活習尚亦可隨宜而制,鬆鬆懈懈愉愉快快,窮過富過皆能過成日子。因太荒蕪,人們夜不閉戶。因太荒蕪,小孩連玩具亦不大有,恰好只能玩空曠,豈不更是海大天大?

倫上,沒什麼嚴謹的鎖扣,小家庭而非三代同堂,

◎從無到有之所見

我是在五十年代度過我的童年時光的,故舉凡 五十年代的窮澹與少顏色,頗會薰染著我很長很深 一陣子。那是二十世紀的中段,是戰後沒太久,彼 時瀰漫的白襯衫、黃卡其褲這類穿著,可能我一輩 子亦改不了。

早先沒有電視,1962 始有。電話亦極少人家 有。

先是全是稻田,其間有零星的農家三合院。所 謂田野,是時在眼簾的。 孩童的自己設法娛樂,像抓著陌生人衣角混入影院觀影。

自求多福(偷魚賣、賭圓牌賣錢)。

自由找事打發精力時間。故發展出許多無中生有的想像力。

大多是矮房子。後來才有公寓,繼而有電梯大樓。

小學生常有赤腳者。那時的仁愛國校(是的,正是今日東區的仁愛國小),窗外極空曠,先是操場,操場後是一望無際的農田與三兩戶農家,學生自草坡農家赤腳上學,上了一兩堂,沒意思了,便自然而然的回家了(譬似想起了家裡的牛,他心中未必有逃學之念),不久,遠遠可見其母打著罵著,他則躲著奔著,一步步由遠至近走回校來。這一切,完全無聲,一個長鏡頭完成。

◎人生與電影相互影響

我們並沒有太多「兒童片」可看(正如我們沒像今日孩子有恁多玩具一般),故我們所觀電影,

(Scaramouche),雖有「劍」,但更多「美人」, 其實是大人看的電影。《原野奇俠》(Shane),片 中雖有小孩,我們才不管他,我們想看的是槍戰, 此片當然也是大人看的電影。 你看什麼電影,顯示出你的人生。 你是什麼生活下的人,也造成你會選哪些電影 看。

便自然而然是大人看的電影。《美人如玉劍如虹》

人要任性,任性,任性。如今,已太少人任性了。不任性的人,怎麼能維持健康的精神狀態?他隨時都在妥協、隨時在抑制自己,其不快或隱忍究竟能支撐多久?自己要做得了主…

直到今日,我仍希望每幾個星期看一場電影院裡的日本古裝片,像《宮本武藏》(稻垣浩的或內田吐夢的)或《新平家物語》(溝口健二),或《上意討》(小林正樹)這一類。或每幾星期看一部美國西部片。何也,小時欣賞所好的一逕延續也。這類故事充滿著英雄,對小孩的想像世界甚有激勵,對有些固執己念的小孩甚至更盼想自己將來要如何如何。我從來不想念幼時所觀國片的武俠片,乃

太劣製、太接近,也太不英雄感了,這便如同你所見身旁、街坊之人總覺太過市井小民之現實,你很難把他們放在眼裡似的。

◎獨處與群聚

人生際遇很是奇怪,我生性喜歡熱鬧、樂於相處人群,卻落得多年來一人獨居。我喜歡一桌人圍著吃飯,卻多年來總是一人獨食。不明內裡的人或還以為我好幽靜,以宜於寫作;實則我何曾專志寫作過?寫作是不得已、很沉悶孤獨後稍事抒發以致如此。

若有外間鬧熱事,我斷不願靜待室內。若有人群活動,我斷不願自個一人寫東西。

因此,我愈來愈希望我所寫作的,是很像我親口對友朋述說我遠遊回鄉後之興奮有趣事蹟,那種活生生並且很眾人堪用的暖熱之物;而不是我個人很幽冷孤高的人生見解之凝結。

倘外頭有趣,我樂意只在睡覺時回家。就像軍 隊的營房一樣,人只在就寢前才需要靠近那小小一 塊鋪位。

顯然,我的命並不甚好;群居之熱鬧與圍桌吃飯之香暖竟難擁得。或也正因如此,弄得了另外一式的生活,便是寫作。不知算不算塞翁失馬?

◎終於, 往寫作一點點的靠近了

我在最不優美年代(1970年代)的最不佳良地方(台灣)濡染成長,致我之選取人生方式不自禁會有些奇詭,以是我也會逃避,終於我像是要去寫作了。七十年代,我所謂的最醜陋的年代,幾乎我可以看到的世相,皆令我感到嫌惡,人只好藉由創作去將之在內心中得到一襲美化。

欲滿獲想要創作的某種感覺,連白天也想弄成 黑夜。太光亮,不知怎麼,硬是教人比較無法將感 覺沉淪至深處、沉淪至呼之欲出。

便此增加了極多的熬夜。

另一種把白天弄成黑夜的方法,是下午便走進電影院。

中年以後,要教自己白天便鑽進電影院,奇怪,

做不到了。

及於寫作,於我不惟是逃避,並且也是我原所 閱讀過的小說、散文等並不能打動我。他們所寫的, 皆非我亟想進入之世界;他們所寫的,亦非我這台 灣生長的孩子自五十年代看至七十年代所累蘊心 中的悲與苦、樂與趣等等堪可相與映照終至醒人魂 魄動人肺腑者。終於我只能自己去創想另一片世 界。這如同人們盛言的風景,你發現根本不合你要, 你只好繼續飄盪,去找取可以入你眼的景色。我一 生在這種情況下流浪。

一直到幾年前,我都始終還沒有把自己當成是 一個「作家」。看官這一刻突然聽我如此說,或許 覺得詫異,然而真是如此。幾年前我們開高中同學 會,多半同學還不知道我是個作家,我自己也不認 為是。

主要我年輕時並沒以作家為職志。雖我也偶寫 點東西。再就是寫得太少,稱作家原就丟人,何必 呢?最主要的,其實是自己心底深處隱隱覺得:倘 人夠屌,是作家不是作家壓根不重要。

便這最後一項,直到今天我仍這麼認為。尤其

是活得好、活得有風格,做什麼人都好。是作家亦好,不是作家也一樣好。 乃在人不該找一個依仗;不管是依仗名銜(如

作家,如教授,如部長,如總經理,如某人的小孩), 抑是依仗資產(如八千萬、一億,如幾萬畝地,如 身上的珠光佩飾),皆是無謂事,並且益發透露其 自信之不夠。

又睡覺的韻律,亦孤立了我的作息。怎麼說呢?譬如今日睡得極飽,至中午醒來,至夜闌人靜時,所有的地方皆已打烊,全市已無處可去,我也趕最後一班公車回到了家裡,這時候呢,良夜才始,人猶不感睏,又有一腔的意念想發,於是東摸摸西摸摸終弄到索性在紙上寫一點什麼,寫著寫著便終於成為寫東西了。

這說的是三十年前。

另就是,七十年代是最好的聊天的年代;並且,那時候台灣可能也是全世界聊天最好的地方;須知美國便不是。因有聊不完的話題,有聊不完的電影與創作觀念,還有多之又多、毫不感膩的各方朋友,便此造成台北竟是一塊幾乎算是最能激勵創作的

小小天堂了。至少我的創作與聊天甚有關係。我愈是在最後一班公車前聊天聊至熱烈,愈是會在回家後特別有提筆寫些什麼之衝動。譬似那是適才洶湧狂論之延續。

人和人能講上話,並且講得很富變化、很充滿題材,這是多美的事。有的人一輩子不聊天,他的情思如何宣吐?有的人只愛聽,不發表自己言論。亦有人搶著講,不聽別人說;這是較怪的,或許稱得上是過度幽閉下的精神官能症。

◎賭徒

怎麼過過來的,竟自不敢相信;我幾乎可以算是以賭徒的方式來博一博我的人生的。我賭,只下一注,我就是要這樣的來過———睡。睡過頭。不上不愛上的班。不賺不能或不樂意賺的錢。每天挨著混——看看可不可以勉強活得下來。那時年輕,心想,若能自由自在,那該多好,即使有時餓上幾頓飯,睡覺只能睡火車站,也認了。如今五十歲也過了,

有時驀然回頭看自己前面三十年, 日子究竟是

這幾十年中,竟然還都能睡在房子裡,沒睡過一天公園,也不曾餓過飯,看來有希望了,看來可以賭得過關了,看來我對人生的賭注下在胡意混自己想弄的而不下在社會說該從事的,有可能是下對了。雖然下對或下錯,我其實也不在乎。行筆至此,怎麼有點沾沾自喜的驕傲味道。切切不可,戒之戒之。倒是可供年輕人有意堅持做自己原意必做之事的淺陋參考也。 有人或謂,當然啊,你有才氣,於是敢如此只

是埋頭寫作,不顧賺錢云云。然我要說,非也。我那時哪可能有這種「膽識」?我靠的不是才氣,我靠的是任性,是糊塗。但我並不自覺,那時年輕,只是莽撞的要這樣,一弄弄了二、三十年。

只能說,當時想要擁有的東西,比別人要縹緲 些罷了。

好比說,有些人想早些把房子置買起來,有些 人想早些把學位弄到,有些人想早些在公司或機關 把自己的位置安頓好。而我想的,當年,即使今日, 全不是這些。

十多年前,有個朋友與我聊起,他說:「有沒

不會去。為什麼?因為我是台灣人:這工作做了十 年,不過六千萬,六千萬在台灣,買房子還買不到 像樣的;若是不買房子,根本用不了那麼大的錢; 六千萬若拿來花用,享受還只是劣質的。故這六千 萬,深悉台灣實況的人,根本不用太看得上眼。更 主要的,我會想,我的四十五歲至五十五歲這十年, 是一生中最寶貴、最要好好抓住的十年,我怎麼會 輕易就讓幾千萬給交換掉呢? | 時光飛逝,轉眼又是十年。我今天想:我的五 十五歲至六十五歲的這十年,因更衰老了,更是一 生中最寶貴、最要好好抓住的十年, 更不會做任何 的換錢之舉了。 錢, 是整個台灣最令人苦樂繫之悲歡繫之的東 西;我這麼窮,照說最不敢像前述的那麼大言不慚, 也非我看得開看得透,這跟不洗澡一樣,你只要窮 慣了髒慣了, 並一逕將那份糊塗留著, 便也皆過得

有想過,倘有一個公司願請你擔當某個重任,如總經理什麼的,年薪六百萬之類,但必須全心投入,你會去嗎?」我說:「這樣的收入,天價一般高,我一輩子也不敢夢見,實在太可能打動我了,但我

是不久錢又進來了。我總是自我解嘲,謂:「人為什麼要把別人的錢急著先弄進自己的戶頭裡?為什麼不能讓他人先替你保管那些錢?」 倒像是某首藍調的歌名所言: I love the life I live, I live the life I love. (我愛我過的生活,我過我愛的生活。) 人要任性,任性,任性。如今,已太少人任性了。不任性的人,怎麼能維持健康的精神狀態?他隨時都在妥協、隨時在抑制自己,其不快或隱忍究

日子了。我常說我銀行存款常只有一千多元,這時 我注意到了,接著兩三天會愈來愈逼近零了,然總

竟能支撐多久? 自己要做得了主。 不會人云亦云,隨波逐流。不會時間到了叫吃飯就吃飯、叫洗澡就洗澡,完全不傾聽自己的靈魂 深處叫喚。不會睡覺睡到沒自然足夠便爬起來。睡

深處叫喚。不會睡覺睡到沒自然足夠便爬起來。睡眠是任性的最佳表現,人必須知道任性的重要。豈不聞日諺:「愈是惡人,睡得愈甜。」吾人有時亦須做一下惡人。 近時有讀者問起我的過日子、我的遊歷、我寫 東西種種,口頭上演講我亦答了一些,今日在此索性多談一點,便成了這篇稿子。

忘

【聯合報/舒國治】 2008.08.29 02:31 am

從小就知道的一句成語,「廢寢忘食」,然而我們有多久沒這麼做了?

連吃飯都會忘掉,那是什麼有趣的事情?必然 是有意思到你專注至極連自己都忘掉了。

如果我們不會「忘」事情,代表這階段的我們

活得不夠好。 一個總經理在京都玩,玩到超過了時間,連開 會都忘掉了,甚至連飛機改期都忘了,試想,他這

會都忘掉了,甚至連飛機改期都忘了,試想,他這京都之玩,該是多麼的專注入迷,這種情境,令人多麼羨慕,令人多麼讚佩。

若他只是記得回程, 記得返台準時開會, 那他有啥特殊、有啥過人之處?

我們今日的問題, 便是不會忘。

會忘,表示眼下他正專注於某事,以至於現在 的事把它掩蓋掉了。會一直沒想起來,表示當時他 的專注狀態,竟持續了頗一陣子,令那件被忘了的 事再也浮不出憶海的水面了。

某次在舊書店,見一人自書中翻出好幾張夾在 書頁的一千元鈔,然後也告知了老闆,大夥聊了一 下,皆曰:「這人虧大了,竟把錢藏在書裡,卻忘 了。」出了店,我再想,他既忘了自己還有這筆錢, 又何損失之有?

我們若能忘了曾經借錢給某人,不管是三千塊 或是二十萬,豈不正如同不曾把錢借出去過?

好些年前在美國,有一次,我想看某部電影。

這部電影極是重要,我已注意了很久,且已準備就緒,於是馬上便要去看了。突的一下,不知是忘了什麼事,或是離城,或是奔赴哪兒,結果就忘了這回事。許多年過去也沒想起。直到很久很久以後,我看了一部電影,看的時候我突然浮起某個熟悉的曾經念頭:這部片子是不是和我有過一個什麼樣的淵源?

當然,這部電影便是當年計畫深久要去看的那部。但是,它還是被忘了。而且忘得一點也不痛苦。

小時候你一定為了太多父母親沒遂你意的事 而哭而鬧,然後在哭完五分鐘後睡著,睡醒後卻一 點也沒不高興,全忘了。這種忘,多麼美好,多麼 大量。

會不會古人專注某事,忘了吃飯,甚至連著忘了好幾頓,結果發現腸腹更舒服;假設他原本有腸腹不適宿疾,這一忘了進食,反而激發他發明「斷食」之意念,或亦未可知。

若是能忘掉自己有多窮,則不會天天埋怨,天 天妄想發財。

若是能忘掉自己多有錢,則不會沒事趾高氣

假如人確實有時會自然處於真空,腦筋沒啥念頭,對外界沒啥反應,會不會根本便是一種天然必須的「冰封」,令你在融解之前完全處於停頓,能源處於最小量的消耗,以備日後有亟需之時得以大規模的提供? 且想一事,倘若人能活一百二十歲,難保他不在生命中好幾個階段各冰封上個五年十年嗎?

見到有些小孩, 觀看他的言行, 見出他已知道 許多優劣, 他已懂得勢利, 已懂貧富。為什麼他有 那麼多的知? 哦, 對了, 是他的家人已告知、已傳

我常會有不少時候,什麼也沒做,卻什麼也想做,又什麼也忘了做;這種時候,忽的一下子一天 過去了,一下子一個月又過去了,一下子一年兩年

揚,期盼全世界都很尊敬自己。

遞、已明示他這類見解。

三年過去了,而我也沒察覺究竟怎麼了。 會不會這其實就是最當然的狀態?

我開始想,我的幼時完全不知這些事,或許是 我家人沒這麼教育我,更或許是我的家人他們自己 亦不知這些事。此其非他們便活在無知的狀態? 欲做真人,便要少知。 便像有些人,他知道得太多,於是他什麼也不

知道。

這個世界上,很多人為缺錢操心,同時也有極多極多的人費不少心思把錢怎麼往外花,其中一項,是想把它捐掉。

把錢花掉,是一門學問。花錢 shopping 只是其中小小的一個小節。後來,連買東西擁在身邊也漸不那麼有趣了,便想到另一些「用掉」的方法,像旅行,像吃掉喝掉。另真有一類人,不愛擁有物質,亦不愛過奢的吃喝,更不愛東跑西跑的旅行,卻輕易的賺取了很多錢,便隱隱想將之施給別人。

不捐太多 恰如其分

一個想捐錢的人,某次在公園,見人拉小提琴, 拉得真好,而圍觀者只會丟些幾十元銅板到他的琴 盒。這時他便悄悄的投進了幾十張百元鈔(為了看 起來像是很多人貢獻的,而非一人)。後來有人問 他會不會投許多千元鈔進去,他說不會。並說,捐 獻亦該恰如其分。

這捐錢者又說,他想自己明察暗訪的找適當的 事或地點把錢捐送出去,而不是透過機構、基金會、 他找了一些中、小學的優秀教師,請他們查訪出有哪些學生家境清寒,便贈錢給他們。

或诱過一些早已一逕進行慈善工作的事業體。

他四處下鄉,遇到好的蜂農,便仔細嚐他的蜂

蜜,若此人敦厚篤實,製蜜又好,便每年大量的購買,一來鼓勵此人務實,二來以之送人。同理,他找了很多好產品,像優質的米,像只用糖與鹽醃製的梅,像有機的茶,像土雞的蛋,老太太用月桃葉編的籃子,家庭主婦用零碎布料縫成的布袋,將它們買下來,搬有運無,以之送各地的朋友。他隨時開著一部中型休旅車,車上常載滿了各樣貨品,有的前一站買了後一站送掉。

優質產品 值得花錢 他把錢花在生產優質品的人身上,是一件功 德,再把優質品送到需要的人身上,是另一件功能。

只是若要開發更多的優質生產家與找出更多的需

要者,有賴一種珍貴的資訊。

譬似你找到一本好書,很想送給需要的人;這種事有賴資訊。尤其是書,必須幾乎是你面對面的與某人講上一陣子話,然後親手交給他,他才會有

感覺。絕不可你買了五百本,放在某處歡迎任何人 去索取,這就行不通了。且看無數電話亭上放的善 書便知。

同理,你費了很多力氣,開車至山上摘得的野菜,也必須找到適當的人當面持贈,而不宜放在一處任人提取。乃有人揀揀撥撥、又有人挑挑放放,造成旁人不願再取也。

美妙學問 大家鑽研

至若你知悉何人在公園教簡易功法對許多種 慢性病極有效,又好幾位中醫師對哪幾種病之治療 極有心得,這類資訊端的太富價值,但亦需適當的 覓得那些接收者。

幫助需要者,不論是捐錢、捐方法、捐送觀念, 皆是一樁工程,更是一件極有意思、極有意義、極 需社會各種人才投入鑽研的美妙學問。

■No Country for Young Men 之於「冏男孩」的隨想

這兩年,在台灣看電影,據說更有意思了。原因是,愈來愈多的台灣人過日子情氛被有意無意的拍出來了。先是「練習曲」,接著「九降風」、「海角七號」。

前幾天,看了一部「冏男孩」,描述兩個小男孩在他們生活周遭的探險與夢想;而我們這些大人,若隨著影片去跟蹤他們探險夢想,想必可以很慚愧的跟自己說: No Country for Young Men! (真不是小孩待的地方!)

乃因大人都在忙著打理自己的世界,也就是我 們每天生活所在的這個周遭。

這個周遭,這次表現在微有城鄉交集的一個河岸市鎮(如淡水之類),附近有頗鄉情豐潤的菜場。台灣電影,習慣替故事之發生地選取一處深具風韻的場景,不管是鄉愁的理由,抑是別的。

校園。片中的校園,與兩主人的家相較下,顯得太是光亮。這兩小孩,1號與2號竟然把整個學校當作是隨意探險的熟悉之極的堡壘,讓人感到這

兩小孩像是好萊塢的產物一般,乃台灣孩子還未發展出過高的個人主義。

家庭。2 號與阿媽住在一起。阿媽,是台灣最

偉大的寶藏。多少的家庭,若沒有她便幾乎無法撐得下去。演員梅芳,恰恰也是台灣新電影的寶藏,有了她,你看到極多極多的微不足道卻又細膩之極的台灣。這部片子,有頗大的樂趣是可以觀賞到很多的梅芳。

街坊。我們觀眾中必然有不少住在公寓深閨, 這當兒看到片中人物與鄰居如此靠近、如此熟稔, 又菜場的巷廊如此四通八達,不禁要羨慕片中人實 是活在甚好的一處街坊也。

再者,孩子隨時穿著拖鞋、短褲,所去地方多 是走路,與我們身旁所見小孩常受父母開車載接, 1號2號不啻更是幸運自在。

當看著 2 號窩在小桌子下做夢, 而 1 號的家是 木造樓板,較之那些活在公寓房子的我們(或是他 們的女同學), 豈不更富生活感?

近幾年的台灣電影,便是教人看到了恁多的真實台灣。台灣人真是幸運,香港片或是大陸片不知

是否也將開始了嗎?

關注

20061217

時報文學獎中的「鄉鎮書寫」類,最能看出參 賽者看待臺灣各處角落的眼界。不知怎的,似乎大 夥看望這塊小小土地究有點不知如何用眼的味況; 首獎的「空白海岸」是難見的佳篇; 眾人皆知

且看大多的參賽文章皆沒有找到有趣的題材。

左營之為海軍軍港,卻不無利可圖左營還能被描寫成諸多有趣事蹟。

第二獎的「痲瘋島」,說的是古代金門八景中的「董嶼安流」一景曾是金門痲瘋病患的棄置地,後因國共對峙,又將病患渡海移放至台北新莊的「樂生療養院」,而今「樂生」面臨拆除,痲瘋病人究竟何處是家,此種喟歎。此篇之寫法,亦可見出近時新一代文者對社會與家國等等事體之關注

也。

大自然的巨力常只是默默的累积

【聯合報騙子 /舒國治】 2009.08.11 04:30 am

前幾天,颱風剛起時,一個有意在都蘭定居的 朋友,自台東驅車穿過南橫,由西海岸返回台北。 在路途中經由手機先是聽到太麻里的好友傳來堤 防斷裂等的災情,接著他描述在苗栗附近車窗完全 被大雨遮蔽,身前一、二十公尺已看不清。

他遭遇這些事的同時,看來全台灣各地正在大量的受到豪雨的傾灌,並且是平時每人所認知豪雨的數十倍大。這些豪雨我們不怎麼能察覺它的傾落角度,亦未必能感受它的密度,總之,全數覆蓋壓罩在小小島上的任何一寸空間上,然後自高處(有太多是三千公尺的群峯)往下迫推,逐漸的,崖壁也切裂了,土坡也刮掉了,路基也斜落了,砂泥石礫也沖跑了,溪溝也漲高了,甚至堵埋了一條又旁竄出另一條,便這麼一波接著一波往低下處推壓、滑送,終於成為現下橋斷、洪急的災害慘況。在電

視機前凡看到這樣的畫面,真是為之鼻酸。 二十年前,在美國電視上,每隔幾年便會有密 西西比河氾濫成災、好幾縣市一片澤國的空中攝影

西西比河氾濫成災、好幾縣市一片澤國的空中攝影畫面。當時據氣象學家討論說,即使前一刻這麼大的空曠乾燥地面,也居然下一刻會從很遙遠的不知名地方把水運送到你無處可逃的眼前來,這說明什麼呢?大自然的累積力,是大到令人難以估算的。

近年的各地災情,如美國紐奧良的毀於水,如 東南亞的海嘯,一次又一次的說出大自然有可能發 出比以前更大出好幾十倍的巨力。而好萊塢電影與 太多的動畫式模擬電動遊戲,不知是不是潛意識的 對應了這種隱隱感受。

台灣山高谷深,美景最是教人目炫神馳;然而這些山與谷又恰恰是最折騰人最考驗人的大自然課題。幾十年來,太多太多的山谷溪流,隨時在作小小的變化,也隨時在準備被維修,我們究竟要做到多穩固的程度才算是與這山谷相安無事了?抑或有些幾乎不可能解決的山段(如橫貫公路某一段決定再也不通車)索性放棄人為的整建,拱手還給大自然算了?

與雨時的不同變化: 他們說在高山上遇雨三、五小 時,哪怕只是中小型的暴雨,便已有世界末日之恐 怖感, 乃整個世界你完全無助, 亦完全受到隔絕。 山難,往往只是山上幾個小時的雨。而同時間的山

有太多的普通老百姓,無法覺知大自然的暗時

下, 往往是天空上飄著一些細絲的平淡無事。 我那朋友在高速公路上繞了大半個台灣趕路, 固然也感受了一些雨勢,然而他哪裡知道整個南台

灣已無聲無息的遭受了何等巨大的浩劫!

台北的歡樂角落

【 聯合報/舒國治 】 2010.05.15

外地遊客來到台北,粗略一看,這城市似乎不 夠軒昂、不夠崢嶸;然進到一些角落,看到好吃的 食物、歡聚的人潮、富巧思的地景利用,便這才感 到台北是一個讓人會有驚喜的地方。

若不是各種驚喜,每個城市皆不免平淡乏味。 哪怕巴黎亦是。

My comments: To an observant mind, the joy of surprise is always around.

當然我一次次的去巴黎,原為的是巴黎的平淡 一面,我個人所謂的「恆久的」「永遠的」那種巴 黎。羅馬、柏林、舊金山、京都等古城,我皆是如 此消受它們,從來不期望在那兒碰撞上什麼驚喜。

台北,我生長的這個城市,我每日亦是看著平 淡乏味的這牆那巷,早習慣了。一直到有外地客人 來,我才發現不能令他們只接受本色靜態的台北; 乃台北沒有巴黎、舊金山、翡冷翠等古城的那股「永 恆」,故而需要給他們一些故事下的台北,像所謂「一頁台北」是也。 仁愛路的林蔭大道,環境好是好,但不經典。 總統府與中正紀念堂,觀光客固不免瞻看,但不致

總統府與中正紀念堂,觀光客固不免瞻看,但不致 有太過出奇的感想。一〇一,高是真高,但遊客眼 界亦有頗高的,這種樓層的高也唬不了他。 但某日一大早他被帶去泉州街吃「林家乾麵」.

見高朋滿座,再一吃,驚艷不已,怎麼會有這麼清淡又有滋味的福州乾麵呢?倘他又正好是新加坡的潮州人或是福建來的大陸遊客,先是看見泉州街的地名,又吃了這故鄉食物,你說這股驚喜可有多大!

My comments: I love their noodles too.

若有ABC自國外回來,周末在夜店玩至凌晨三點,再三五好友去到復興南路的「永和豆漿」吃消夜,飯糰一口咬下,再嘗一碗鹹豆漿,心道:「這種食物太酷了,太走在時代的前端了,也太迷死年輕人了。」再環顧四周,多的是打扮入時、口操英語的昔年小留學生。他們也會找到他們寶愛的台北角落。

台電大樓旁的「河岸留言」,年輕人往往在黃 昏時已坐在停車場上排隊等進場,這種畫面教人覺 得台北很過癮。加上其後兩條巷子的「巫雲」雲南 菜與「茉莉二手書」,令人這個原本冷冷荒荒的僻 巷成為人們喜歡靠近的區塊。

青田街一巷的「學校」咖啡館與同在一條巷子卻叫永康街七十五巷的「青康」藏書房,也令這條僻巷有了人煙的溫暖,也使附近的散步人士在走經時偶得駐足。不遠處的麗水街卅三巷,近一年多因為「珠寶盒」的麵包益臻高峯,無以數計的台北麵包饕客每一兩天便要快速(有時車都不停妥)的衝進店裏提了麵包就走。

青田街、永康街這種幽靜深巷中隱藏了佳美店家或花景牆苔等台北最珍貴風情,被太多生活詠嘆家評譽為台北最不輸給國外名城之處,看來已將不是小眾之秘;倘若有心人能往植物園西南的和平西路、三元街去打造優質店家,或甚至往更西的雙園去耕耘,甚至遠征台中市,將自由路附近的老市中心沒人租的空樓重新光亮回來,那整個台灣會更加美好。

歡樂形成人氣,人氣亦可能帶來歡樂。捷運中 山站最富人潮,又全是青年男女,「米朗琪」、「蘑菇」、「台灣好」更助長了這份歡樂。

徐州路卅八號開了一家「貓下去」西餐小館,每日也是高朋滿座,令這條安靜而又美麗的樟樹老

街更添了幾許溫暖的昏黃光暈。 台北的歡樂角落,多有趣的題目。然而是些什

台北的歡樂角落,多有趣的題目。然而是些什麼人開掘出這等角落,又有那些人在一直尋覓這類 角落;市政規劃家與城市玩樂者再加上做生意的, 看來會最敏於求出答案的。